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

建设单位：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台州供电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问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 年 10 月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建设单位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台州供电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主管人员及联系电话	罗杨 13566852615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主持编制单位名称	浙江问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3218864203		
法定代表人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编制主持人及联系电话	鲁琼芳 13819183049		
<b>1.编制主持人</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签字	
鲁琼芳	2017035330352017332711000035		
<b>2.主要编制人员</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主要编写内容	签字
鲁琼芳	2017035330352017332711000035	全部章节	
<b>四、参与编制单位和人员情况</b>			

# 目 录

<b>1 前言</b> .....	<b>1</b>
1.1 项目背景 .....	1
1.2 编制依据 .....	1
1.3 评价因子、等级和评价范围 .....	2
<b>2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b> .....	<b>6</b>
<b>3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b> .....	<b>9</b>
3.1 项目组成 .....	9
3.2 地理位置 .....	10
3.3 变电站概况 .....	10
3.4 输电线路概况 .....	18
3.5 前期建设情况 .....	19
<b>4 环境质量状况</b> .....	<b>21</b>
4.1 电磁环境质量现状 .....	21
4.2 声环境质量现状 .....	26
4.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30
<b>5 评价适用标准</b> .....	<b>34</b>
<b>6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b> .....	<b>37</b>
6.1 工艺流程简述 .....	37
6.2 主要污染工序（运行期） .....	37
<b>7 环境影响分析（运行期）</b> .....	<b>40</b>
7.1 水环境影响 .....	40
7.2 生态环境影响 .....	40
7.3 电磁环境影响 .....	41
7.4 声环境影响 .....	41
7.5 固体废物影响 .....	41
7.6 环境风险分析 .....	41
<b>8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b> .....	<b>42</b>
8.1 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	42
8.2 声环境保护措施 .....	42
8.3 水环境保护措施 .....	42
8.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	43
8.5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	43
<b>9 建设必要性和环境功能区符合性说明</b> .....	<b>44</b>

9.1 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	44
9.2 工程建设与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性 .....	44
9.3 环境功能区符合性 .....	44
<b>10 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b>	<b>61</b>
10.1 环境管理 .....	61
10.2 环境监测计划 .....	62
<b>11 评价结论 .....</b>	<b>63</b>
11.1 工程概况 .....	63
11.2 环境影响现状评价 .....	64
11.3 评价结论 .....	64

## 1 前言

### 1.1 项目背景

为落实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印发的《浙江省输变电项目历史遗留问题解决方案》，解决历史遗留项目的具体问题，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台州供电公司对我已运行的输变电工程环保履行情况进行了全面普查，其中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玉环市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玉环市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玉环市 110 kV 丽果输变电扩建工程、玉环市 110 kV 合潭输变电扩建工程、玉环市 110 kV 闻涛输变电扩建工程共 6 个项目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为此，建设单位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台州供电公司委托浙江问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我单位接受委托后，在建设单位的全力配合下，对工程所在区域进行了现场踏勘，同时听取了各有关部门的意见和建议，收集了有关资料，并委托浙江鼎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了工频电磁场和环境噪声的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1.2 编制依据

#### 1.2.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修订版）》，2018 年 12 月；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修订版）》，2018 年 12 月 29 日；
- (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国务院第 239 号令，2011 年 1 月 8 日；
- (6)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第 44 号令，2018 年 4 月修订；
- (7)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细则（试行）》，浙环发〔2014〕28 号；
- (8) 《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8 年 3 月 1 日；
- (9) 《浙江省辐射环境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289 号，2011 年 12 月 18 日。

### 1.2.2 行业标准、技术导则

- (1)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 (5) 《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 (6) 《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 (7) 《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 50545-2010);
- (8)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规范》(GB 50217);
- (9)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印发的<浙江省输变电项目历史遗留问题解决方案>》，浙环便函[2019]135 号，2019 年 4 月 2 日。

## 1.3 评价因子、等级和评价范围

### 1.3.1 评价因子

表 1-1 本工程评价因子一览表

工程名称	评价因子(运行期)
变电站	(1) 电磁环境: 工频电场(kV/m)、工频磁场( $\mu$ T); (2) 声环境: 等效连续 A 声级(dB(A)); (3) 其它: 生态影响、生活污水影响等。
输电线路工程	(1) 电磁影响: 工频电场(kV/m)、工频磁场( $\mu$ T); (2) 声环境: 等效连续 A 声级(dB(A)); (3) 其它: 线路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 1.3.2 评价工作等级

#### 1、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中有关规定,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变电站为户外式布置,输电线路为架空线路且边导线地面投影两侧各 10 m 范围内有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确定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的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

玉环市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变电站为户外式布置,输电线路为架空线路且边导线地面投影两侧各 10 m 范围内有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确定玉环市 110 kV 兴港输变

电工程的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

玉环市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变电站为户外式布置，输电线路为架空线路且边导线地面投影两侧各 10 m 范围内有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确定玉环市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的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

玉环市 110 kV 丽果输变电扩建工程变电站为户内式布置，确定玉环市 110 kV 丽果输变电扩建工程的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玉环市 110 kV 合潭输变电扩建工程变电站为户内式布置，确定玉环市 110 kV 合潭输变电扩建工程的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玉环市 110 kV 闻涛输变电扩建工程变电站为户内式布置，确定玉环市 110 kV 闻涛输变电扩建工程的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 2、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本工程变电站区域、输电线路沿线区域位于相应区，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

## 3、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的规定，本工程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确定为三级。

### 1.3.3 评价范围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中有关内容及规定，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如下：

表 1-2 工程调查范围一览表

项目名称	分项	评价因子	评价范围
玉环市 110 kV 水 龙输变电 工程	变电站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站界外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站界外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水体	生活污水排放去向
		生态环境	站界外 500 m 范围内的区域
	古龙 1652 线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架空线路以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架空线路以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生态环境	输电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0 m 内的带状区域

	古水 1660 线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架空线路以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架空线路以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生态环境	输电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0 m 内的带状区域	
玉环市 110 kV 玉 环输变电 工程	变电站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站界外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站界外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水体	生活污水排放去向	
		生态环境	站界外 500 m 范围内的区域	
	沙环 1970 线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架空线路以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架空线路以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生态环境	输电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0 m 内的带状区域	
	沙玉 1969 线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架空线路以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架空线路以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生态环境	输电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0 m 内的带状区域	
	玉环市 110 kV 兴 港输变电 工程	变电站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站界外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站界外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水体			生活污水排放去向	
生态环境			站界外 500 m 范围内的区域	
古港 1653 线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架空线路以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架空线路以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生态环境	输电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0 m 内的带状区域	
沙兴 1966 线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架空线路以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架空线路以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生态环境	输电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0 m 内的带状区域	
玉环市 110 kV 丽 果输变电 扩建工程		变电站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站界外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站界外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水体		生活污水排放去向	
	生态环境		站界外 500 m 范围内的区域	
玉环市 110 kV 合	变电站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站界外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站界外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潭输 电 扩建工程		水体	生活污水排放去向
		生态环境	站界外 500 m 范围内的区域
玉环市 110 kV 闻 涛输变电 扩建工程	变电站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站界外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站界外 30 m 范围内的区域
		水体	生活污水排放去向
		生态环境	站界外 500 m 范围内的区域

## 2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 2.1 地理位置

玉环市地处浙江东南沿海，合州最南端，位于东经 121°05′~121°32′，北纬 28°01′~28°19′。三面环海，北接温岭，东濒东海，西南临乐清湾，与乐清、洞头隔海相邻。全市由楚门半岛、玉环本岛及茅堤、鸡山、披山等 136 个大小岛礁组成，是我国 13 个海岛市之一。全境东西长约 40 公里，南北宽约 30 公里，全市总面积 2279 平方公里(包括海域)，其中陆地面积 378 平方公里，海城面积 1901 平方公里，海岸线长 329 公里。

### 2.2 地形地貌

玉环市为低山、丘陵、海岛地形，地势由中部山丘向东西两侧倾斜，境内地貌类型复杂，低山、丘陵、河流、谷地、平原、滩涂、港湾、岛礁兼有。低山丘陵起伏连绵，是全市地貌的主要特征。山脉均系北雁荡山支脉。境内河架纵横，水系发达，该地区位于新华夏系第二隆起带东南侧，断裂以北东为主，北西、北北面向西也有发育。中生代火山喷发和岩浆侵入频繁，而侏罗纪最为强烈。因此该地区内三分之二面积为上侏罗系高山坞和茶湾组或山碎岩所覆盖，在河谷和平原地区沉积了陆、海相松散沉积物地质单元从上而下划分为杂填土、粉质粘土、淤泥质粉土、淤泥、淤泥质粘土、粘土、含角砾粉质粘土、粉质粘土、粘土、粉质粘土、砾沙夹粉质粘土、角砾混粘土、全风化基岩、强风化基岩、中等风化紫红色品屑岩凝灰岩。

### 2.3 气象特征

玉环市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濒临东海，因而又有明显的海洋性气候特征四季分明，温暖湿润，雨量充沛，日照充足，无霜期长，约 260 天，其特点：春暖无严寒，夏长无酷暑，秋短多雨夜，冬冷多回寒，夏秋有台风雨。

根据浙江省气象局提供的资料，主要气象数据如下：

平均气压(hpa):	1004.4
平均气温(°C):	17.1
相对湿度(%):	80
降水量(mm):	1360.2
蒸发量(mm):	1349.8

日照时数(h):	1850.5
日照率(%):	42
降水日数(d):	151.5
雷暴日数(d):	33.9
大风日数(d):	35.8
各级降水日数(d):	
$0.1 \leq r < 10.0$	112.0
$10.0 \leq r < 25.0$	26.0
$25.0 \leq r < 50.0$	9.8
$r \geq 50.0$	3.7

该区域大气稳定度全年以中性 D 类稳定度为主，出现频率为 71.7%，全年主导风向为 N，风速 4.64 m/s。

## 2.4 水文特征

玉环市河流属滨海小平原河流，因山脉切割，自成体系，多为原来浦港疏浚伸展成。其特点是：小河纵横，源短流急，河道浅窄，集雨面积小，流程短，流量小，水量小，年内洪枯变化大。大部分单独入海，统称东南沿海诸小河水系。建国以来，连年大兴水利，河系网络有新发展，其市内主要河流有九眼港、芳清河、楚门河、桐丽河、龙溪河、玉坎河、青沙河、庆澜河等。境内约有大小河流 200 多条，总长 495 千米，水面总面积 108 平方千米，蓄水总容积 1510 万立方米。市境内多年平均径流量 25424 万立方米，其中地表径流量 20675 万立方米，地下径流量 4749 万立方米；全年水资源总量 16017 万立方米，其中地表水 13025 万立方米，地下水 2992 万立方米；全年可供水量 4819 万立方米（包括河流、水库、山塘、地下水在内）。但因市境水土保持工作欠佳，水资源利用率不高，造成生产、生活用水紧张，特别是沿海岛屿用水十分紧缺。

玉环市沿海是我国强潮区之一，湘沙属正规半日潮，一个大阳日有两个高与低潮出现，且相邻高潮(低潮)潮高几乎相等。平均(落)时间 6 小时左右，近岸线海区派潮时略大于落潮。多年平均潮差平均 4.05 米，变幅 0.25 米，最大潮差 684 米 (74.8.18)，历年最高潮位 7.84 米；平均潮位随季节性变化而变化，台风暴潮主要在 6 至 10 月间出现，增水值最大在 2 米左右。潮流为半日周期潮流，以往复流为主，

局部呈旋转流。流向流速受地形影响而差异，唯披山岛以东海域为市内惟一的旋转潮流。海浪及其他属涌浪为主的混合液区，冬半年受季风影响，风浪较大，浪向偏东北，涌浪向偏东为主；夏半年多涌浪，浪向多偏东南，风浪向多偏南。

### 3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3.1 项目组成

本批次评价共 6 个输变电项目，均位于玉环市境内。其中玉环市 110kV 水龙输变电工程包含 110kV 水龙变、古龙 1652 线和古水 1660 线，主变户外布置，规模为 50+50MVA；古龙 1652 线单回架空线约 6.271km；古水 1660 线单回架空线约 6.321km；

玉环市 110kV 玉环输变电工程包含 110kV 玉环变、沙环 1970 线和沙玉 1969 线，其中主变户外布置，规模为 50+50MVA；沙环 1970 线单回架空线约 3.527km；沙玉 1969 线单回架空线约 3.439km；

玉环市 110kV 兴港输变电工程包含 110kV 兴港变、古港 1653 线和沙兴 1966 线，其中主变户外布置，规模为 50+50MVA；古港 1653 线双回架空线约 4.237km，单回架空线约 6.686km（不含 27#-31#塔基及相关线路）；沙兴 1966 线双回架空线约 4.858km，单回架空线 10.22km；

玉环市 110kV 丽果变扩建工程包含 110kV 丽果变，主变户内布置，规模为 50+50MVA；

玉环市 110kV 合潭变扩建工程包含 110kV 合潭变，主变户内布置，规模为 50+50MVA；

玉环市 110kV 闻涛变扩建工程包含 110kV 闻涛变，主变户内布置，规模为 50+50MVA。

项目汇总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基本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起点	终点	工程内容
1	玉环市 110kV 水龙输变电工程	110kV 水龙变	珠港镇小水埠村		50+50 MVA（主变户外布置）
		古龙 1652 线	水龙变	古城变	单回架空线约 6.271 km
		古水 1660 线	水龙变	古城变	单回架空线约 6.321 km
2	玉环市 110kV 玉环输变电工程	110kV 玉环变	珠港镇城关东屏路电所北巷 34 号		50+50 MVA(主变户外布置)
		沙环 1970 线	玉环变	沙岙变	单回架空线约 3.527 km
		沙玉 1969 线	玉环变	沙岙变	单回架空线约 3.439 km

3	玉环市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	110 kV 兴港变	珠港镇小麦屿村		50+50 MVA(主变户外布置)
		古港 1653 线	兴港变	古城变	双回架空线约 4.237 km; 单回架空线路约 6.686 km
		沙兴 1966 线	兴港变	沙岙变	双回架空线约 4.858 km; 单回架空线路约 10.22 km
4	玉环市 110 kV 丽果输变电扩建工程	110 kV 丽果变	沙门镇滨江工业城		50+50 MVA(主变户内布置)
5	玉环市 110 kV 合潭输变电扩建工程	110 kV 合潭变	城关镇三合潭工业区		50+50 MVA(主变户内布置)
6	玉环市 110 kV 闻涛输变电扩建工程	110 kV 闻涛变	楚门镇龙溪乡龙岩村		50+50 MVA(主变户内布置)

### 3.2 地理位置

本次评价 6 个项目均位于玉环市境内,各工程的具体地理位置示意图见附图 1。

### 3.3 变电站概况

#### 1、变电站规模

本次评价 6 个项目主要建设规模见表 3-2。

表 3-2 变电站主要建设规模

序号	变电站名称	电压等级	主变	占地面积	备注
1	水龙变	110 kV	50+50 MVA	约 3252.62 m <sup>2</sup>	主变户外布置
2	玉环变	110 kV	50+50 MVA	约 8829.61 m <sup>2</sup>	主变户外布置
3	兴港变	110 kV	50+50 MVA	约 3041.2 m <sup>2</sup>	主变户外布置
4	丽果变	110 kV	50+50 MVA	约 2280 m <sup>2</sup>	主变户内布置
5	合潭变	110 kV	50+50 MVA	约 2503 m <sup>2</sup>	主变户内布置
6	闻涛变	110 kV	50+50 MVA	约 3010 m <sup>2</sup>	主变户内布置

#### 2、变电站平面布置

变电站的站内布置方式见表 3-3。

表 3-3 变电站主要建设规模

序号	变电站名称	布置形式	总平面布置
1	水龙变	主变户外布置	主变户外布置,两台主变位于所址中央,布置化粪池和消防沙箱,配电装置位于所址北侧,站内绿化采用草被和低矮灌木。

2	玉环变	主变户外布置	主变户外布置，两台主变位于所址中央，布置化粪池、事故油池、消防沙箱，配电装置位于所址东侧，站内绿化采用草被和低矮灌木。
3	兴港变	主变户外布置	主变户外布置，两台主变位于所址中央，布置化粪池、事故油池、消防沙箱，配电装置位于所址北侧，站内绿化采用草被和低矮灌木。
4	丽果变	主变户内布置	主变户内布置，站内主要建筑为一幢联合楼，位于所址中央，站内为全硬化地面。
5	合潭变	主变户内布置	主变户内布置，站内主要建筑为一幢联合楼，位于所址中央，站内为全硬化地面。
6	闻涛变	主变户内布置	主变户内布置，站内主要建筑为一幢联合楼，位于所址中央，站内为全硬化地面。

### 3、变电站环保设施

变电站的环保设施情况见表 3-4。

表 3-4 环保设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变电站	环保设施	方式
1	水龙变	生活污水处理	无人值班，1 人值守，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清运
		主变事故油水处理	废油及含油废水收集后由资质单位统一处置
		绿化	站内草被和低矮灌木绿化
		废旧蓄电池	委托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2	玉环变	生活污水处理	无人值班，1 人值守，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清运
		主变事故油水处理	废油及含油废水收集后由资质单位统一处置
		绿化	站内草被和低矮灌木绿化
		废旧蓄电池	委托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3	兴港变	生活污水处理	无人值班，1 人值守，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清运
		主变事故油水处理	废油及含油废水收集后由资质单位统一处置
		绿化	站内草被和低矮灌木绿化
		废旧蓄电池	委托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4	丽果变	生活污水处理	无人值班，1 人值守，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清运
		主变事故油水处理	废油及含油废水收集后由资质单位统一处置
		绿化	站内草被和地面硬化

		废旧蓄电池	委托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5	合潭变	生活污水处理	无人值班, 1 人值守, 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清运
		主变事故油水处理	废油及含油废水收集后由资质单位统一处置
		绿化	站内草被和地面硬化
		废旧蓄电池	委托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6	闸涛变	生活污水处理	无人值班, 1 人值守, 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清运
		主变事故油水处理	废油及含油废水收集后由资质单位统一处置
		绿化	站内草被和地面硬化
		废旧蓄电池	委托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变电站内现状见图 3-1~3-6。





主控楼



现有主变



消防沙箱



油坑



绿化



污水处理设施

图 3-1 玉环市 110 kV 水龙变电站站内现状图



主控楼

现有主变



消防沙箱



事故油池



绿化



污水处理设施

图 3-2 玉环市 110 kV 玉环变电站站内现状图



主控楼



现有主变



消防沙箱



事故油池



绿化



污水处理设施

图 3-3 玉环市 110 kV 兴港变电站站内现状图



主控楼



现有主变



消防沙箱



污水处理设施



绿化



雨水排放口

图 3-4 玉环市 110 kV 丽果变电站站内现状图



主控楼



现有主变



现有主变 2



污水处理设施



绿化



污水管网

图 3-5 玉环市 110 kV 合潭变电站站内现状图



主控楼

现有主变



消防沙箱



污水处理设施



绿



事故水池

图 3-6 玉环市 110 kV 闻涛变电站站内现状图

### 3.4 输电线路概况

本次评价各输电线路主要建设规模见表 3-5，线路路径示意图见附图 2。

3-5 线路规模及路径方案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线路路径描述
1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	古龙 1652 线	单回架空线约 6.271 km	线路自水龙变向西侧出线后沿西南方向走线，穿过双港路到达双庙村附近后沿西面山体走线，至七丘田村附近后折向西南方向，穿过鹤湖卢后折向西北方向走线，最终接入古城变。
		古水 1660 线	单回架空线约 6.321 km	线路自水龙变向西侧出线后沿西南方向走线，穿过双港路到达双庙村附近后沿西面山体走线，至七丘田村附近后折向西南方向，穿过鹤湖卢后折向西北方向走线，最终接入古城变。
2	玉环市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	沙环 1970 线	单回架空线约 3.527 km	线路自玉环变向东侧出线后沿东北方向走线，至炮台头附近后折向北面继续走线，到达陈家里附近后折向东北方向沿山体走线，最终到达沙岙村附近后折向东北方向接入沙岙变。
		沙玉 1969 线	单回架空线约 3.439 km	线路自玉环变向东侧出线后沿东北方向走线，至炮台头附近后折向北面继续走线，到达陈家里附近后折向东北方向沿山体走线，最终到达沙岙村附近后折向东北方向接入沙岙变。
3	玉环市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	古港 1653 线	双回架空线约 4.237 km；单回架空线路约 8.401 km	线路自兴港变北侧出线到达外湾村附近后折向东北方向走线，穿过玉潭水库至大岭头村附近后折向东南方向，到达西山村附近后折向西南方向沿山体继续走线，到达店仔内村附近后向东接入古城变。
		沙兴 1966 线	双回架空线约 4.858 km；单回架空线路约 10.22 k	线路自兴港变北侧出线到达外湾村附近后折向东北方向走线，沿山顶走线穿过玉潭水库至大苏家村附近后折向东北方向，穿过环岛北路后折向南面走线，至九子岙村村附近后折向东北方向走线，最近接入沙岙村附近的沙岙变。
4	玉环市 110 kV 丽果输变电扩建工程		-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
5	玉环市 110 kV 合潭输变电扩建工程		-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
6	玉环市 110 kV 闻涛输变电扩建工程		-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

## 3.5 前期建设情况

工程现已建成投运，目前该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未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需对本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项目前期建设情况见表 3-6。

**表 3-6 项目前期建设情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前期建设情况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	2002 年 7 月投产运行
玉环市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	2002 年 1 月投产运行
玉环市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	1987 年 4 月投产运行
玉环市 110kV 丽果输变电扩建工程	2007 年 11 月投产运行
玉环市 110 kV 合潭输变电扩建工程	2009 年 3 月投产运行
玉环市 110 kV 闻涛输变电扩建工程	2009 年 12 月投产运行



## 4 环境质量状况

### 4.1 电磁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本批工程所在区域的电磁环境质量状况，我单位特委托浙江鼎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 6 个项目工程区域以及周围环境敏感点进行了电磁环境现状监测，各项目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监测点位见附图 3。

#### 1、监测因子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 2、监测时间及环境条件

监测日期和监测期间环境条件详见表 4-1。

表 4-1 本工程环境监测日期及环境条件情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时间	测试项目	测量值	测试项目	测量值
110kV 水龙输变电工程、 110kV 兴港输变电工程	2019 年 7 月 14 日	气温	23~26℃	天气	多云
		湿度	50-59%	风速	2.4 m/s
110kV 玉环输变电工程、 110kV 合潭输变电扩建工程、 110kV 闻涛输变电扩建工程、 110kV 丽果输变电扩建工程	2019 年 7 月 15 日	气温	24~27℃	天气	晴
		湿度	52-62%	风速	2.5 m/s

#### 3、监测仪器

表 4-2 本工程电磁环境监测仪器一览表

项目	仪器名称及编号	技术指标	测试（校准）证书编号
工频电 场、工频 电场	仪器名称：场强 仪 型号：NBM-550/ EHP-50F	频率范围：1 Hz~400 kHz 量程范围： 工频电场：0.005 V/m~ 100 kV/m； 工频磁场：0.3 nT~10 mT	校准单位：上海市计量测试技术 研究院华东国家计量测试中心 证书编号：XDdj2018-1836 证书有效期：2018 年 9 月 19 日 -2019 年 9 月 18 日

#### 4、监测布点

表 4-3 本工程工频电磁场监测布点及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布点及监测内容
厂界	工频电场强度、工 频磁感应强度	监测点位布设在变电站厂界外 5m、距地面 1.5m 高处，分 别在站址四周各布设 1 个点（避开进出线），测量工频电场 强度、工频磁感应 度值。
环境保护	工频电场强度、工	监测点位布设在环境保护目标附近离地面 1.5m 高处，测量

目标	频磁感应强度	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值。
----	--------	------------------

**5、监测结果**

(1)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表 4-4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1)**

编号	工程内容	监测点位	电场强度 V/m	磁感应强度 μT
Δ1	水龙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围墙外 5 米	83.03	0.048
Δ2		变电站西侧围墙外 5 米	301.3	0.109
Δ3		变电站南侧围墙外 5 米	113.5	0.061
Δ4		变电站北侧围墙外 5 米	729.1	0.264

**表 4-5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2)**

编号	工程内容	监测点位	电场强度 V/m	磁感应强度 μT
Δ1	古龙 1652 线	双港路北侧在建商业房	194.6	0.048
Δ2		曾家村宫东巷 1 号	166.6	0.181
Δ3		玉环市高辰机械厂生产车间	171.3	0.043
Δ4		双港路旁机械加工厂房	159.8	0.148
Δ5		曾家村哲盛油茶加工厂	176.9	0.184

**表 4-6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3)**

编号	工程内容	监测点位	电场强 V/m	磁感应强度 μT
Δ1	古水 1660 线	双港路北侧在建商业房	194.6	0.048
Δ2		曾家村宫东巷 1 号	108.4	0.146
Δ3		玉环市高辰机械厂生产车间	171.3	0.043
Δ4		双港路旁机械加工厂房	152.8	0.148
Δ5		曾家村哲盛油茶加工厂	176.9	0.184

(2)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表 4-7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1)**

编号	工程内容	监测点位	电场强度 V/m	磁感应强度 μT
Δ1	玉环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围墙外 5 米	278.3	0.360
Δ2		变电站南侧围墙外 5 米	2.850	0.045
Δ3		变电站西侧围墙外 5 米	2.846	0.130
Δ4		变电站北侧围墙外 5 米	107.6	0.157
Δ5		玉环市路灯管理所	95.32	0.148
Δ6		变电站南侧东屏路 111-5 号民房	2.850	0.045
Δ7		变电站西侧东屏路民房	2.846	0.130
Δ8		变电站北侧电所北巷 5 号民房	107.6	0.157

**表 4-8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2)**

编号	工程内容	监测点位	电场强度 V/m	磁感应强度 μT
Δ1	沙环 1970 线	东山头电所东苑 3 号	7.524	0.422
Δ2		东岙里村红法家具展厅	20.47	0.094
Δ3		黄泥坎村龙珠 133 号	28.71	0.102
Δ4		黄泥坎村民房	15.26	0.089
Δ5		陈家里村 75 号	5.765	0.143
Δ6		沙岙村 械加工厂	1275	0.505

**表 4-9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3)**

编号	工程内容	监测点位	电场强度 V/m	磁感应强度 μT
Δ1	沙玉 1969 线	东山头电所东苑 3 号	5.903	0.353
Δ2		东岙里村民建路 141 号	46.23	0.121
Δ3		陈家里村 75 号	5.765	0.143
Δ4		沙岙村机械加工厂	1275	0.505

(3)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表 4-10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1)

编号	工程内容	监测点位	电场强度 V/m	磁感应强度 $\mu\text{T}$
$\Delta 1$	兴港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围墙外 5 米	13.93	0.102
$\Delta 2$		变电站南侧围墙外 5 米	32.11	0.036
$\Delta 3$		变电站西侧围墙外 5 米	42.48	0.047
$\Delta 4$		变电站北侧围墙外 5 米	466.1	0.066
$\Delta 5$		南侧机械加工厂	32.11	0.036
$\Delta 6$		西侧高压锅配件公司门岗	42.48	0.047
$\Delta 7$		北侧高压锅配件公司厂房	466.1	0.066

表 4-11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2)

编号	工程内容	监测点位	电场强度 V/m	磁感应强度 $\mu\text{T}$
$\Delta 1$	沙兴 1966 线	外湾村 26 号	187.9	0.276
$\Delta 2$		李墩村苏家 38 号	72.83	0.139
$\Delta 3$		玉环诚佳塑料厂	120.2	0.161
$\Delta 4$		台州三丰鞋业有限公司办公楼	41.38	0.218
$\Delta 5$		南大岙村 167 号	35.47	0.187
$\Delta 6$		南大岙村闲置建筑生产车间	30.34	0.159
$\Delta 7$		外马村 101 号	91.88	0.730
$\Delta 8$		楚义锻压机械有限公司生产车间	259.4	0.473
$\Delta 9$		刘家村 9 号	64.89	0.290
$\Delta 10$		台州品诺机械有限公司	47.16	0.198
$\Delta 11$		潘家村 2 号	58.08	0.284
$\Delta 12$		沙岙村机械加工厂	1275	0.505
$\Delta 13$		李墩村民房	68.19	0.128

表 4-12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3)

编号	工程内容	监测点位	电场强度 V/m	磁感应强度 $\mu\text{T}$
$\Delta 1$	古港 1653 线	外湾村 37 号	157.8	0.145
$\Delta 2$		福杨村福生寺院附属房	98.10	0.102

Δ3		隔门村 54 号	43.31	0.144
Δ4		八万村五谷庙	798.1	0.515
Δ5		其姜废旧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695.4	0.468

(4) 110 kV 丽果输变电扩建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表 4-13 110 kV 丽果输变电扩建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编号	工程内容	监测点位	电场强度 V/m	磁感应强度 μT
Δ1	丽果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围墙外 5 米	0.550	0.578
Δ2		变电站南侧围墙外 5 米	64.05	0.187
Δ3		变电站西侧围墙外 5 米	76.06	0.212
Δ4		变电站北侧围墙外 5 米	0.807	0.320
Δ5		华兴航空泵业有限公司	0.550	0.578
Δ6		沙门镇卫生院	64.05	0.187

(5) 110 kV 合潭输变电扩建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表 4-14 110 kV 合潭输变电扩建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编号	工程内容	监测点位	电场强度 V/m	磁感应强度 μT
Δ1	合潭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	0.230	0.028
Δ2		变电站南侧	0.481	0.029
Δ3		变电站西侧	21.74	0.037
Δ4		变电站北侧	0.288	0.056
Δ5		环山供电所辅楼	0.230	0.028
Δ6		环山供电所办公楼	0.375	0.019
Δ7		合潭变西侧厂房	15.71	0.027

(6) 110 kV 闻涛输变电扩建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表 4-15 110 kV 闻涛输变电扩建工程工频电磁场强度现状监测结果

编号	工程内容	监测点位	电场强度 V/m	磁感应强度 μT
Δ1	闻涛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围墙外 5 米	13.91	0.075
Δ2		变电站南侧围墙外 5 米	4.056	0.080

Δ3		变电站西侧围墙外 5 米	11.22	0.109
Δ4		变电站北侧围墙外 5 米	144.1	0.201

由上可知，本批输变电项目各变电站厂界现状监测点处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 8702-2014) 中频率为 50Hz 时，公众暴露控制限值为 4kV/m 和 100μT 的标准要求；各输电线路沿线周边各环境保护目标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 8702-2014) 中频率为 50Hz，公众暴露控制限值为 4kV/m 和 100μT 的标准要求。

#### 4.2 声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本工程所在区域的声环境质量状况，我单位特委托浙江鼎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对本工程输电线路沿线区域以及周围环境保护目标进行了声环境监测，监测点位见附图 3。

##### 1、监测因子及频次

监测项目：连续等效 A 声级；监测频次：昼间、夜间各 1 次。

##### 2、监测时间及环境条件

同电磁环境现状监测，详见表 3-1。

##### 3、监测仪器

表 4-16 本工程噪声现状监测仪器一览表

项目	仪器名称及编号	技术指标	测试（校准）证书编号
噪声	仪器名称：声级计 仪器型号：AWA6228	测量范围： 24~137dB	校准单位：苏州市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 证书编号：801088306-003 有效期：2018 年 9 月 29 日~2019 年 9 月 28 日

##### 4、监测布点

表 4-17 本工程噪声监测布点及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布点及监测内容
厂界	噪声	厂界有噪声敏感点：监测点位布设在变电站厂界外 1m、高于围墙 0.5m 处，分别在站址四周各布设 1 个点，测量厂界噪声值。 厂界无噪声敏感点：监测点位布设在变电站厂界外 1m，距地面 1.2m 高处，分别在站址四周各布设 1 个点，测量厂界噪声值。
环境保护目标	噪声	监测点设在环境保护目标附近离地面 1 5m 处，测量 Leq 声值。

##### 5、监测结果

(1)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表 4-18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各监测点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1)**

编号	工程内容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dB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1	水龙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	57.4	42.9	2 类
◇2		变电站西侧	55.9	42.1	2 类
◇3		变电站南侧	50.8	40.3	2 类
◇4		变电站北侧	56.0	42.5	2 类

**表 4-19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各监测点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2)**

编号	工程内容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dB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1	古龙 1652 线	双港路北侧在建商业房	58.8	43.6	4a 类
◇2		曾家村宫东巷 1 号	55.0	42.5	2 类

**表 4-20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各监测点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3)**

编号	工程内容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dB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1	古水 1660 线	双港路北侧在建商业房	58.8	43.6	4a 类
◇2		曾家村宫东巷 1 号	55.0	42.5	2 类

(2)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表 4-21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各监测点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1)**

编号	工程内容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dB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1	玉环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	54.9	42.2	2 类
◇2		变电站南侧	55.2	41.7	2 类
◇3		变电站西侧	55.2	43.9	2 类
◇4		变电站北侧	54.4	42.8	2 类
◇5		玉环市路灯管理所	56.7	42.4	2 类
◇6		变电站南侧东屏路 111-5 号民房	55.2	41.7	2 类
◇7		变电站西侧东屏路民房	55.2	43.6	2 类
◇8		玉环市路灯管理所	54.8	43.8	2 类

**表 4-22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各监测点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2)**

编号	工程内容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dB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1	沙环 1970 线	东山头电所东苑 3 号	56.9	43.8	2 类
◇2		东岙里村红法家具展厅	53.9	40.6	2 类
◇3		黄泥坎村龙珠 133 号	57.2	41.7	2 类
◇4		黄泥坎村民房	56.8	41.2	2 类
◇5		陈家里村 75 号	53.3	41.9	2 类

表 4-23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各监测点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3)

编号	工程内容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dB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1	沙玉 1969 线	玉环市路灯管理所	54.8	43.8	2 类
◇2		东岙里村 6 号	53.9	40.6	2 类
◇3		陈家里村 75 号	53.3	41.9	2 类

(3)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表 4-24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各监测点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编号	工程内容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dB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1	兴港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	54.5	43.3	2 类
◇2		变电站南侧	59.7	42.4	2 类
◇3		变电站西侧	58.6	41.9	2 类
◇4		变电站北侧	55.9	42.6	2 类
◇5		西侧高压锅配件公司门岗	58.6	41.9	2 类

表 4-25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各监测点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2)

编号	工程内容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dB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1	沙兴 1966 线	外湾村 26 号	56.9	42.8	2 类
◇2		李墩村苏家 38 号	56.9	42.6	2 类
◇3		台州三丰鞋业有限公司办公楼	59.5	40.9	2 类
◇4		南大岙村 167 号	59.3	41.2	2 类



◇5		外马村 101 号	53.1	42.1	2 类
◇6		刘家村 9 号	51.6	42.0	2 类
◇7		潘家村 2 号	56.4	42.1	2 类
◇8		李墩村民房	55.7	40.8	2 类

表 4-26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各监测点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3)

编号	工程内容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dB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1	古港 1653 线	外湾村 37 号	54.6	41.2	2 类
◇2		福杨村福生寺院附属房	55.8	41.9	2 类
◇3		隔门村 54 号	52.9	41.8	2 类
◇4		八万村五谷庙	53.9	41.6	2 类

(4) 110 kV 丽果输变电扩建工程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表 4-27 110 kV 丽果输变电扩建工程各监测点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编号	工程内容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dB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1	丽果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	58.5	42 3	2 类
◇2		变电站南侧	59.7	43.4	2 类
◇3		变电站西侧	58.6	43.9	2 类
◇4		变电站北侧	55.9	436	2 类
◇5		沙门镇卫生院	59.7	43.4	2 类

(5) 110 kV 合潭输变电扩建工程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表 4-28 110 kV 合潭输变电扩建工程各监测点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编号	工程内容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dB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1	合潭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	55.3	42.3	2 类
◇2		变电站南侧	54.9	42.5	2 类
◇3		变电站西侧	59.4	42.7	2 类
◇4		变电站北侧	57.8	43.9	2 类
◇5		环山供电所辅楼	55.3	42.2	2 类

◇6		环山供电所办公楼	55.2	42.6	2 类
◇7		合潭变西侧厂房	58.9	42.8	2 类

(6) 110 kV 闻涛输变电扩建工程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表 4-29 110 kV 闻涛输变电扩建工程各监测点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编号	工程内容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dB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1	闻涛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	56.6	41.9	2 类
◇2		变电站南侧	5.9	41.8	2 类
◇3		变电站西侧	57.4	41.2	2 类
◇4		变电站北侧	55.3	41.8	2 类

由上表可知，本批项目各变电站厂界噪声监测值昼间、夜间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各环境保护目标的声环境现状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相应标准要求。

### 4.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调查，各项目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4-30，各敏感点与线路的位置关系和现状照片见附图 3。

表 4-30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评价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工程内容		环境保护目标	最近相对位置关系	距离	环境保护要求
1	110 kV 水龙变	水龙变电站	无			
2		古龙 1652 线	双港路北侧在建商业房等约 3 幢商业用房, 目前 3F	跨越线路	0 m	EB
3			曾家村约 8 幢 1F~3F 居民房, 最近曾家村宫东巷 1 号	跨越线路	0 m	EBN2
4			玉环市高辰机械厂等约 2 幢 1F~2F 厂房	跨越线路	0 m	EB
5			双港路旁机械加工厂等约 1 幢 1F 厂房	跨越线路	0 m	EB
6			曾家村哲盛油茶加工厂等约 1 幢 1F 厂房	跨越线路	0 m	EB
7		古水 1660 线	双港路北侧在建商业房等约 3 幢商业用房, 目前 3F	跨越线路	0 m	EB
8			曾家村约 1 幢 2F 居民房, 最近曾家村宫东巷 1 号	线路南侧	约 28 m	EBN2
9			玉环市高辰机械厂等约 1 幢 1F 厂房	跨越线路	0 m	EB
10			双港路旁机械加工厂等约 1 幢 1F 厂房	跨越线路	0 m	EB
11			曾家村哲盛油茶加工厂等约 1 幢 1F 厂房	跨越线路	0 m	EB
12	110 kV 玉环变	玉环变电站	玉环市路灯管理所等约 5 幢 1F~3F 办公房和住房	东侧围墙外	约 4 m	EB
13			变电站南侧居住区等约 4 幢 2F~4F 居民房, 最近东屏路 111-5 号	南侧围墙外	约 3 m	EBN2
14			变电站西侧居住区等约 3 幢 4F~5F 居民房, 最近东屏路 15 号	西侧围墙外	约 5 m	EBN2
15			居住区等约 12 幢 3F~4F 居民房, 最近东屏路 58 号	北侧围墙外	约 6 m	EBN2
16		沙环 1970 线	东山头村约 17 幢 3F~4F 居民房, 最近东山头电所东苑 3 号	跨越线路	0 m	EBN2
17	东岙里村约 1 幢 1F 办公房, 最近东岙里村 6 号		线路西侧	约 1 m	EB	
18	黄泥坎村约 21 幢 1F~4F 居民房, 最近黄泥坎村龙珠 133 号		跨越线路	0 m	EBN1	
19	陈家里村约 16 幢 1F~3F 居民房, 最近陈家里村 75 号		跨越线路	0 m	EBN2	
20	沙岙村机械加工厂等约 2 幢 1F 厂房		跨越线路	0 m	EB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1		沙玉 1969 线	东山头村约 15 幢 3F~4F 居民房和商业房, 最近玉环路灯管理所	跨越线路	0 m	EBN2
22			东岙里村约 25 幢民房	跨越线路	0 m	EBN1
23			陈家里村约 13 幢 1F~3F 居民房, 最近陈家里村 75 号	跨越线路	0 m	EBN2
24			沙岙村机械加工厂等约 2 幢 1F 厂房	跨越线路	0 m	EB
25	110 kV 兴港变	兴港变电站	机械加工厂约 1 幢 1F 闲置厂房	南侧围墙外	约 2 m	EB
26			约 2 幢 2F~5F 居民房、厂房和门岗, 最近高压锅配件公司门岗	西侧围墙外	约 2 m	EBN2
27			约 2 幢 1F~2F 厂房	北侧围墙外	约 2 m	EB
28		沙兴 1966 线	外湾村约 7 幢 2F 居民房, 最近外湾村 26 号	跨越线路	0 m	EBN2
29			李墩村苏家约 3 幢 1F~2F 居民房和办公房, 最近苏家 38 号	跨越线路	0 m	EBN2
30			小普竹村约 5 幢 1F~2F 居民房和厂房, 最近玉环诚佳塑料厂	跨越线路	0 m	EB
31			小岙村约 3 幢 3F~4F 厂房, 最近台州三丰鞋业有限公司	线路北侧	约 14m	EB
32			南大岙村约 9 幢 3F~4F 居民房, 最近南大岙村 167 号	跨越线路	0 m	EBN2
33			约 1 幢 1F 闲置建筑	跨越线路	0 m	EB
34			外马村约 40 户 1F~4F 居民房和厂房, 最近外马村 101 号	跨越线路	0 m	EBN2
35			楚义锻压机械有限公司等约 2 幢 1F 厂房	跨越线路	0 m	EB
36			刘家村约 10 户 1F~3F 居民房, 最近刘家村 9 号	线路西侧	约 10 m	EBN1
37			西青塘村约 14 幢 1F~4F 住房和厂房	跨越线路	0 m	EBN2
38			潘家村约 10 幢 1F~4F 居民房和厂房, 最近潘家村 2 号	线路西侧	约 25 m	EBN2
39			沙岙村机械加工厂等约 2 幢 1F 厂房	跨越线路	0 m	EB
40		古港 1653 线	外湾村约 3 幢 2F 居民房, 最近外湾村 37 号	跨越线路	0 m	EBN2
41			福杨村福生寺院等约 2 幢 2F~5F 商业房, 最近福生寺院附属房	线路东侧	约 25 m	EBN2
42			隔门村约 7 幢 1F~2F 居民房, 最近隔门村 54 号	跨越线路	0 m	EBN1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43			八万村约 3 幢 1F~2F 居住房及商业房, 最近五谷庙	跨越线路	0 m	EBN2
44			其姜废旧金属回收有限公司等约 1 幢 1F 厂房	跨越线路	0 m	EB
45	110 kV 丽果变	丽果变电站	华兴航空泵业有限公司等约 2 幢 3F 厂房	东侧围墙外	约 2 m	EB
46			玉环市第二人民医院沙门分院等约 2 幢在建办公房, 目前 5F	南侧围墙外	约 5 m	EB
47	110 kV 合潭变	合潭变电站	环山变电站等约 1 幢 3F 办公楼辅楼	东侧围墙外	约 1 m	EBN2
48			环山变电站等约 1 幢 4F 办公楼	南侧围墙外	约 18 m	EBN2
49			无名厂房等约 3 幢 2F 厂房	西侧围墙外	约 13 m	EB
50	110 kV 闻涛变	闻涛变电站	无			
51	古港 1653 线		玉环里墩-大坑里-横培-石门坎-玉潭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	线路在水库水面及水库水面沿岸纵深 200 米内设置塔基和输电线路, 本次评价的线路不涉及施工期, 无施工废水产生, 线路运行不会产生废水, 不会对饮用水源保护区产生不利影响; 塔基下方已进行了植被恢复, 除视觉效果外不会对自然生态红线区生态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52	古龙 1652 线、古水 1660 线		玉环小陈岙-牛栏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玉环双庙水库-东风水道饮用水源保护区、玉环里澳水库-里岙山塘-营岙水库水源保护区	线路在水库水面及水库水面沿岸纵深 200 米内设置塔基和输电线路, 本次评价的线路不涉及施工期, 无施工废水产生, 线路运行不会产生废水, 不会对饮用水源保护区产生不利影响; 塔基下方已进行了植被恢复, 除视觉效果外不会对自然生态红线区生态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注: 1、E-电场强度限值, 4 kV/m; B-磁感应强度限值, 100  $\mu$ T; N-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相应类别标准; 最近距离均指与建筑物的距离。

## 5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p>根据工程所涉区域的环境功能区划要求，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执行以下标准：</p> <p>(1) 电磁环境</p> <p>根据《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公众暴露的电场、磁感应(1Hz~300GHz)强度控制限值应满足表 5-1 的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5-1 公众暴露控制限值</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频率范围</th> <th style="width: 15%;">电场强度 E (V/m)</th> <th style="width: 15%;">磁场强度 H (A/m)</th> <th style="width: 15%;">磁感应强度 B (μT)</th> <th style="width: 35%;">等效平面波功率密度 Seq (W/m<sup>2</sup>)</th> </tr> </thead> <tbody> <tr> <td>1Hz~8Hz</td> <td>8000</td> <td>32000/f<sup>2</sup></td> <td>40000/f<sup>2</sup></td> <td>—</td> </tr> <tr> <td>8Hz~25Hz</td> <td>8000</td> <td>4000/f<sup>2</sup></td> <td>54000/f<sup>2</sup></td> <td>—</td> </tr> <tr> <td><b>0.025kHz~1.2kHz</b></td> <td><b>200/f</b></td> <td><b>4/f</b></td> <td><b>5/f</b></td> <td>—</td> </tr> <tr> <td>1.2kHz~2.9kHz</td> <td>200/f</td> <td>3.3</td> <td>4.1</td> <td>—</td> </tr> <tr> <td>2.9kHz~57kHz</td> <td>70</td> <td>10/f</td> <td>12/f</td> <td>—</td> </tr> <tr> <td>57kHz~100KHz</td> <td>4000/f</td> <td>10/f</td> <td>12/f</td> <td>—</td> </tr> <tr> <td>0.1MHz~3MHz</td> <td>40</td> <td>0.1</td> <td>0.12</td> <td>4</td> </tr> <tr> <td>3MHz~30MHz</td> <td>67/f<sup>1/2</sup></td> <td>0.17/f<sup>1/2</sup></td> <td>0.21/f<sup>1/2</sup></td> <td>12/f</td> </tr> <tr> <td>0MHz~3000MHz</td> <td>12</td> <td>0.032</td> <td>0.04</td> <td>0.4</td> </tr> <tr> <td>3000MHz~15300MHz</td> <td>0.22/f<sup>1/2</sup></td> <td>0.00059/f<sup>1/2</sup></td> <td>0.00074/f<sup>1/2</sup></td> <td>f/7500</td> </tr> <tr> <td>15GHz~300GHz</td> <td>27</td> <td>0.073</td> <td>0.092</td> <td>2</td> </tr> </tbody> </table> <p>注 1：频率 f 的单位为所在行中第一栏的单位。</p> <p>注 2：0.1MHz~300GHz 频率，场量参数是任意连续 6 分钟内的方均根值。</p> <p>注 3：100kHz 以下频率，需同时限制电场强度和磁感应强度；100kHz 以上频率，在远场区，可以只限制电场强度或磁场强度，或等效平面波功率密度，在近场区，需同时限制电场强度和磁场强度。</p> <p>注 4：架空输电线路下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牧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其频率 50Hz 的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10kV/m，且应给出警示和防护标志。</p>					频率范围	电场强度 E (V/m)	磁场强度 H (A/m)	磁感应强度 B (μT)	等效平面波功率密度 Seq (W/m <sup>2</sup> )	1Hz~8Hz	8000	32000/f <sup>2</sup>	40000/f <sup>2</sup>	—	8Hz~25Hz	8000	4000/f <sup>2</sup>	54000/f <sup>2</sup>	—	<b>0.025kHz~1.2kHz</b>	<b>200/f</b>	<b>4/f</b>	<b>5/f</b>	—	1.2kHz~2.9kHz	200/f	3.3	4.1	—	2.9kHz~57kHz	70	10/f	12/f	—	57kHz~100KHz	4000/f	10/f	12/f	—	0.1MHz~3MHz	40	0.1	0.12	4	3MHz~30MHz	67/f <sup>1/2</sup>	0.17/f <sup>1/2</sup>	0.21/f <sup>1/2</sup>	12/f	0MHz~3000MHz	12	0.032	0.04	0.4	3000MHz~15300MHz	0.22/f <sup>1/2</sup>	0.00059/f <sup>1/2</sup>	0.00074/f <sup>1/2</sup>	f/7500	15GHz~300GHz	27	0.073	0.092	2
	频率范围	电场强度 E (V/m)	磁场强度 H (A/m)	磁感应强度 B (μT)	等效平面波功率密度 Seq (W/m <sup>2</sup> )																																																												
	1Hz~8Hz	8000	32000/f <sup>2</sup>	40000/f <sup>2</sup>	—																																																												
	8Hz~25Hz	8000	4000/f <sup>2</sup>	54000/f <sup>2</sup>	—																																																												
	<b>0.025kHz~1.2kHz</b>	<b>200/f</b>	<b>4/f</b>	<b>5/f</b>	—																																																												
	1.2kHz~2.9kHz	200/f	3.3	4.1	—																																																												
	2.9kHz~57kHz	70	10/f	12/f	—																																																												
	57kHz~100KHz	4000/f	10/f	12/f	—																																																												
	0.1MHz~3MHz	40	0.1	0.12	4																																																												
	3MHz~30MHz	67/f <sup>1/2</sup>	0.17/f <sup>1/2</sup>	0.21/f <sup>1/2</sup>	12/f																																																												
	0MHz~3000MHz	12	0.032	0.04	0.4																																																												
	3000MHz~15300MHz	0.22/f <sup>1/2</sup>	0.00059/f <sup>1/2</sup>	0.00074/f <sup>1/2</sup>	f/7500																																																												
	15GHz~300GHz	27	0.073	0.092	2																																																												
	<p>(2) 声环境</p> <p>本项目频率为 50Hz，属于 100kHz 以下频率，需同时限制电场强度和磁感应强度，限值换算后见表 5-2。</p>																																																																

**表 5-2 本工程公众曝露控制限值**

频率范围	电场强度 E (V/m)	磁场强度 H (A/m)	磁感应强度 B (μT)	等效平面波功率 密度 Seq(W/m <sup>2</sup> )
50Hz	4000	—	100	—

本次声环境执行标准参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中的分类要求：输电线路涉及居民住宅、医疗卫生等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1 类标准；输电线路沿线涉及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2 类标准；输电线路沿线涉及工业生产、仓储物流等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3 类标准；输电线路沿线所涉及交通干线两侧规定范围内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4a 类标准。相应的标准值见表 5-3。

**表 5-3 声环境质量标准单位：dB(A)**

标准（规范）	名称	执行类别	标准值		执行线路段/变电站
			昼间	夜间	
GB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1 类	55	45	农村及城郊输电线路沿线居民住宅、医疗卫生区域（除交通干线两侧）
		2 类	60	50	农村及城郊输电线路沿线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
		3 类	65	55	农村及城郊输电线路沿线工业生产、仓储物流区
		4a 类	70	55	农村及城郊输电线路沿线涉及交通干线两侧区域

环境  
质量  
标准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 噪声

玉环市 110kV 水龙变电站位于珠港镇小水埠村，属于居住商业混杂区，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

玉环市 110kV 玉环变电站位于珠港镇城关东屏路电所北巷 34 号，属于居住工业混杂区，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

玉环市 110kV 兴港变位于珠港镇小麦屿村，属于居住商业混杂区，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p>玉环市 110kV 丽果变位于沙门镇滨江工业城,属于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p> <p>玉环市 110kV 合潭变位于城关镇三合潭工业区,属于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p> <p>玉环市 110kV 闻涛变位于楚门镇龙溪乡龙岩村,属于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噪声排放标准详见表 5-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5-4 噪声标准一览表单位: dB (A)</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16 801 1332 1086"> <thead> <tr> <th rowspan="2">标准号及名称</th> <th rowspan="2">执行类别</th> <th colspan="2">标准值</th> <th rowspan="2">执行变电站</th> </tr> <tr>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td> <td>2 类</td> <td>60</td> <td>50</td> <td>110kV 水龙变、110kV 玉环变、 110kV 兴港变、110kV 丽果变、 110kV 合潭变、110kV 闻涛变</td> </tr> </tbody> </table> <p>(2) 污废水</p> <p>运行期各变电站值班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清运。</p>	标准号及名称	执行类别	标准值		执行变电站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	60	50	110kV 水龙变、110kV 玉环变、 110kV 兴港变、110kV 丽果变、 110kV 合潭变、110kV 闻涛变
标准号及名称	执行类别			标准值			执行变电站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	60	50	110kV 水龙变、110kV 玉环变、 110kV 兴港变、110kV 丽果变、 110kV 合潭变、110kV 闻涛变									
总 量 控 制 标 准	<p> </p>												



## 6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6.1 工艺流程简述

本工程变电站是降压变电站，它将高电压电能经过变电站主变压器转换为低电压电能供用户使用，通过电网调度相互传递电能。110 kV 的电能通过输电线到达变电站的 110 kV 配电装置，再经过主变压器降压为 35 kV、10 kV，最后通过各电压等级配电装置将电能往外输送。

输电线路是从电厂或变电站向消费电能地区输送大量电能的主要渠道或不同电力网之间互送大量电力的联网渠道，是电力系统组成网络的必要部分。输电线路一般采用架空和电缆两种方式，架空线路一般由塔基、杆塔、架空线以及金具等组成，电缆敷设在电缆沟内。

架空线是架空敷设的用以输送电力的导线和用以防雷的架空地线的统称，架空线具有低电阻、高强度的特性，可以减少运行的电能损耗和承受线路上动态和静态的机械荷载。

### 6.2 主要污染工序（运行期）

#### （1）电磁场

在电能输送或电压转换过程中，高压输电线、主变压器和高压配电设备与周围环境存在电位差，形成工频（50 Hz）电场；高压输电线路导线内通过较强电流，在其表面形成工频磁场。

因此，高压输电线及其有关配件构成电磁环境污染源，其污染因子为工频电场、磁场。

#### （2）噪声

变电站运行期噪声主要来自站内变压器的电磁噪声、高压电抗器产生的连续电磁性和机械性噪声。变压器的电磁噪声主要是由于铁心在磁通作用下产生磁致伸缩性振动耦合到变压器外壳，使外壳振动形成的，由变压器向外辐射，特别是产生共振时，所辐射的噪声更强。变压器电磁噪声的大小与变压器的功率有关，功率越大，电磁噪声越高。根据国内及浙江省同种类型变压器实际运行经验及监测数据，110kV 主变压器噪声源强一般为 60dB(A)。

架空线路噪声主要是由导线、金具及绝缘子的电晕放电产生。在晴朗干燥天

气条件下，导线通常在起晕水平以下运行，很少有电晕放电现象，因而产生的噪声不大。在湿度较高或下雨天气条件下，由于水滴导致输电线局部电场强度的增加，会产生频繁的电晕放电现象，从而产生噪声。根据国内多条 110kV、220kV 架空线路的噪声监测结果（扣除背景噪声）进行核算，在潮湿雨天条件下，起晕点 1m 处的噪声源强约为 65dB(A)，在无其它噪声源的情况下，线路下方的噪声值不会超过 45dB(A)。

### (3) 废水

变电站运行期间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变电站自动化程度日益提高，本工程各变电站均实行无人值班、1 人值守方式运行，故污水产生量很小，保守估算每天产生生活污水约 0.15 m<sup>3</sup>。

输电线路运行期不产生废水和生活污水。

### (4) 固体废物

各变电所运行期间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产量约 1kg/d，设置垃圾箱，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突发事故时可能产生少量漏油或油污水，经变压器下集油池收集后，再流入事故油池，漏油或油污水由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理，不向外排放。

变电站采用免维护蓄电池，变电所运行和检修时，无酸性废水排放。玉环市 110kV 兴港变电站 2018 年更换电池 54 节，玉环市 110kV 水龙变电站 2016 年更换电池 52 节，玉环市 110kV 玉环变电站 2019 年更换电池 108 节，玉环市 110kV 丽果变电站 2017 年更换电池 54 节，玉环市 110kV 合潭变电站 2018 年更换电池 54 节，玉环市 110kV 闻涛变电站 2015 年更换电池 54 节，更换的废旧蓄电池由资质单位临海市特鑫金属回收有限公司回收处置。具体详见表 6-1。

**表 6-1 各变电站蓄电池更换情况一览表**

变电站名称	更换时间	型号	厂家	电池节数
兴港变	2018/10/30	GFMD-200C	山东圣阳	54
水龙变	2016/4/1	GFMD-200C	山东圣阳	52
玉环变	2019/1/25	GFMD-200C	山东圣阳	108
果丽变	2017/5/1	GFM-200Z	哈尔滨光宇	54
合潭变	2018/4/1	GFM-300Z	哈尔滨光宇	54
闻涛变	2015/5/1	GFM-300	绍兴灯塔	54

### (5) 生态环境

变电站按照国家电网公司最新标准设计，全站除道路外均已以绿化覆盖。输电线路塔基周围、电缆上方植被也已基本恢复，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影响不大。

## 7 环境影响分析（运行期）

### 7.1 水环境影响

本工程各变电站为无人值班，一人值守，变电站日常生活污水量不超过 0.15 m<sup>3</sup>/d。变电站设置了化粪池，生活污水经站内化粪池收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变电站经多年运行，未对周边水环境产生污染事件。

输电线路运行期不产生生产废水，不排放生活污水。

### 7.2 生态环境影响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无野生珍稀保护动植物，目前工程建设均已结束，建设单位已在所址区域利用草被和灌木进行了绿化恢复，线路沿线的各塔基、电缆和牵张场等施工处的绿化均已恢复，工程的运行对所在区域的动植物的生长和迁移无影响。

本项目古港 1653 线部分线路位于玉环里墩-大坑里-横培-石门坎-玉潭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玉环里墩-大坑里-横培-石门坎-玉潭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一级保护区范围为：水域：里墩水库和横培水库水面；陆域：里墩水库、横培水库水面沿岸纵深 200 米但不超过分水岭（1.267 km<sup>2</sup>），本项目未在水库水面及沿岸纵深 200 米内均未设置塔基和输电线路，最近塔基和输电线路距离水库约 270 米，二级保护区。

古龙 1652 线和古水 1660 线部分线路位于玉环小陈岙-牛栏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玉环双庙水库-东风水道饮用水源保护区和玉环里澳水库-里岙山塘-营岙水库水源保护区范围内，其中玉环小陈岙-牛栏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一级保护区范围为：水域：小陈岙水库水面；陆域：小陈岙水库水面沿岸纵深 200 米，但不超过分水岭（0.30 km），本项目在小陈岙水库水面及水面沿岸纵深 200 米内均未设置塔基和输电线路，为二级保护区；玉环双庙水库-东风水道饮用水源保护区营岙水库（含里澳水库、里岙山塘）一级保护区范围为：水域：里澳水库至里岙山塘干流溪河，里岙山塘引水区干流溪河，营岙水库、里岙山塘和里澳水库水面；陆域：干流溪河沿岸纵深 50 米，营岙水库、里岙山塘和里澳水库水面沿岸纵深 200 米，但不超过分水岭（0.504 km<sup>2</sup>），本项目在干流溪河沿岸纵深 50 米及营岙水库、里岙山塘和里澳水库水面沿岸纵深 200 米内均未设置塔基和输电线路，为

二级保护区；玉环里澳水库-里岙山塘-营岙水库水源保护区双庙水库（含东风水道）一级保护区范围为：水域：双庙水库水面；陆域：双庙水库水面沿岸纵深 200 米，但不超过分水岭（ $0.48\text{km}^2$ ），本项目在双庙水库睡眠及水面沿岸纵深 200 米内均未设置塔基和输电线路，为二级保护区。

本项目均不涉及一级保护区，输电线路运行期不排放水污染物。

### 7.3 电磁环境影响

电磁环境影响调查详见“4.1 电磁环境质量现状”。

经调查，本项目周围各监测点的电场强度和磁感应强度监测值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满足  $4\text{kV/m}$  和  $100\mu\text{T}$  的控制限值要求。

### 7.4 声环境影响

运行期声环境影响调查详见“4.2 声环境质量现状”。

经调查，本工程正常运行状况下，各变电站厂界昼间、夜间环境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相应标准要求。项目周围各环境保护目标的声环境现状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相应标准要求。

### 7.5 固体废物影响

变电站内设有垃圾桶，生活垃圾经站内垃圾桶收集后统一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变电站采用免维护蓄电池，一般使用期限为 10 年，废旧蓄电池由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因此，运行期间，变电站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输电线路试运行期间无固体废物产生，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 7.6 环境风险分析

变电站运行时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是主变压器发生事故时的漏油，变电站内设有事故油池，当发生事故漏油时经变压器下的集油池收集后，流入事故油池。事故漏油发生的概率很小，是个小概率事件，到目前为止各项目均未发生事故漏油事件。

## 8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 8.1 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工程施工图设计资料、施工总结资料并结合现场调查情况，本批工程采取了如下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1) 变电站站区地下设接地网，确保变电站内电器设备接地，减小电磁场场强。

(2) 变电站内金属构件，如吊夹、保护环、保护角、垫片、接头、螺栓、闸刀片等做到表面光滑，未出现毛刺。

(3) 变电站内所有高压设备、建筑物钢铁件均接地良好，所有设备导电元件间接触部位均连接紧密，减小了因接触不良而产生的火花放电。

(4) 输电线路设计、施工阶段已尽量避让了居民集中区域，并尽量抬高架空高度或采用电缆，以尽量降低输电线路运行期对沿线居民点的电磁环境影响。

(5) 输电线路采用架空线，沿线居民点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均满足值 4 kV/m、100  $\mu$ T 评价标准限值要求。

### 8.2 声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工程施工图设计资料、施工总结资料并结合现场调查情况，本批工程采取了如下声环境保护措施：

(1) 玉环市 110kV 水龙变电站、玉环市 110kV 玉环变电站和玉环市 110kV 兴港变电站主变为户外布置，主变布置在变电站中央位置，通过围墙隔声，降低了噪声影响，优化总平布局。

(2) 玉环市 110kV 丽果变电站、玉环市 110kV 合潭变电站和玉环市 110kV 闻涛变电站主变为户内布置，主变布置在变电站中央位置，通过墙体和围墙隔声，降低了噪声影响，优化总平布局。

(3) 选用源强较小的主变，各变电站主变噪声源强均小于 60dB(1m)。

(4) 输电线路在设备选择时已要求导线具有较高的加工工艺，防止由于导线缺陷处或毛刺处的空气电离产生的电晕，已尽量降低了运行时产生的可听噪声水平。

### 8.3 水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工程施工图设计资料、施工总结资料并结合现场调查情况，本批工程采取了如下水环境保护措施：

- (1) 变电站值守人员生活污水经已有化粪池、站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 (2) 站内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外排。
- (3) 输电线路运行期无污废水产生。

#### **8.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根据工程施工图设计资料、施工总结资料并结合现场调查情况，本批工程采取了如下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 (1) 变电站内已设有垃圾桶，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2) 变电站已采用免维护蓄电池，一般使用期限为 10 年，废旧蓄电池由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3) 事故排油进入站区已设置的事事故油池，事故油水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不外排。
- (4) 输电线路运行期无固体废物产生。

#### **8.5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工程施工图设计资料、施工总结资料并结合现场调查情况，本批工程采取了如下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 (1) 变电站站内的空地种植草皮绿化，适当配置常绿低矮树种及花卉。
- (2) 本工程输电线路塔基等开挖处以及牵张场临时施工处已恢复原有绿化等功能。
- (3) 输电线路经过林区时，跨越树木时采用了高跨设计，跨越高度按照树木自然生长高度确定，避免了对线下树木的大面积砍伐。

## 9 建设必要性和环境功能区符合性说明

### 9.1 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本项目各个工程的建设有利于满足城市发展建设、负荷增长的需要，增强区域供电能力，提高供电可靠性、经济性，因此其建设是必要的。

### 9.2 工程建设与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电网改造与建设”属于鼓励类行业，本项目各个工程属于电网改造与建设类工程。因此，本工程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9.3 环境功能区符合性

本项目变电站和输电线线路均位于玉环市，根据所在区域的环境功能区划，工程涉及的区域包括自然生态红线区、生态功能保障区、农产品安全保障区、环境重点准入区、人居环境保障区和优化环境准入区。

本项目古港 1653 线部分线路位于玉环里墩-大坑里-横培-石门坎-玉潭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玉环里墩-大坑里-横培-石门坎-玉潭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一级保护区范围为：水域：里墩水库和横培水库水面；陆域：里墩水库、横培水库水面沿岸纵深 200 米但不超过分水岭（1.267 km<sup>2</sup>），本项目未在水库水面及沿岸纵深 200 米内均未设置塔基和输电线路，最近塔基和输电线路距离水库约 270 米，二级保护区。

古龙 1652 线和古水 1660 线部分线路位于玉环小陈岙-牛栏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玉环双庙水库-东风水道饮用水源保护区和玉环里澳水库-里岙山塘-营岙水库水源保护区范围内，其中玉环小陈岙-牛栏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一级保护区范围为：水域：小陈岙水库水面；陆域：小陈岙水库水面沿岸纵深 200 米，但不超过分水岭（0.30 km），本项目在小陈岙水库水面及水面沿岸纵深 200 米内均未设置塔基和输电线路，为二级保护区；玉环双庙水库-东风水道饮用水源保护区营岙水库（含里澳水库、里岙山塘）一级保护区范围为：水域：里澳水库至里岙山塘干流溪河，里岙山塘引水区干流溪河，营岙水库、里岙山塘和里澳水库水面；陆域：干流溪河沿岸纵深 50 米，营岙水库、里岙山塘和里澳水库水面沿岸纵深 200 米，但不超过分水岭（0.504km<sup>2</sup>），本项目在干流溪河沿岸纵深 50 米及营岙水库、里岙山塘和里澳水库水面沿岸纵深 200 米内均未设置塔基和输电线路，为二级保护区；玉环里澳水库-里岙山塘-营岙水



库水源保护区双庙水库（含东风水道）一级保护区范围为：水域：双庙水库水面；陆域：双庙水库水面沿岸纵深 200 米，但不超过分水岭（0.48km<sup>2</sup>），本项目在双庙水库睡眠及水面沿岸纵深 200 米内均未设置塔基和输电线路，为二级保护区。本项目均不涉及一级保护区，输电线路运行期不排放水污染物

各项目涉及的环境功能区情况见表 9-1，各工程所在区域的环境功能区区划图见图 9-1。

输变电工程为国家基础产业建设项目，属绿色能源项目，属非污染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不属于《浙江省工业污染项目（产品、工艺）禁止和限制发展目录（第一批）》中规定的禁止类和限制类项目，也不属于环境功能区分区管控的工业项目分类目录中一、二、三类工业项目。

9-1 玉环市 110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与所涉及的环境功能区划的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行政区划	分区名称	基本特征	主导功能与环境目标	管控措施	符合性分析
玉环市	玉环玉城-坎门街道人居环境保障区 1021-IV-0-1	<p>面积：21.11 平方公里</p> <p>位置：该区域由三部分组成，一块位于玉城街道南部，主要为玉城街道建成区范围，包括水龙村和双龙村两个行政村。西面和北面以山脚为界，东面以榴岛大道为界，向北至与环城新街东路交界，向东北沿着山脚下村东侧村道延伸至山脚，南面与坎门街道区块接壤。第二块位于坎门街道东部和坎门渔港规划区域，主要为坎门渔港、坎门街道建成区范围及其延伸段，包括老傲前村、下礁门村和上礁门村等行政村。西面和东面为山脚，南面延伸至后沙街南山及坎门渔港，北面与玉城街道区块接壤。以上两个区块对外交通主要为榴岛大道、狮城线、玉大线和坎鲜线，主干道三纵三横穿越小区。第三块为未来规划居住用地，位于玉城街道北部，主要包括内马村、外马村和西青岙村，该区域南面为狮城线，其余为规划区域，该区域的单独面积为 0.8 平方公里。</p> <p>自然环境：该区位平原地带，森林覆盖率较低，以红壤为主，属于典型的海洋性气候，四季湿润，环境空气质量良好，水质严重超标。</p>	<p>主导功能：保障玉城街道和坎门街道地区居民日常生活，并提供优质的自然环境以及安全的生活环境。</p> <p>环境质量目标：地表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标准或达到相应水环境功能区要求；空气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土壤环境质量达到相关评价标准；噪声环境质量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1 类标准或相应功能区要求。</p> <p>生态保护目标：城镇人均公共绿地面积不低于 12m<sup>2</sup>/人。</p>	<p>禁止新建、扩建、改建三类工业项目，现有的要限期关闭搬迁。禁止新建、扩建二类工业项目；现有二类工业项目改建，只能在原址基础上，并须符合污染物总量替代要求，且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加重恶臭、噪声等环境影响。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和限养区规定，城镇建成区内禁止畜禽养殖。</p> <p>污水收集管网范围内，禁止新建除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外的入河（或湖或海）排污口，现有的入河（或湖或海）排污口应限期纳管。但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定必须单独设置排污口的除外。</p> <p>合理规划布局工业、商业、居住、科教等功能区块，严格控制噪声、恶臭、油烟等污染排放较大的建设项目布局。</p> <p>最大限度保留区内原有自然生态系统，保护好河湖湿地生境，禁止未经法定许可占用水域；除防洪、重要航道必须的护岸外，禁止非生态型河湖堤岸改造；建设项目不得影响河道自然形态和水生态（环境）功能。</p> <p>推进城镇绿廊建设，建立城镇生态空间与区域生态空间的有机联系。</p>	<p>本工程为基础设施项目，不属于工业污染项目，不涉及畜禽养殖，不属于恶臭、油烟等污染排放较大的建设项目，符合管控措施要求</p>
		<p>负面清单：禁止新建、扩建产业包括：27、煤炭洗选、配煤；29、型煤、水煤浆生产；30、火力发电（燃气发电、热电）；46、黑色金属压延加工；50、有色金属压延加工；I 金属制品（不含带有电镀工艺、使用有机涂层或有钝化工艺的热镀锌的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J 非金属矿产选及制品制造（不含矿产选；不含 58、水泥制造；不含 68、耐火材料及其制品中的石棉制品；不含 69、石墨及其非金属矿物制品中的石墨、碳素）；K 机械、电子（除属于一类工业项目外的）；85、基本化学原料制造；肥料制造；农药制造；涂料、染料、颜料、油墨及其类似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品制造；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食品及饲料添加剂等制造（单纯混合和分装的）；86、日用化学品制造（单纯混合和分装的）；M 医药（不含“90、化学药品制造；生</p>	<p>本工程不属于禁止产业，不在负面清单内</p>		

		<p>物、生化制品制造”中的化学药品制造)；N 轻工(不含 96、生物质纤维素乙醇生产；112、纸浆、溶解浆、纤维浆等制造，造纸(含废纸造纸)；115、轮胎制造、再生橡胶制造、橡胶加工、橡胶制品翻新；116、塑料制品制造(人造革、发泡胶等涉及有毒原材料的)；118、皮革、毛皮、羽毛(绒)制品(制革、毛皮鞣制)；119、化学纤维制造(单纯纺丝)；120、纺织品制造(无染整工段的，不含无染整工段的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121、服装制造(有湿法印花、染色、水洗工艺的)；122、鞋业制造(使用有机溶剂的)；140、煤气生产和供应(煤气生产)；155、废旧资源(含生物质)加工再生、利用等污染和环境风险不高、污染物排放量不大的二类工业项目。</p> <p>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产业包括：30、火力发电(燃煤)；43、炼铁、球团、烧结；44、炼钢；45、铁合金制造；锰、铬冶炼；48、有色金属冶炼(含再生有色金属冶炼)；49、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全部)；51、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有电镀工艺的；使用有机涂层的；有钝化工艺的热镀锌)；58、水泥制造；68、耐火材料及其制品中的石棉制品；69、石墨及其非金属矿物制品中的石墨、碳素；84、原油加工、天然气加工、油母页岩提炼原油、煤制原油、生物制油及其他石油制品；85、基本化学原料制造；肥料制造；农药制造；涂料、染料、颜料、油墨及其类似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品制造；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食品及饲料添加剂等制造。(除单纯混合和分装外的)；86、日用化学品制造(除单纯混合和分装外的)87、焦化、电石；88、煤炭液化、气化；90、化学药品制造；96、生物质纤维素乙醇生产；112、纸浆、溶解浆、纤维浆等制造，造纸(含废纸造纸)；115、轮胎制造、再生橡胶制造、橡胶加工、橡胶制品翻新；116、塑料制品制造(人造革、发泡胶等涉及有毒原材料的)；118、皮革、毛皮、羽毛(绒)制品(制革、毛皮鞣制)；119、化学纤维制造(除单纯纺丝外的)；120、纺织品制造(有染整工段的)等重污染、高环境风险行业三类工业项目。</p>			
<p>玉环市</p>	<p>玉环西南丘陵水源涵养区 1021-II-1-1</p>	<p>面积：94.76 平方公里 位置：位于玉环县西南部，为玉环本岛低山丘陵地带，主要分布于玉城、大麦屿和坎门三个街道及芦浦镇。 自然环境：主要土地利用类型为林地，森林覆盖率较高，但树种相对单一；是玉环县重要水库的水源涵养区；耕地资源少；生物多样性丰富；工业污染源较少，对区域环境质量有一定影响；总体环境质量良好。</p>	<p>主导功能：保持和提高水源涵养能力、加强径流补给和自然调节的能力，保护生物多样性。 环境质量目标：地表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 类标准或达到相应的水环境功能区要求；空气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或达到相应的大气环境功能区要求；土壤环境质量达到或优于《土壤环境质量标准》二级标准，并不低于现状。 生态保护目标：森林覆盖率达到 80% 以上。</p>	<p>严格限制区域开发强度，区域内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增加。 禁止新建、扩建、改建三类工业项目，现有三类工业项目应限期搬迁关闭。 禁止新建、扩建二类工业项目，禁止改建排放有毒有害污染物的二类工业项目，禁止在工业功能区(工业集聚点，如三改一拆小区和小微园区)外改建二类工业项目。 严格限制矿产资源开发和水利水电开发项目。 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规定，控制规模化畜禽养殖项目规模，在湖库型饮用水源集雨区一定范围内设立禁止规模化畜禽养殖区。 禁止在主要河流两岸、干线公路两侧规划控制范围内进行采石、取土、采砂等活动。 禁止毁林造田等破坏植被的行为，加强生态公益林保护与建设，提升区域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功能。25 度以上的陡坡耕地逐步实施退耕。 最大限度保留原有自然生态系统，保护好河湖湿地生境，禁止未经法定许可占用水域；除防洪、重要航道必须的护岸外，禁止非生态型河湖堤岸改造；建设项目不得影响河道自然形态和水生态(环境)功能。</p>	<p>本工程为基础设施项目，不属于工业污染项目，不涉及矿山开发、水利水电开发、畜禽养殖、农业开发，不毁林开荒，不涉及在河流两岸、干线公路两侧进行采石、取土、采砂等活动，符合管控措施要求</p>

				<p>严格限制改变海岸和潮间带湿地自然状态的建设项目。 在进行各类建设开发活动前，应加强对生物多样性影响的评估，任何开发建设活动不得破坏珍稀野生动植物的重要栖息地，不得阻隔野生动物的迁徙通道。</p>	
		<p>负面清单：禁止新建、扩建产业包括：27、煤炭洗选、配煤；29、型煤、水煤浆生产；30、火力发电（燃气发电、热电）；46、黑色金属压延加工；50、有色金属压延加工；I 金属制品（不含带有电镀工艺、使用有机涂层或有钝化工艺的热镀锌的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J 非金属矿采选及制品制造（不含矿产采选；不含 58、水泥制造；不含 68、耐火材料及其制品中的石棉制品；不含 69、石墨及其非金属矿物制品中的石墨、碳素）；K 机械、电子（除属于一类工业项目外的）；85、基本化学原料制造；肥料制造；农药制造；涂料、染料、颜料、油墨及其类似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品制造；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食品及饲料添加剂等制造（单纯混合和分装的）；86、日用化学品制造（单纯混合和分装的）；M 医药（不含“90、化学药品制造；生物、生化制品制造”中的化学药品制造）；N 轻工（不含 96、生物质纤维素乙醇生产；112、纸浆、溶解浆、纤维浆等制造，造纸（含废纸造纸）；115、轮胎制造、再生橡胶制造、橡胶加工、橡胶制品翻新；116、塑料制品制造（人造革、发泡胶等涉及有毒原材料的）；118、皮革、毛皮、羽毛（绒）制品（制革、毛皮鞣制）；119、化学纤维制造（单纯纺丝）；120、纺织品制造（无染整工段的，不含无染整工段的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121、服装制造（有湿法印花、染色、水洗工艺的）；122、鞋业制造（使用有机溶剂的）；140、煤气生产和供应（煤气生产）；155、废旧资源（含生物质）加工再生、利用等污染和环境风险不高、污染物排放量不大的二类工业项目，禁止改建排放有毒有害污染物的二类工业项目。</p> <p>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产业包括：30、火力发电（燃煤）；43、炼铁、球团、烧结；44、炼钢；45、铁合金制造；锰、铬冶炼；48、有色金属冶炼（含再生有色金属冶炼）；49、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全部）；51、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有电镀工艺的；使用有机涂层的；有钝化工艺的热镀锌）；58、水泥制造；68、耐火材料及其制品中的石棉制品；69、石墨及其非金属矿物制品中的石墨、碳素；84、原油加工、天然气加工、油母页岩提炼原油、煤制原油、生物制油及其他石油制品；85、基本化学原料制造；肥料制造；农药制造；涂料、染料、颜料、油墨及其类似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品制造；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食品及饲料添加剂等制造。（除单纯混合和分装外的）；86、日用化学品制造（除单纯混合和分装外的）87、焦化、电石；88、煤炭液化、气化；90、化学药品制造；96、生物质纤维素乙醇生产；112、纸浆、溶解浆、纤维浆等制造，造纸（含废纸造纸）；115、轮胎制造、再生橡胶制造、橡胶加工、橡胶制品翻新；116、塑料制品制造（人造革、发泡胶等涉及有毒原材料的）；118、皮革、毛皮、羽毛（绒）制品（制革、毛皮鞣制）；119、化学纤维制造（除单纯纺丝外的）；120、纺织品制造（有染整工段的）等重污染、高环境风险行业三类工业项目。</p>			<p>本工程不属于禁止产业，不在负面清单内</p>
<p>玉环市</p>	<p>玉环大麦屿街道人居环境保障区 1021-IV-0-2</p>	<p>面积：5.25 平方公里 位置：位于大麦屿街道东部的平坦区域，主要为大麦屿街道建成区范围及未来规划居住用地，包括新园、岗仔头、陈北、陈南、等行政村。东部区域三面环山，西面临海，以大顺路为界。该区对外交通主要为兴港西路和兴中路，龙山路</p>	<p>主导功能：保障大麦屿街道地区居民日常生活，并提供优质的自然环境以及安全的生活环境。 环境质量目标：地表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标准或达到相应水环境功能区要求；空气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土壤环境质量达到相关评价标准；噪声环境质量达到《声</p>	<p>禁止新建、扩建、改建三类工业项目，现有的要限期关闭搬迁。 禁止新建、扩建二类工业项目；现有二类工业项目改建，只能在原址基础上，并须符合污染物总量替代要求，且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加重恶臭、噪声等环境影响。 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和限养区规定，城镇建成区内禁止畜禽养殖。 污水收集管网范围内，禁止新建除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外的入河（或湖或海）排污口，现有的入河（或湖或海）排污口应</p>	<p>本工程为基础设施项目，不属于工业污染项目，不涉及畜禽养殖，不新建除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外的入河（或湖或海）排污口，不涉及非生态型</p>

	<p>为区域内主要南北向道路，主干道一纵两横穿越小区。 自然环境：该区位平原地带，森林覆盖率较低，以红壤和水稻土为主，属于典型的海洋性气候，四季湿润，主要土地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p>	<p>环境质量标准》1 类标准或相应功能区要求。 生态保护目标：城镇人均公共绿地面积不低于 12m<sup>2</sup>/人。</p>	<p>限期纳管。但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定必须单独设置排污口的除外。 合理规划布局工业、商业、居住、科教等功能区块，严格控制噪声、恶臭、油烟等污染排放较大的建设项目布局。 最大限度保留区内原有自然生态系统，保护好河湖湿地生境，禁止未经法定许可占用水域；除防洪、重要航道必须的护岸外，禁止非生态型河湖堤岸改造；建设项目不得影响河道自然形态和水生态（环境）功能。 推进城镇绿廊建设，建立城镇生态空间与区域生态空间的有机联系。</p>	<p>河湖堤岸改造，不属于恶臭、油烟等等污染排放较大的建设项目，符合管控措施要求</p>
	<p>负面清单：禁止新建、扩建产业包括：27、煤炭洗选、配煤；29、型煤、水煤浆生产；30、火力发电（燃气发电、热电）；46、黑色金属压延加工；50、有色金属压延加工；I 金属制品（不含带有电镀工艺、使用有机涂层或有钝化工艺的热镀锌的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J 非金属矿采选及制品制造（不含矿产采选；不含 58、水泥制造；不含 68、耐火材料及其制品中的石棉制品；不含 69、石墨及其非金属矿物制品中的石墨、碳素）；K 机械、电子（除属于一类工业项目外的）；85、基本化学原料制造；肥料制造；农药制造；涂料、染料、颜料、油墨及其类似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品制造；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食品及饲料添加剂等制造（单纯混合和分装的）；86、日用化学品制造（单纯混合和分装的）；M 医药（不含“90、化学药品制造；生物、生化制品制造”中的化学药品制造）；N 轻工（不含 96、生物质纤维素乙醇生产；112、纸浆、溶解浆、纤维浆等制造，造纸（含废纸造纸）；115、轮胎制造、再生橡胶制造、橡胶加工、橡胶制品翻新；116、塑料制品制造（人造革、发泡胶等涉及有毒原材料的）；118、皮革、毛皮、羽毛（绒）制品（制革、毛皮鞣制））；119、化学纤维制造（单纯纺丝）；120、纺织品制造（无染整工段的，不含无染整工段的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121、服装制造（有湿法印花、染色、水洗工艺的）；122、鞋业制造（使用有机溶剂的）；140、煤气生产和供应（煤气生产）；155、废旧资源（含生物质）加工再生、利用等污染和环境风险不高、污染物排放量不大的二类工业项目。</p> <p>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产业包括：30、火力发电（燃煤）；43、炼铁、球团、烧结；44、炼钢；45、铁合金制造；锰、铬冶炼；48、有色金属冶炼（含再生有色金属冶炼）；49、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全部）；51、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有电镀工艺的；使用有机涂层的；有钝化工艺的热镀锌）；58、水泥制造；68、耐火材料及其制品中的石棉制品；69、石墨及其非金属矿物制品中的石墨、碳素；84、原油加工、天然气加工、油母页岩提炼原油、煤制原油、生物制油及其他石油制品；85、基本化学原料制造；肥料制造；农药制造；涂料、染料、颜料、油墨及其类似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品制造；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食品及饲料添加剂等制造。（除单纯混合和分装外的）；86、日用化学品制造（除单纯混合和分装外的）87、焦化、电石；88、煤</p>		<p>本工程不属于禁止产业，不在负面清单内</p>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p>炭液化、气化；90、化学药品制造；96、生物质纤维素乙醇生产；112、纸浆、溶解浆、纤维浆等制造，造纸（含废纸造纸）；115、轮胎制造、再生橡胶制造、橡胶加工、橡胶制品翻新；116、塑料制品制造（人造革、发泡胶等涉及有毒原材料的）；118、皮革、毛皮、羽毛（绒）制品（制革、毛皮鞣制）；119、化学纤维制造（除单纯纺丝外的）；120、纺织品制造（有染整工段的）等重污染、高环境风险行业三类工业项目。</p>			
玉环市	<p>玉环玉城-坎门街道人居环境保障区 1021-IV-0-1</p>	<p>面积：21.11 平方公里 位置：该区域由三部分组成，一块位于玉城街道南部，主要为玉城街道建成区范围，包括水龙村和双龙村两个行政村。西面和北面以山脚为界，东面以榴岛大道为界，向北至与环城新街东路交界，向东北沿着山脚下村东侧村道延伸至山脚，南面与坎门街道区块接壤。第二块位于坎门街道东部和坎门渔港规划区域，主要为坎门渔港、坎门街道建成区范围及其延伸段，包括老傲前村、下礁门村和上礁门村等行政村。西面和东面为山脚，南面延伸至后沙街南山及坎门渔港，北面与玉城街道区块接壤。以上两个区块对外交通主要为榴岛大道、狮城线、玉大线和坎鲜线，主干道三纵三横穿越小区。第三块为未来规划居住用地，位于玉城街道北部，主要包括内马村、外马村和西青岙村，该区域南面为狮城线，其余为规划区域，该区域的单独面积为 0.8 平方公里。 自然环境：该区位平原地带，森林覆盖率较低，以红壤为主，属于典型的海洋性气候，四季湿润，环境空气质量良好，水质严重超标。</p>	<p>主导功能：保障玉城街道和坎门街道地区居民日常生活，并提供优质的自然环境以及安全的生活环境。 环境质量目标：地表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标准或达到相应水环境功能区要求；空气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土壤环境质量达到相关评价标准；噪声环境质量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1 类标准或相应功能区要求。 生态保护目标：城镇人均公共绿地面积不低于 12m<sup>2</sup>/人。</p>	<p>禁止新建、扩建、改建三类工业项目，现有的要限期关闭搬迁。 禁止新建、扩建二类工业项目；现有二类工业项目改建，只能在原址基础上，并须符合污染物总量替代要求，且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加重恶臭、噪声等环境影响。 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和限养区规定，城镇建成区内禁止畜禽养殖。 污水收集管网范围内，禁止新建除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外的入河（或湖或海）排污口，现有的入河（或湖或海）排污口应限期纳管。但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定必须单独设置排污口的除外。 合理规划布局工业、商业、居住、科教等功能区块，严格控制噪声、恶臭、油烟等污染排放较大的建设项目布局。 最大限度保留区内原有自然生态系统，保护好河湖湿地生境，禁止未经法定许可占用水域；除防洪、重要航道必须的护岸外，禁止非生态型河湖堤岸改造；建设项目不得影响河道自然形态和水生态（环境）功能。 推进城镇绿廊建设，建立城镇生态空间与区域生态空间的有机联系。</p>	<p>本工程为基础设施项目，不属于工业污染项目，不涉及畜禽养殖、非生态型河湖堤岸改造，不新建除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外的入河（或湖或海）排污口，不影响河道自然形态和水生态（环境）功能，不属于恶臭、油烟等等污染排放较大的建设项目，符合管控措施要求</p>
		<p>负面清单：禁止新建、扩建产业包括：27、煤炭洗选、配煤；29、型煤、水煤浆生产；30、火力发电（燃气发电、热电）；46、黑色金属压延加工；50、有色金属压延加工；I 金属制品（不含带有电镀工艺、使用有机涂层或有钝化工艺的热镀锌的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J 非金属矿采选及制品制造（不含矿产采选；不含 58、水泥制造；不含 68、耐火材料及其制品中的石棉制品；不含 69、石墨及其非金属矿物制品中的石墨、碳素）；K 机械、电子（除属于一类工业项目外的）；85、基本化学原料制造；肥料制造；农药制造；涂料、染料、颜料、油墨及其类似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品制造；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食</p>			<p>本工程不属于禁止产业，不在负面清单内</p>

		<p>品及饲料添加剂等制造（单纯混合和分装的）；86、日用化学品制造（单纯混合和分装的）；M 医药（不含“90、化学药品制造；生物、生化制品制造”中的化学药品制造）；N 轻工（不含 96、生物质纤维素乙醇生产；112、纸浆、溶解浆、纤维浆等制造，造纸（含废纸造纸）；115、轮胎制造、再生橡胶制造、橡胶加工、橡胶制品翻新；116、塑料制品制造（人造革、发泡胶等涉及有毒原材料的）；118、皮革、毛皮、羽毛（绒）制品（制革、毛皮鞣制）；119、化学纤维制造（单纯纺丝）；120、纺织品制造（无染整工段的，不含无染整工段的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121、服装制造（有湿法印花、染色、水洗工艺的）；122、鞋业制造（使用有机溶剂的）；140、煤气生产和供应（煤气生产）；155、废旧资源（含生物质）加工再生、利用等污染和环境风险不高、污染物排放量不大的二类工业项目。</p> <p>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产业包括：30、火力发电（燃煤）；43、炼铁、球团、烧结；44、炼钢；45、铁合金制造；锰、铬冶炼；48、有色金属冶炼（含再生有色金属冶炼）；49、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全部）；51、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有电镀工艺的；使用有机涂层的；有钝化工艺的热镀锌）；58、水泥制造；68、耐火材料及其制品中的石棉制品；69、石墨及其非金属矿物制品中的石墨、碳素；84、原油加工、天然气加工、油母页岩提炼原油、煤制原油、生物制油及其他石油制品；85、基本化学原料制造；肥料制造；农药制造；涂料、染料、颜料、油墨及其类似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品制造；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食品及饲料添加剂等制造。（除单纯混合和分装外的）；86、日用化学品制造（除单纯混合和分装外的）87、焦化、电石；88、煤炭液化、气化；90、化学药品制造；96、生物质纤维素乙醇生产；112、纸浆、溶解浆、纤维浆等制造，造纸（含废纸造纸）；115、轮胎制造、再生橡胶制造、橡胶加工、橡胶制品翻新；116、塑料制品制造（人造革、发泡胶等涉及有毒原材料的）；118、皮革、毛皮、羽毛（绒）制品（制革、毛皮鞣制）；119、化学纤维制造（除单纯纺丝外的）；120、纺织品制造（有染整工段的）等重污染、高环境风险行业三类工业项目。</p>		
<p>玉环市</p>	<p>玉环沙门镇环境重点准入区 1021-VI-0-2</p>	<p>面积：7.05 平方公里 位置：位于沙门镇东南部地区，是沙门镇主要的工业集聚区，为未来滨港工业城二期用地部分，西面为桐丽河与规划甬台温沿海高速的连线，东面为沿海村道，南面为规划滨海道路，主要包括大沙湾村和双斗村两个行政村。区域交通便捷，目前交通以三纵两横谗为主，主要道路滨港大道、天佑路、银涛路、金波路和富港路。</p> <p>主导功能：提供维持城镇发展的资源配给、污染净化、物质循环等功能，保障生产生活环境安全。 环境质量目标：地表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标准或达到相应功能区要求；空气环境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土壤环境质量达到相关评价标准；噪声环境质量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3类标准或相应声环境功能区要求。 生态保护目标：城镇人均公共绿地</p>	<p>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逐步提高区域产业准入条件。严格按照区域环境承载能力，控制区域排污总量和三类工业项目数量。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园区发展（总体）规划及当地主导（特色）产业的其他三类工业建设项目。 新建二类、三类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需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合理规划居住区与工业功能区，限定三类工业空间布局范围，在居住区和工业区、工业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态绿地等隔离带，确保人居环境安全。 禁止畜禽养殖。 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p>	<p>本工程为基础设施项目，不属于工业污染项目，不涉及畜禽养殖，不占用河湖湿地生境等水域，不涉及非生态型河湖堤岸改造，不影响河道自然形态和河湖水生态（环境）功能，符合管控</p>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p>自然环境：该区域地势平坦，南面多为滩涂，盐田地较多，自然条件相对较好，水系发达，水资源丰富。</p>	<p>面积不低于 12m<sup>2</sup>/人。</p>	<p>最大限度保留区内原有自然生态系统，保护好河湖湿地生境，禁止未经法定许可占用水域；除防洪、航运为主要功能的河湖堤岸外，禁止非生态型河湖堤岸改造；建设项目不得影响河道自然形态和河湖水生态（环境）功能。</p> <p>强化电镀废水治理。现有电镀企业需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用水量控制在 0.2 吨/m<sup>2</sup> 以下，污染物产生指标需达到《电镀行业清洁生产审核技术要求》中相应指标要求。</p>	<p>措施要求</p>
		<p>负面清单：禁止属于国家、省、市、区（县）落后产能的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及相关产业园区和工业功能区规定禁入和限制类工业项目进入。</p>			<p>本工程不属于禁止产业，不在负面清单内</p>
<p>玉环市</p>	<p>玉环东北丘陵水源涵养区 1021-II-1-2</p>	<p>面积：79.56 平方公里 位置：位于玉环县东北部，为楚门半岛低山丘陵地带，主要分布于楚门、清港、沙门、龙溪、干江等镇乡。 自然环境：主要土地利用类型为林地，森林覆盖率较高，但树种相对单一；是玉环县重要水库的水源涵养区；耕地资源少；生物多样性丰富；工业污染源较少，对区域环境质量有一定影响；总体环境质量良好。</p>	<p>主导功能：保持和提高水源涵养能力、加强径流补给和自然调节的能力，保护生物多样性。 环境质量目标：地表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 类标准或达到相应的水环境功能区要求；空气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或达到相应的大气环境功能区要求；土壤环境质量达到或优于《土壤环境质量标准》二级标准，并不低于现状。 生态保护目标：森林覆盖率达到 80% 以上。</p>	<p>严格限制区域开发强度，区域内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增加。</p> <p>禁止新建、扩建、改建三类工业项目，现有三类工业项目应限期搬迁关闭。</p> <p>禁止新建、扩建二类工业项目，禁止改建排放有毒有害污染物的二类工业项目，禁止在工业功能区（工业集聚点，如三改一拆小区和小微园区）外改建二类工业项目。</p> <p>严格限制矿产资源开发和水利水电开发项目。</p> <p>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规定，控制规模化畜禽养殖项目规模，在湖库型饮用水源集雨区一定范围内设立禁止规模化畜禽养殖区。</p> <p>禁止在主要河流两岸、干线公路两侧规划控制范围内进行采石、取土、采砂等活动。</p> <p>禁止毁林造田等破坏植被的行为，加强生态公益林保护与建设，提升区域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功能。25 度以上的陡坡耕地逐步实施退耕。</p> <p>最大限度保留原有自然生态系统，保护好河湖湿地生境，禁止未经法定许可占用水域；除防洪、重要航道必须的护岸外，禁止非生态型河湖堤岸改造；建设项目不得影响河道自然形态和水生态（环境）功能。</p> <p>严格限制改变海岸和潮间带湿地自然状态的建设项目。</p> <p>在进行各类建设开发活动前，应加强对生物多样性影响的评估，任何开发建设活动不得破坏珍稀野生动植物的重要栖息地，不得阻隔野生动物的迁徙通道。</p>	<p>本工程为基础设施项目，不属于工业污染项目，不涉及矿山开发、水利水电开发、畜禽养殖、农业开发，不毁林开荒，不涉及在河流两岸、干线公路两侧进行采石、取土、采砂等活动，不占用河湖湿地生境等水域，不涉及非生态型河湖堤岸改造，不影响河道自然形态和河湖水生态（环境）功能，符合管控措施要求</p>



		<p>负面清单：禁止新建、扩建产业包括：27、煤炭洗选、配煤；29、型煤、水煤浆生产；30、火力发电（燃气发电、热电）；46、黑色金属压延加工；50、有色金属压延加工；I 金属制品（不含带有电镀工艺、使用有机涂层或有钝化工艺的热镀锌的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J 非金属矿采选及制品制造（不含矿产采选；不含 58、水泥制造；不含 68、耐火材料及其制品中的石棉制品；不含 69、石墨及其非金属矿物制品中的石墨、碳素）；K 机械、电子（除属于一类工业项目外的）；85、基本化学原料制造；肥料制造；农药制造；涂料、染料、颜料、油墨及其类似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品制造；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食品及饲料添加剂等制造（单纯混合和分装的）；86、日用化学品制造（单纯混合和分装的）；M 医药（不含“90、化学药品制造；生物、生化制品制造”中的化学药品制造）；N 轻工（不含 96、生物质纤维素乙醇生产；112、纸浆、溶解浆、纤维浆等制造，造纸（含废纸造纸）；115、轮胎制造、再生橡胶制造、橡胶加工、橡胶制品翻新；116、塑料制品制造（人造革、发泡胶等涉及有毒原材料的）；118、皮革、毛皮、羽毛（绒）制品（制革、毛皮鞣制））；119、化学纤维制造（单纯纺丝）；120、纺织品制造（无染整工段的，不含无染整工段的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121、服装制造（有湿法印花、染色、水洗工艺的）；122、鞋业制造（使用有机溶剂的）；140、煤气生产和供应（煤气生产）；155、废旧资源（含生物质）加工再生、利用等污染和环境风险不高、污染物排放量不大的二类工业项目，禁止改建排放有毒有害污染物的二类工业项目。</p> <p>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产业包括：30、火力发电（燃煤）；43、炼铁、球团、烧结；44、炼钢；45、铁合金制造；锰、铬冶炼；48、有色金属冶炼（含再生有色金属冶炼）；49、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全部）；51、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有电镀工艺的；使用有机涂层的；有钝化工艺的热镀锌）；58、水泥制造；68、耐火材料及其制品中的石棉制品；69、石墨及其非金属矿物制品中的石墨、碳素；84、原油加工、天然气加工、油页岩提炼原油、煤制原油、生物制油及其他石油制品；85、基本化学原料制造；肥料制造；农药制造；涂料、染料、颜料、油墨及其类似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品制造；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食品及饲料添加剂等制造。（除单纯混合和分装外的）；86、日用化学品制造（除单纯混合和分装外的）87、焦化、电石；88、煤炭液化、气化；90、化学药品制造；96、生物质纤维素乙醇生产；112、纸浆、溶解浆、纤维浆等制造，造纸（含废纸造纸）；115、轮胎制造、再生橡胶制造、橡胶加工、橡胶制品翻新；116、塑料制品制造（人造革、发泡胶等涉及有毒原材料的）；118、皮革、毛皮、羽毛（绒）制品（制革、毛皮鞣制）；119、化学纤维制造（除单纯纺丝外的）；120、纺织品制造（有染整工段的）等重污染、高环境风险行业三类工业项目。</p>	<p>本工程不属于禁止产业，不在负面清单内</p>	
<p>玉环市</p>	<p>玉环小陈岙-牛栏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 1021-I-5-8</p>	<p>面积：4.62 平方公里 位置：位于大麦屿街道东部，为小陈岙和牛栏水库集雨区范围涉及陈南村、陈北村、后张村等行政村。</p> <p>主导功能：保护小陈岙水库饮用水源水质，为居民的生产生活提供安全的饮用水水源。兼有洪水调蓄，土壤保持、生物多样性维持等功能。维持牛栏水库水质现状，逐步改善</p>	<p>严格按照《浙江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实施管理，保障饮用水安全。禁止建设不符合饮用水源保护区法律法规和规划的项目，现有的应限期整改或关闭。 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禁止下列行为：新建、扩建水上加油站、油库、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等严重污染水体的建设项目，</p>	<p>本工程为基础设施项目，不属于工业污染项目，不涉及投饵式养殖、旅游、游泳、</p>

	<p>自然环境：水库海拔较低，区域周边植被茂盛，但植被种类较为单一。</p>	<p>水质。 环境质量目标：一级保护区的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类标准以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有关要求，二级保护区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标准或达到相应功能区要求；空气环境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或达到相应的大气环境功能区要求；土壤环境质量达到《土壤环境质量标准》一级标准。 生态保护目标：饮用水源保护区水域面积不得减少，水土流失治理率达到 80% 以上。</p>	<p>或者改建增加排污量的建设项目；设置装卸垃圾、粪便、油类和有毒物品的码头；运输剧毒物品、危险废物以及国家规定禁止通过内河运输的其他危险化学品；其他法律、法规禁止污染水体的行为；设置排污口；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贮存、堆放可能造成水体污染的固体废弃物和其他污染物；危险货物水上过驳作业；冲洗船舶甲板，向水体排放船舶洗舱水、压载水等船舶污染物。从事网箱养殖、旅游和使用化肥、农药等活动的，应当按照规定采取措施，防止污染饮用水水体。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限期拆除或者关闭。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还禁止下列行为：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投饵式养殖、旅游、游泳、垂钓；使用化肥和高毒、高残留农药；停泊与保护水源无关的船舶；其他可能污染水源的活动。已经建成的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限期拆除或者关闭。 河湖湿地与滨岸带保护自然生态保护区，禁止一切工业项目进入，禁止有占用湿地、改变河湖滨岸自然形态等影响主导环境功能发挥的其它项目进入（与该区保护有关的项目除外），现有的要限期关闭搬迁。 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规定，饮用水源的一级保护区，禁止畜禽养殖；其它自然生态红线区域禁止经营性畜禽养殖。 控制道路（航道）、通讯、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严格按照相关保护要求进行控制和管理，并尽量避让本区域。 禁止侵占水域和改变河道自然形态；除防洪、重要航道必须的护岸外，禁止非生态型河湖堤岸改造；建设项目不得影响河湖水生生态（环境）功能。 牛栏水库虽然已经不再作为玉环县饮用水源，但集雨区内现存企业较多，应加强对水库水源的保护，逐步关闭、搬迁集雨区内企业。 对牛栏水库开展周边生态屏障建设工程及湖库内生态修复工程，采取退耕还林还草措施，在湖库周边建立生态屏障，保护水库内水质。水域内种植适宜的水生植物、放养合适的水生动物，形成完整的食物链，完善水库内生态系统结构。</p>	<p>垂钓；使用化肥和高毒、高残留农药；停泊与保护水源无关的船舶一级其他可能污染水源的活动，不涉及畜禽养殖，项目为已建成状态，运营过程中不排放污染物，符合管控措施要求</p>
	<p>负面清单：禁止一切工业项目及其他违背相关保护区法律法规规定的建设项目。</p>		<p>本工程不属于禁止产业，不在负</p>	

				面清单内	
玉环市	玉环里墩-大坑里-横培-石门坎-玉潭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 1021- I -5-5	<p>面积：13.95 平方公里</p> <p>位置：位于玉城街道西南部与大麦屿街道交界处，主要涉及岭头村、洪家村、桥头村、北岙村、横培村、枫水村等行政村。</p> <p>自然环境：区域周边植被茂盛，为里墩、大坑里、横陪、石门坎和玉潭水库集雨区范围，区域周边植被茂盛，种类繁多，有较多的鸟类栖息，水库水量充沛。</p>	<p>主导功能：保护里墩水库、大坑里水库、横培水库、和玉潭水库饮用水源水质，为居民的生产生活提供安全的饮用水水源。兼有洪水调蓄，土壤保持、生物多样性维持等功能。维持石门坎水库水质现状，逐步改善水质。</p> <p>环境质量目标：一级保护区的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类标准以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有关要求，二级保护区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标准或达到相应功能区要求；空气环境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或达到相应的大气环境功能区要求；土壤环境质量达到《土壤环境质量标准》一级标准。</p> <p>生态保护目标：饮用水源保护区水域面积不得减少，水土流失治理率达到 80% 以上。</p>	<p>严格按照《浙江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实施管理，保障饮用水安全。禁止建设不符合饮用水源保护区法律法规和规划的项目，现有的应限期整改或关闭。</p> <p>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禁止下列行为：新建、扩建水上加油站、油库、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等严重污染水体的建设项目，或者改建增加排污量的建设项目；设置装卸垃圾、粪便、油类和有毒物品的码头；运输剧毒物品、危险废物以及国家规定禁止通过内河运输的其他危险化学品；其他法律、法规禁止污染水体的行为；设置排污口；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贮存、堆放可能造成水体污染的固体废弃物和其他污染物；危险货物水上过驳作业；冲洗船舶甲板，向水体排放船舶洗舱水、压载水等船舶污染物。从事网箱养殖、旅游和使用化肥、农药等活动的，应当按照规定采取措施，防止污染饮用水水体。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限期拆除或者关闭。</p> <p>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还禁止下列行为：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投饵式养殖、旅游、游泳、垂钓；使用化肥和高毒、高残留农药；停泊与保护水源无关的船舶；其他可能污染水源的活动。已经建成的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限期拆除或者关闭。</p> <p>河湖湿地与滨岸带保护自然生态保护区，禁止一切工业项目进入，禁止有占用湿地、改变河湖滨岸自然形态等影响主导环境功能发挥的其它项目进入（与该区保护有关的项目除外），现有的要限期关闭搬迁。</p> <p>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规定，饮用水源的一级保护区，禁止畜禽养殖；其它自然生态红线区域禁止经营性畜禽养殖。</p> <p>控制道路（航道）、通讯、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严格按照相关保护要求进行控制和管理，并尽量避让本区域。</p> <p>禁止侵占水域和改变河道自然形态；除防洪、重要航道必须的护岸外，禁止非生态型河湖堤岸改造；建设项目不得影响河湖水生生态（环境）功能。</p> <p>石门坎水库虽然已经不再作为玉环县饮用水源，但集雨区内现存企业较多，应加强对水库水源的保护，逐步关闭、搬</p>	<p>本工程为基础设施项目，不属于工业污染项目，不涉及投饵式养殖、旅游、游泳、垂钓；使用化肥和高毒、高残留农药；停泊与保护水源无关的船舶一级其他可能污染水源的活动，不涉及畜禽养殖，项目为已建成状态，运营过程中不排放污染物，符合管控措施要求</p>

				<p>迁集雨区内企业。</p> <p>对石门坎水库开展周边生态屏障建设工程及湖库内生态修复工程，采取退耕还林还草措施，在湖库周边建立生态屏障，保护水库内水质。水域内种植适宜的水生植物、放养合适的水生动物，形成完整的食物链，完善水库内生态系统结构。</p>	
		负面清单：禁止一切工业项目及其他违背相关保护区法律法规规定的建设项目。			本工程不属于禁止产业，不在负面清单内
玉环市	<p>玉环双庙水库-东风水道饮用水源保护区</p> <p>1021-I-5-6</p>	<p>面积：3.45 平方公里</p> <p>位置：位于坎门街道中北部，为双庙水库及东风水道集雨区范围，涉及里岙、双峰等行政村。</p> <p>自然环境：水库海拔较低，区域周边植被较少。</p>	<p>主导功能：保护双庙水库饮用水源水质，保障东风水道引水水质安全，为居民的生产生活提供安全的饮用水水源。兼有洪水调蓄，土壤保持、生物多样性维持等功能。</p> <p>环境质量目标：一级保护区的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 类标准以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有关要求，二级保护区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 类标准或达到相应功能区要求；空气环境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或达到相应的大气环境功能区要求；土壤环境质量达到《土壤环境质量标准》一级标准。</p> <p>生态保护目标：饮用水源保护区水域面积不得减少，水土流失治理率达到 80% 以上。</p>	<p>严格按照《浙江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实施管理，保障饮用水安全。禁止建设不符合饮用水源保护区法律法规和规划的项目，现有的应限期整改或关闭。</p> <p>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禁止下列行为：新建、扩建水上加油站、油库、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等严重污染水体的建设项目，或者改建增加排污量的建设项目；设置装卸垃圾、粪便、油类和有毒物品的码头；运输剧毒物品、危险废物以及国家规定禁止通过内河运输的其他危险化学品；其他法律、法规禁止污染水体的行为；设置排污口；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贮存、堆放可能造成水体污染的固体废弃物和其他污染物；危险货物水上过驳作业；冲洗船舶甲板，向水体排放船舶洗舱水、压载水等船舶污染物。从事网箱养殖、旅游和使用化肥、农药等活动的，应当按照规定采取措施，防止污染饮用水水体。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限期拆除或者关闭。</p> <p>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还禁止下列行为：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投饵式养殖、旅游、游泳、垂钓；使用化肥和高毒、高残留农药；停泊与保护水源无关的船舶；其他可能污染水源的活动。已经建成的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限期拆除或者关闭。</p> <p>河湖湿地与滨岸带保护自然生态保护区，禁止一切工业项目进入，禁止有占用湿地、改变河湖滨岸自然形态等影响主导环境功能发挥的其它项目进入（与该区保护有关的项目除外），现有的要限期关闭搬迁。</p> <p>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规定，饮用水源的一级保护区，禁止畜禽养殖；其它自然生态红线区域禁止经营性畜禽养殖。</p>	<p>本工程为基础设施项目，不属于工业污染项目，不涉及投饵式养殖、旅游、游泳、垂钓；使用化肥和高毒、高残留农药；停泊与保护水源无关的船舶一级其他可能污染水源的活动，不涉及畜禽养殖，项目为已建成状态，运营过程中不排放污染物，符合管控措施要求</p>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p>控制道路（航道）、通讯、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要求进行控制和管理，并尽量避让本区域。</p> <p>禁止侵占水域和改变河道自然形态；除防洪、重要航道必须的护岸外，禁止非生态型河湖堤岸改造；建设项目不得影响河湖生态（环境）功能。</p> <p>对双庙水库下游企业应做好污染监测，在水库周边设立生态屏障。</p> <p>在东风水道沿途应设有警示标识，人流较多的路段应有生态屏障，对东风水道应定时清理，保障水源水质。</p>	
		<p>负面清单：禁止一切工业项目及其他违背相关保护区法律法规规定的建设项目。</p>			<p>本工程不属于禁止产业，不在负面清单内</p>
<p>玉环市</p>	<p>玉环里澳水库-里岙山塘-营岙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 1021- I -5-7</p>	<p>面积：2.43 平方公里 位置：位于坎门街道西部，主要包括营岙村、杨家村和曾家村等行政村。 自然环境：水库周边植被茂盛，为里澳水库、里岙山塘和营岙水库集雨区范围，尤其是里岙山塘和里澳水库周边，植被种类繁多，有小型野生动物出没。</p>	<p>主导功能：保护里澳水库和营岙水库饮用水源水质，为居民的生产生活提供安全的饮用水水源。兼有洪水调蓄，土壤保持、生物多样性维持等功能。</p> <p>环境质量目标：一级保护区的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 类标准以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有关要求，二级保护区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 类标准或达到相应功能区要求；空气环境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或达到相应的大气环境功能区要求；土壤环境质量达到《土壤环境质量标准》一级标准。</p> <p>生态保护目标：饮用水源保护区水域面积不得减少，水土流失治理率达到 80% 以上。</p>	<p>严格按照《浙江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实施管理，保障饮用水安全。禁止建设不符合饮用水源保护区法律法规和规划的项目，现有的应限期整改或关闭。</p> <p>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禁止下列行为：新建、扩建水上加油站、油库、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等严重污染水体的建设项目，或者改建增加排污量的建设项目；设置装卸垃圾、粪便、油类和有毒物品的码头；运输剧毒物品、危险废物以及国家规定禁止通过内河运输的其他危险化学品；其他法律、法规禁止污染水体的行为；设置排污口；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贮存、堆放可能造成水体污染的固体废弃物和其他污染物；危险货物水上过驳作业；冲洗船舶甲板，向水体排放船舶洗舱水、压载水等船舶污染物。从事网箱养殖、旅游和使用化肥、农药等活动的，应当按照规定采取措施，防止污染饮用水水体。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限期拆除或者关闭。</p> <p>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还禁止下列行为：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投饵式养殖、旅游、游泳、垂钓；使用化肥和高毒、高残留农药；停泊与保护水源无关的船舶；其他可能污染水源的活动。已经建成的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限期拆除或者关闭。</p> <p>河湖湿地与滨岸带保护自然生态保护区，禁止一切工业项目进入，禁止有占用湿地、改变河湖滨岸自然形态等影响主导环境功能发挥的其它项目进入（与该区保护有关的项目除外），</p>	<p>本工程为基础设施项目，不属于工业污染项目，不涉及投饵式养殖、旅游、游泳、垂钓；使用化肥和高毒、高残留农药；停泊与保护水源无关的船舶一级其他可能污染水源的活动，不涉及畜禽养殖，项目为已建成状态，运营过程中不排放污染物，符合管控措施要求</p>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p>现有的要限期关闭搬迁。</p> <p>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规定，饮用水源的一级保护区，禁止畜禽养殖；其它自然生态红线区域禁止经营性畜禽养殖。</p> <p>控制道路（航道）、通讯、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严格按照相关保护要求进行控制和管理，并尽量避让本区域。</p> <p>禁止侵占水域和改变河道自然形态；除防洪、重要航道必须的护岸外，禁止非生态型河湖堤岸改造；建设项目不得影响河湖水生生态（环境）功能。</p>	
		<p>负面清单：禁止一切工业项目及其他违背相关保护区法律法规规定的建设项目。</p>			<p>本工程不属于禁止产业，不在负面清单内</p>
玉环市	<p>玉环小陈岙-牛栏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 1021- I -5-8</p>	<p>面积：4.62 平方公里 位置：位于大麦屿街道东部，为小陈岙和牛栏水库集雨区范围涉及陈南村、陈北村、后张村等行政村。 自然环境：水库海拔较低，区域周边植被茂盛，但植被种类较为单一。</p>	<p>主导功能：保护小陈岙水库饮用水源水质，为居民的生产生活提供安全的饮用水水源。兼有洪水调蓄，土壤保持、生物多样性维持等功能。维持牛栏水库水质现状，逐步改善水质。</p> <p>环境质量目标：一级保护区的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 类标准以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有关要求，二级保护区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 类标准或达到相应功能区要求；空气环境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或达到相应的大气环境功能区要求；土壤环境质量达到《土壤环境质量标准》一级标准。</p> <p>生态保护目标：饮用水源保护区水域面积不得减少，水土流失治理率达到 80% 以上。</p>	<p>严格按照《浙江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实施管理，保障饮用水安全。禁止建设不符合饮用水源保护区法律法规和规划的项目，现有的应限期整改或关闭。</p> <p>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禁止下列行为：新建、扩建水上加油站、油库、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等严重污染水体的建设项目，或者改建增加排污量的建设项目；设置装卸垃圾、粪便、油类和有毒物品的码头；运输剧毒物品、危险废物以及国家规定禁止通过内河运输的其他危险化学品；其他法律、法规禁止污染水体的行为；设置排污口；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贮存、堆放可能造成水体污染的固体废弃物和其他污染物；危险货物水上过驳作业；冲洗船舶甲板，向水体排放船舶洗舱水、压载水等船舶污染物。从事网箱养殖、旅游和使用化肥、农药等活动的，应当按照规定采取措施，防止污染饮用水水体。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限期拆除或者关闭。</p> <p>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还禁止下列行为：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投饵式养殖、旅游、游泳、垂钓；使用化肥和高毒、高残留农药；停泊与保护水源无关的船舶；其他可能污染水源的活动。已经建成的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限期拆除或者关闭。</p> <p>河湖湿地与滨岸带保护自然生态保护区，禁止一切工业项目进入，禁止有占用湿地、改变河湖滨岸自然形态等影响主导环境功能发挥的其它项目进入（与该区保护有关的项目除外），</p>	<p>本工程为基础设施项目，不属于工业污染项目，不涉及投饵式养殖、旅游、游泳、垂钓；使用化肥和高毒、高残留农药；停泊与保护水源无关的船舶一级其他可能污染水源的活动，不涉及畜禽养殖，项目为已建成状态，运营过程中不排放污染物，符合管控措施要求</p>

				<p>现有的要限期关闭搬迁。</p> <p>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规定，饮用水源的一级保护区，禁止畜禽养殖；其它自然生态红线区域禁止经营性畜禽养殖。</p> <p>控制道路（航道）、通讯、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严格按照相关保护要求进行控制和管理，并尽量避绕本区域。</p> <p>禁止侵占水域和改变河道自然形态；除防洪、重要航道必须的护岸外，禁止非生态型河湖堤岸改造；建设项目不得影响河湖水生态（环境）功能。</p> <p>牛栏水库虽然已经不再作为玉环县饮用水源，但集雨区内现存企业较多，应加强对水库水源的保护，逐步关闭、搬迁集雨区内企业。</p> <p>对牛栏水库开展周边生态屏障建设工程及湖库内生态修复工程，采取退耕还林还草措施，在湖库周边建立生态屏障，保护水库内水质。水域内种植适宜的水生植物、放养合适的水生动物，形成完整的食物链，完善水库内生态系统结构。</p>	
		<p>负面清单：禁止一切工业项目及其他违背相关保护区法律法规规定的建设项目。</p>		<p>本工程不属于禁止产业，不在负面清单内</p>	





## 10 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

### 10.1 环境管理

参照《电磁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和地方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和管理。

对该项输变电工程，建设单位应指派人员具体负责执行有关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和管理。监理单位在施工期间应协助地方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加强对施工单位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和管理。

#### 10.1.1 施工期

由于本工程已经建成，因此本次评价不对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工作不作要求。

#### 10.1.2 运行期

项目竣工投运后，根据工程建设地区的环境特点，其运行主管单位设立了相应管理部门。在运行期间实施以下环境管理的内容：

(1) 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方针、政策、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制定和实施各项环境管理计划。

(2) 掌握项目附近的环境特征和重点环境保护目标情况。建立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技术文件，做好记录、建档工作。技术文件包括：污染源的监测记录技术文件；污染控制、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和运行管理文件；导致严重环境影响事件的分析报告和监测数据资料等，并定期向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申报。

(3) 检查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情况，及时处理出现的问题，保证环保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4) 不定期地巡查环境保护对象，保护生态环境不被破坏，保证生态保护与工程运行相协调。

(5) 协调配合上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所进行的环境调查、生态调查等活动。

(6) 配合有关部门积极妥善处理项目附近群众对项目投运后所产生的电磁环境、噪声等投诉。

(7) 对项目运行的有关人员进行环境保护技术和政策方面的培训，加强环保宣传工作，增强环保管理的能力，减少运行产生的不利环境影响。具体的环保管理内容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声环境质量标准等有关的国家地方的规定。

## 10.2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项目的环境影响和环境管理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环境监测计划的职责主要是：测试、收集环境状况基本资料；整理、统计分析监测结果，上报本工程所在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监测项目为工频电场、工频磁场以及噪声，由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进行监测。

具体的环境监测计划见表 10-1。

**表 10-1 环境监测计划**

时期	环境问题	环境保护措施	负责部门	监测频率
环保验收	检查环保设施及效果	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监测或调查	项目建设单位	工程投入试运行后，正式投产前监测一次

## 11 评价结论

### 11.1 工程概况

本批次评价共 6 个输变电项目，均位于玉环市境内。其中玉环市 110kV 水龙输变电工程包含 110kV 水龙变、古龙 1652 线和古水 1660 线，主变户外布置，规模为 50+50MVA；古龙 1652 线单回架空线约 6.271km；古水 1660 线单回架空线约 6.321km；

玉环市 110kV 玉环输变电工程包含 110kV 玉环变、沙环 1970 线和沙玉 1969 线，其中主变户外布置，规模为 50+50MVA；沙环 1970 线单回架空线约 3.527km；沙玉 1969 线单回架空线约 3.439km；

玉环市 110kV 兴港输变电工程包含 110kV 兴港变、古港 1653 线和沙兴 1966 线，其中主变户外布置，规模为 50+50MVA；古港 1653 线双回架空线约 4.237km，单回架空线约 6.686km（不含 27#-31#塔基及相关线路）；沙兴 1966 线双回架空线约 4.858km，单回架空线 10.22km；

玉环市 110kV 丽果变扩建工程包含 110kV 丽果变，主变户内布置，规模为 50+50MVA；

玉环市 110kV 合潭变扩建工程包含 110kV 合潭变，主变户内布置，规模为 50+50MVA；

玉环市 110kV 闻涛变扩建工程包含 110kV 闻涛变，主变户内布置，规模为 50+50MVA。

项目具体内容见表 11-1。

表 11-1 项目基本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起点	终点	工程内容	
1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	110 kV 水龙变	珠港镇小水埠村		50+50 MVA(主变户外布置)
		古龙 1652 线	水龙变	古城变	单回架空线约 6.271 km
		古水 1660 线	水龙变	古城变	单回架空线约 6.321 km
2	玉环市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	110 kV 玉环变	珠港镇城关东屏路电所北巷 34 号		50+50 MVA(主变户外布置)
		沙环 1970 线	玉环变	沙岙变	单回架空线约 3.527 km
		沙玉 1969 线	玉环变	沙岙变	单回架空线约 3.439 km
3	玉环市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	110 kV 兴港变	珠港镇小麦屿村		50+50 MVA(主变户外布置)
		古港 1653 线	兴港变	古城变	双回架空线约 4.237 km; 单回

	程				架空线路约 6.686 km
		沙兴 1966 线	兴港变	沙岙变	双回架空线约 4.858 km; 单回架空线路约 10.22 km
4	玉环市 110 kV 丽果输变电扩建工程	110 kV 丽果变	沙门镇滨江工业城		50+50 MVA (主变户内布置)
5	玉环市 110 kV 合潭输变电扩建工程	110 kV 合潭变	城关镇三合潭工业区		50+50 MVA (主变户内布置)
6	玉环市 110 kV 闻涛输变电扩建工程	110 kV 闻涛变	楚门镇龙溪乡龙岩村		50+50 MVA (主变户内布置)

## 11.2 环境影响现状评价

### 1、水环境影响

本工程变电站生活污水经站内化粪池收集后委托清运，变电站经多年运行，未对周边水环境产生污染事件。输电线路运行期不产生生产废水、不排放生活污水。

### 2、生态环境影响

根据所在区域的环境功能区划，工程涉及的区域包括环自然生态红线区、生态功能保障区、农产品安全保障区、环境重点准入区、人居环境保障区和优化环境准入区。工程施工区域的绿化均已恢复，工程的运行对所在区域动植物的生长和迁移无影响。

### 3、电磁环境影响

经调查，本项目周围各监测点的电场强度和磁感应强度监测值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 8702-2014)中 4 kV/m 和 100  $\mu$ T 的控制限值要求。

### 4、声环境影响

经调查，项目周围各环境保护目标的声环境现状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相应标准要求。

### 5、固体废物影响

变电站内生活垃圾统一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旧蓄电池由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运行期间，变电站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无影响。输电线路运行期间无固体废物产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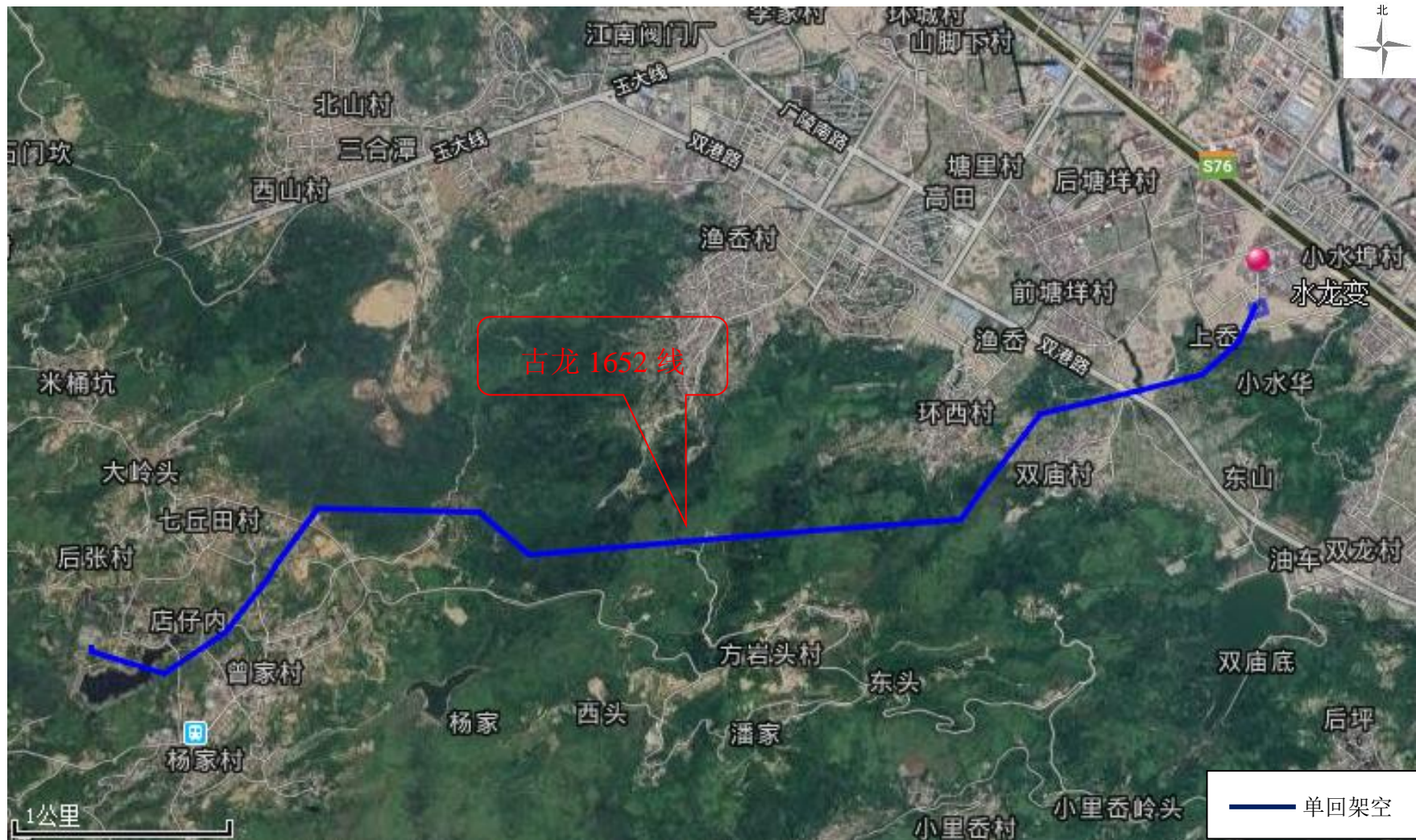
## 11.3 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评价的各项目对当地社会经济发展具有较大的促进作用，其经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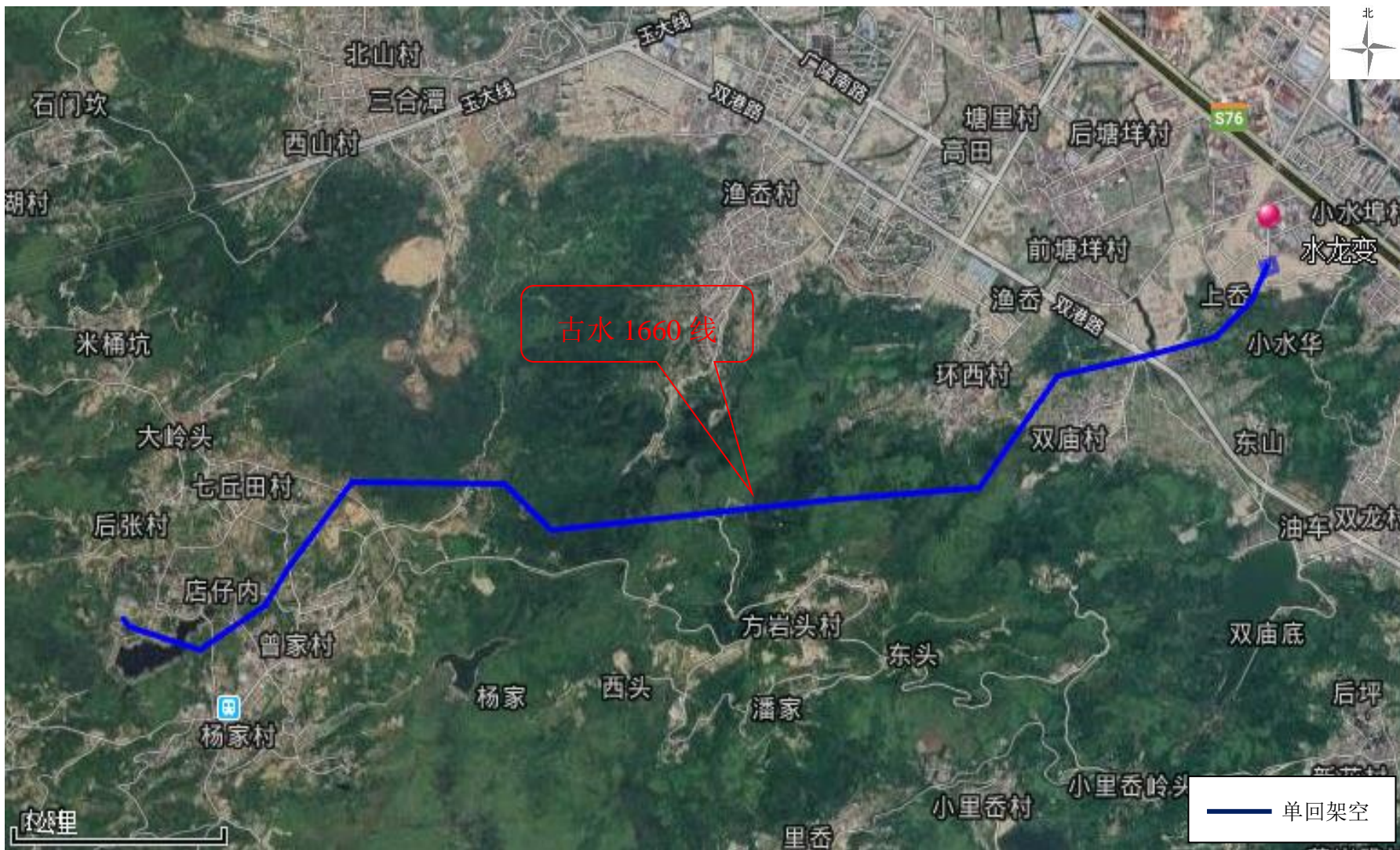
效益、社会效益明显。工程运行产生的影响均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项目亦符合所在地的环境功能区的规划要求。除工程建设造成土地利用方式的不可逆外，其他影响均已通过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及环境管理措施予以预防和最大程度的减缓。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次评价的各项目运行是可行的。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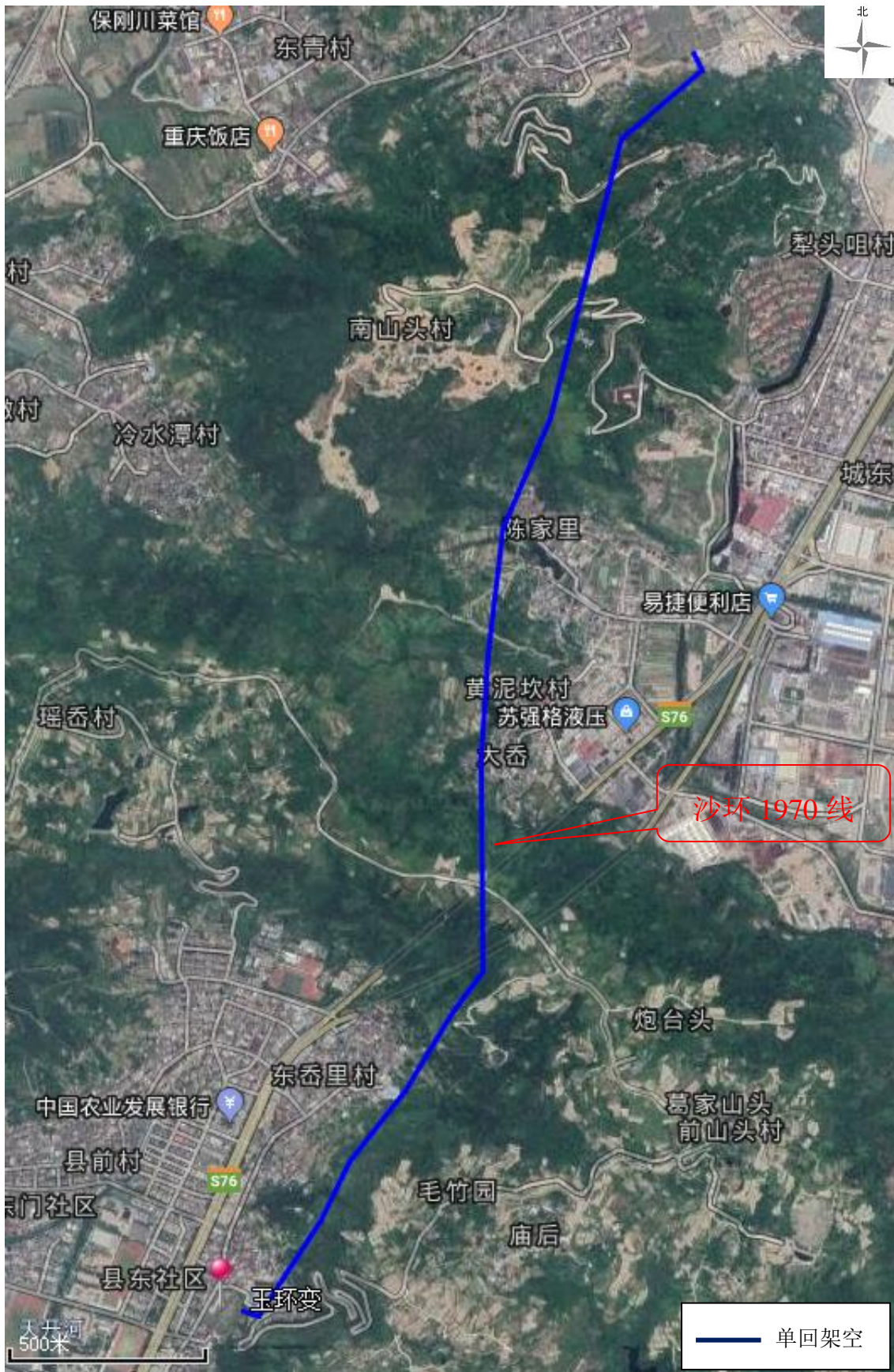


附图 2-1 古龙 1652 线线路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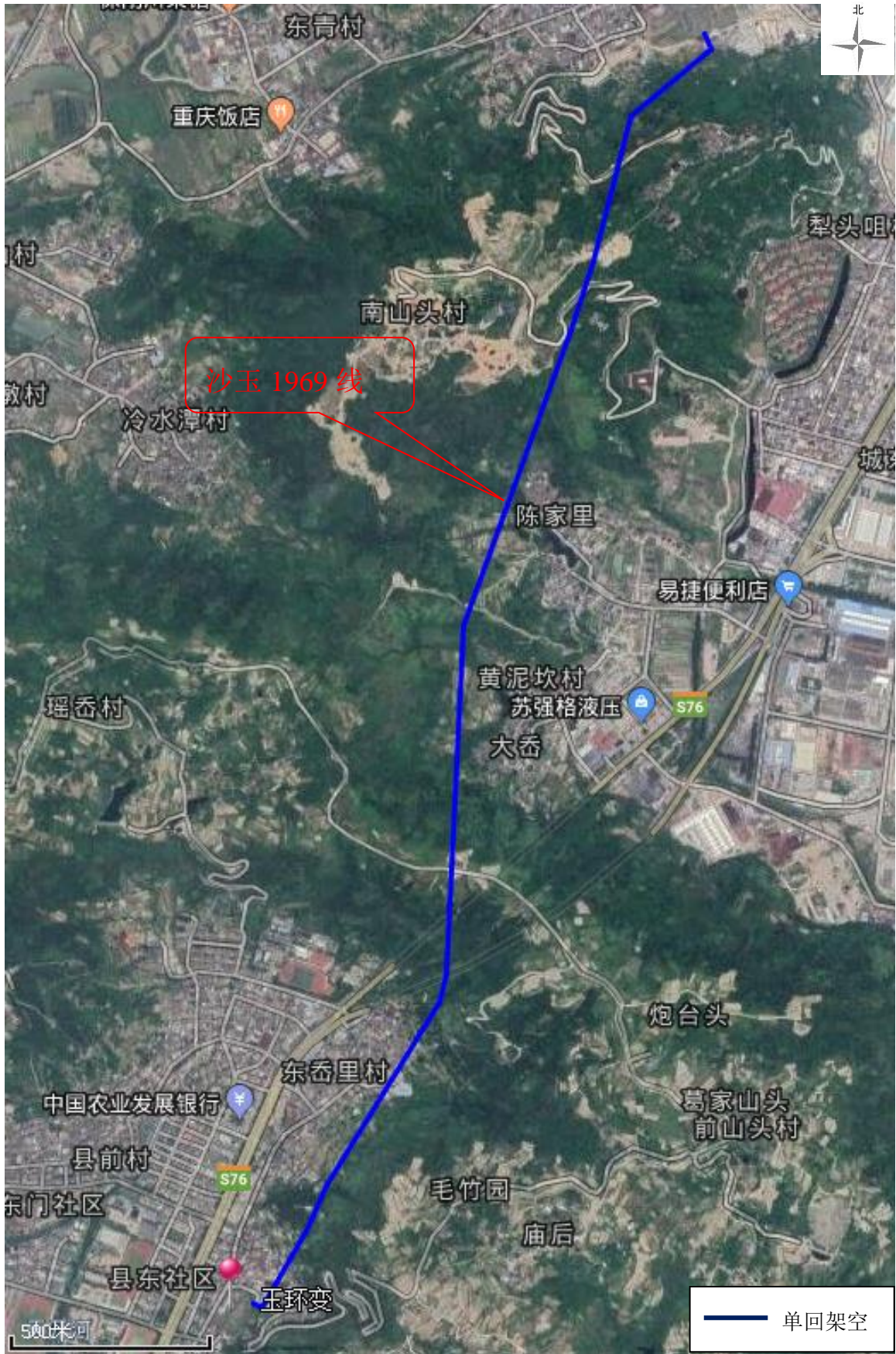


附图 2-2 古水 1660 线线路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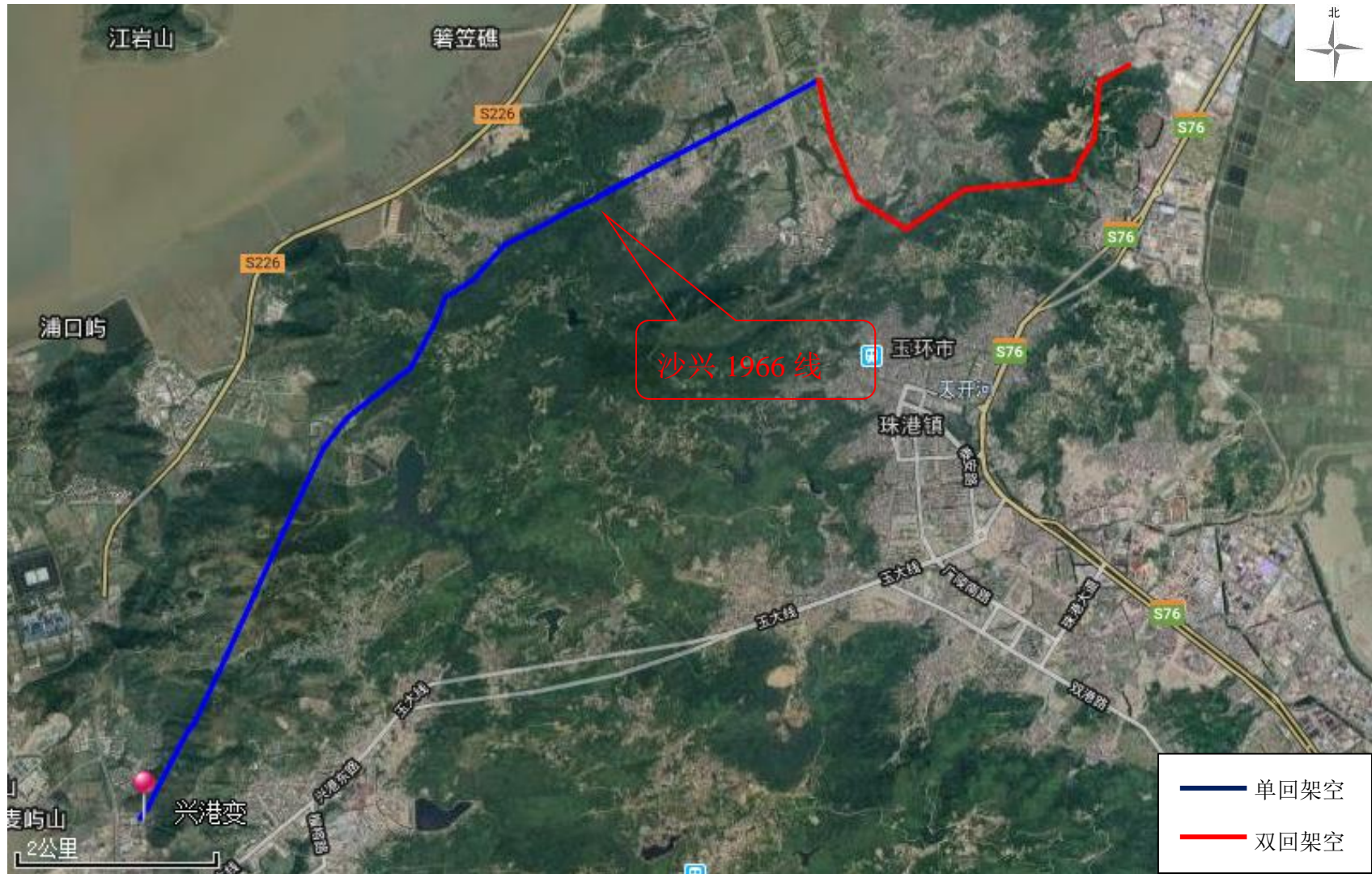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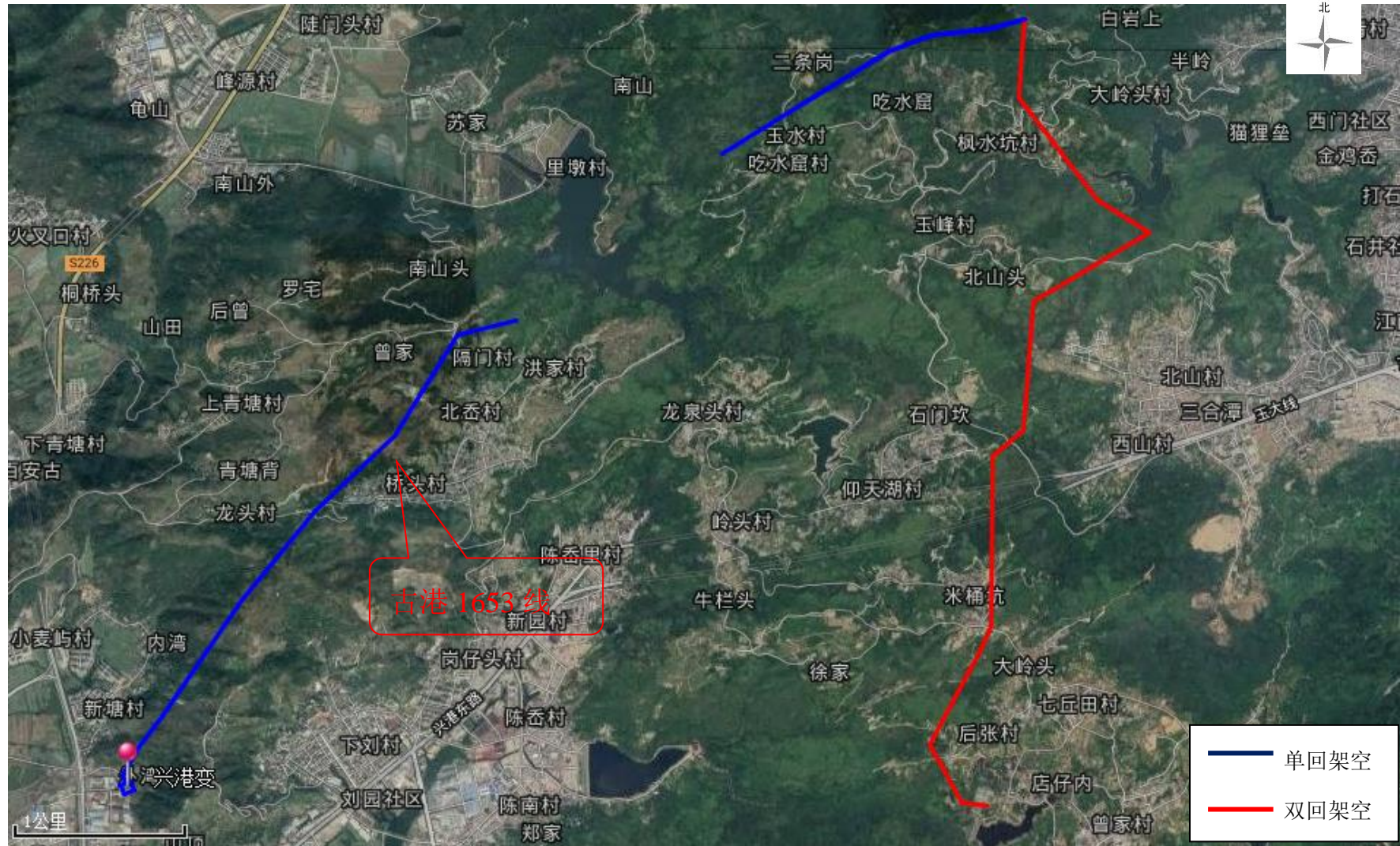
附图 2-3 沙环 1970 线线路径图



附图 2-4 沙玉 1969 线线路路径图



附图 2-5 沙兴 1966 线路径图



附图 2-6 古港 1653 线线路径图

### 附图 3 线路沿线各环境敏感点现状照片及其与线路的位置关系图

敏感点清单及描述见表 3-22。



附图 3-1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水龙变电站 $\Delta 1$ - $\Delta 4$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2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古龙 1652 线 $\Delta 1$ 、 $\Delta 4$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3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古龙 1652 线 $\Delta$ 2、 $\Delta$ 3、 $\Delta$ 5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4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古水 1660 线 $\Delta 1$ 、 $\Delta 4$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5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古水 1660 线 $\Delta 2$ 、 $\Delta 3$ 、 $\Delta 5$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6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玉环变电站 $\Delta 1$ - $\Delta 8$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7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沙环 1970 线 $\Delta$ 1- $\Delta$ 2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8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沙环 1970 线 $\Delta$ 3- $\Delta$ 5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9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沙环 1970 线 $\Delta$ 5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10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沙玉 1969 线 $\Delta$ 1- $\Delta$ 2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11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沙玉 1969 线 $\Delta$ 3- $\Delta$ 4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12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兴港变电站Δ1-Δ7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13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沙兴 1966 线Δ1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14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沙兴 1966 线 $\Delta$ 2- $\Delta$ 3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15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沙兴 1966 线 $\Delta$ 4- $\Delta$ 7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16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沙兴 1966 线 $\Delta$ 8- $\Delta$ 11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17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沙兴 1966 线 $\Delta$ 12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18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古港 1653 线 $\Delta$ 1 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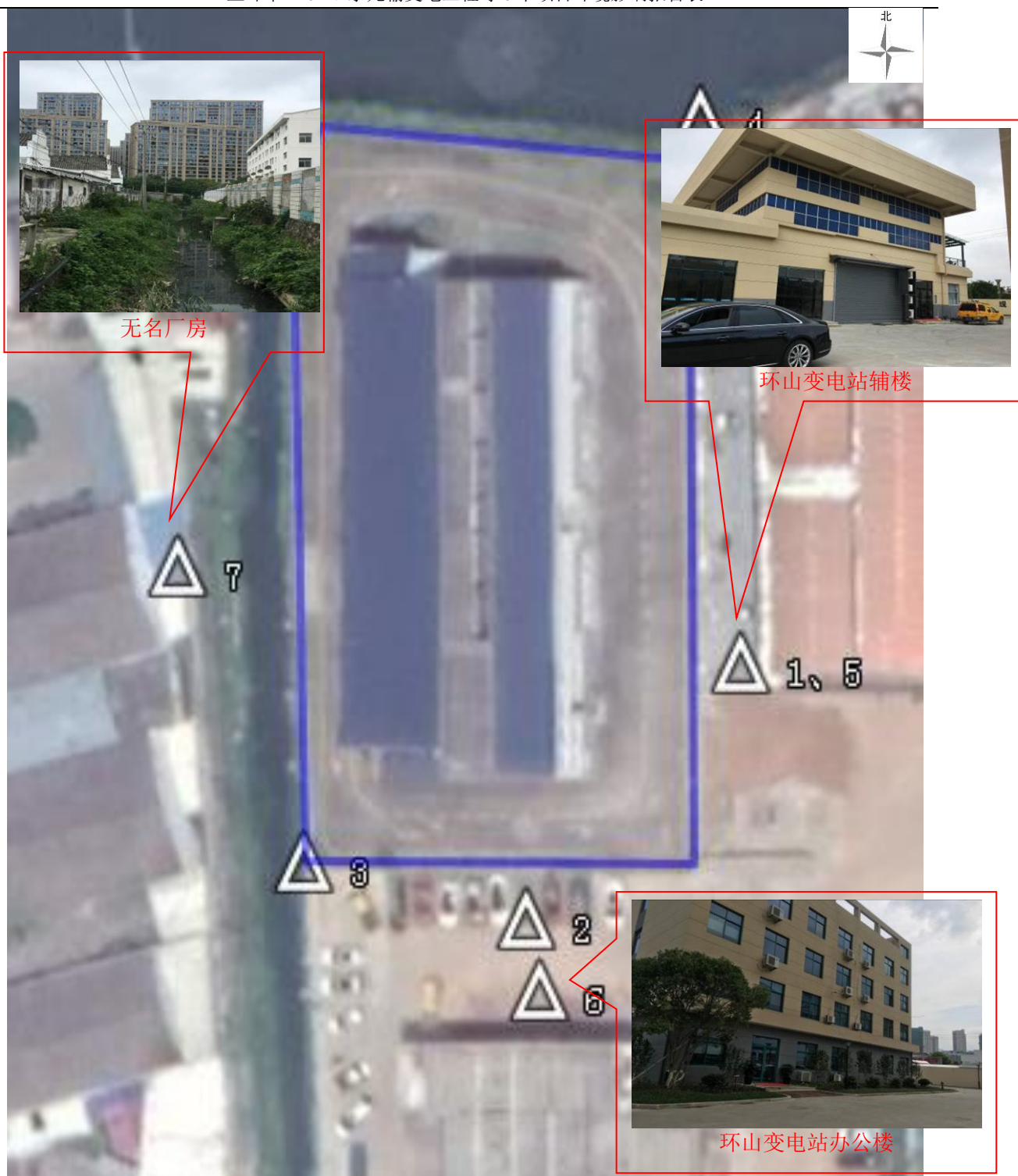
附图 3-19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古港 1653 线 $\Delta 2$ - $\Delta 3$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20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古港 1653 线 $\Delta$ 4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21 丽果输变电扩建工程丽果变电站 $\Delta 1$ - $\Delta 6$  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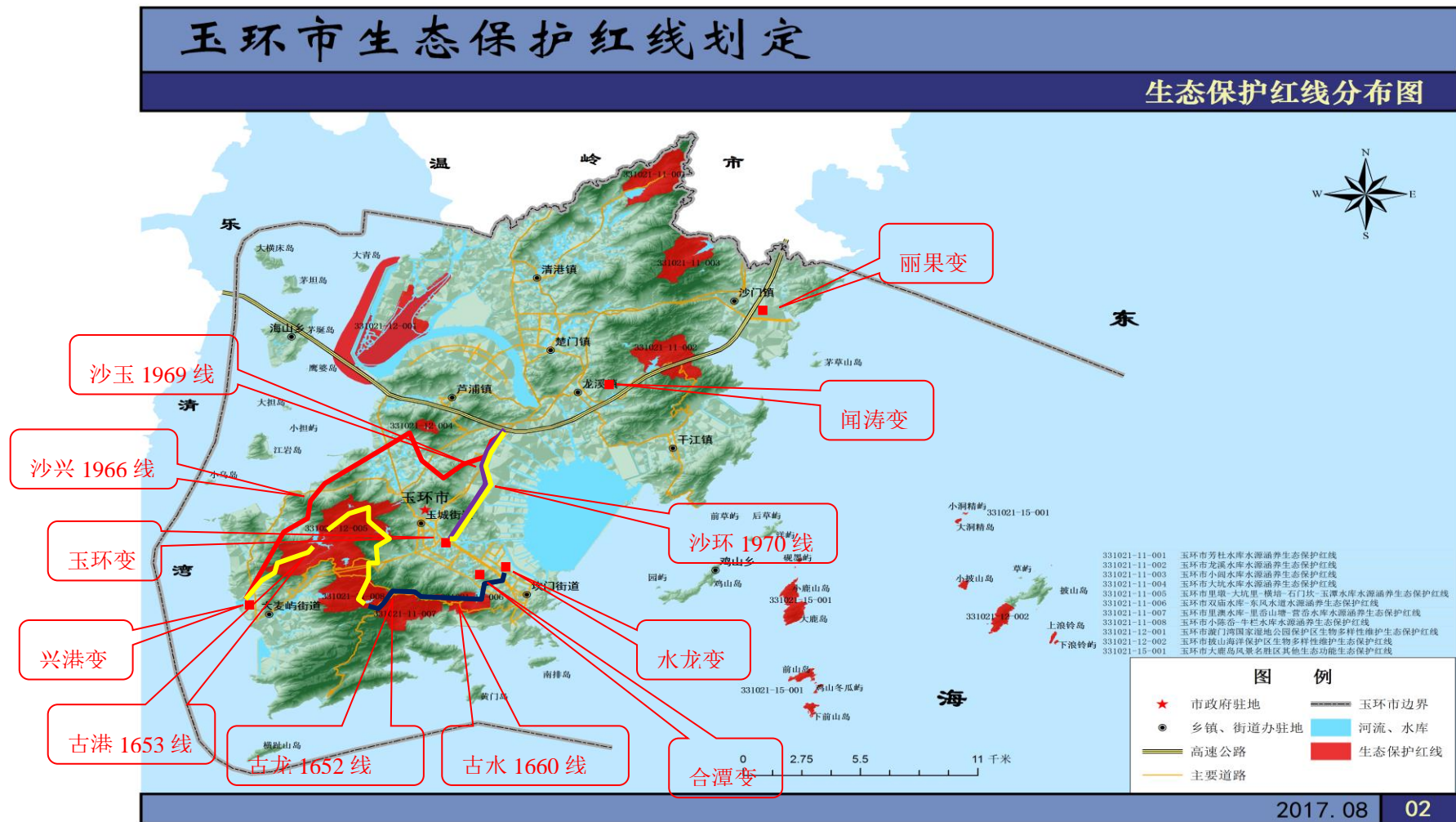


附图 3-22 合潭输变电扩建工程合潭变电站 $\Delta 1-\Delta 7$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23 闻涛输变电扩建工程闻涛变电站 $\Delta 1$ - $\Delta 4$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4 玉环市生态保护红线图



## 附件 1 委托书

## 委托书

浙江问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为落实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印发的《浙江省输变电项目历史遗留问题解决方案》，解决历史遗留项目的具体问题，我公司对已运行的输变电工程环保履行情况进行了全面普查，针对部分因历史原因未履行相关环保手续的输变电工程，现特委托贵公司对表 1 中的各工程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表 1 项目基本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	
1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	110 kV 水龙变	50+50 MVA (主变户外布置)
		古龙 1652 线	单回架空线约 6.271 km
		古水 1660 线	单回架空线约 6.321 km
2	玉环市 110 kV 玉环输变电工程	110 kV 玉环变	50+50 MVA (主变户外布置)
		沙环 1970 线	单回架空线约 3.527 km
		沙玉 1969 线	单回架空线约 3.439 km
3	玉环市 110 kV 兴港输变电工程	110 kV 兴港变	50+50 MVA (主变户外布置)
		古港 1653 线	双回架空线约 4.237 km；单回架空线路约 8.401 km
		沙兴 1966 线	双回架空线约 4.858 km；单回架空线路约 10.22 km
4	玉环市 110 kV 丽果输变电扩建工程	110 kV 丽果变	50+50 MVA (主变户内布置)
5	玉环市 110 kV 合潭输变电扩建工程	110 kV 合潭变	50+50 MVA (主变户内布置)
6	玉环市 110 kV 闻涛输变电扩建工程	110 kV 闻涛变	50+50 MVA (主变户内布置)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台州供电公司



附件 2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浙江省输变电项目历史遗留问题解决方案》的通知

##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

浙环便函（2019）135 号

###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浙江省输变电项目历史遗留问题解决方案》的通知

各设区市生态环境局：

现将《浙江省输变电项目历史遗留问题解决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浙江省输变电项目历史遗留问题解决方案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19 年 4 月 2 日

---



## 附件

### 浙江省输变电项目历史遗留问题解决方案

为确保辐射环境安全，妥善解决我省部分输变电项目未完全履行环保审批手续的历史遗留问题，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进一步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部署，按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激励生态环保干部改革创新 担当作为 容错免责的实施意见（试行）》（浙环党组〔2018〕52号）、《关于进一步深化生态环境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浙环发〔2019〕4号）文件要求，以实事求是的精神，尊重特定历史时期我省电力项目大发展的客观事实，在法律法规许可的范围内，以现行的相关国家标准为依据，主动服务，简化手续，确保安全，指导企业纠正违法行为，确保 2019 年 12 月底前，我省所有运营历史遗留输变电项目均达标运营，环保审批手续完备合法。

#### 二、主要任务

（一）完成历史遗留输变电项目环评审批。电力企业按县级行政区域划分，对历史遗留（2016 年底前建成）的输变电项目（110kV、220 kV）进行环评，各地生态环境部门按照现行的环评分级审批相关规定，依法进行审批。对审批过程中发现的违法行为轻微，项目无超标现象，没有造成环境危害后果，且主动纠正违法行为的，可依据《行政处罚法》和《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不予行政处罚。

(二) 督导电力企业及时完成项目环保设施验收。电力企业按照环保验收相关要求,组织对相关项目进行环保设施验收,验收手续结束后,及时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环评审批部门对验收情况进行监督性检查,发现监测结果超标,或未及时纠正违法行为的,必须严格依法依规处理。

(三) 全程做好相关项目的公众舆论工作。当地环保部门要督促电力企业,提前梳理并重点关注历史遗留输变电项目的公众敏感点,全程掌握公众舆论;电力企业在实施环评、验收等工作过程中,要严格履行信息公开义务,尽量避免对相关公众的影响,做好公众舆论引导。

### 三、实施步骤

此项工作计划分三个阶段实施:

(一) 2019 年 4 月 15 日前,省电力公司组织开展底数梳理工作,清查未完全履行环保手续的历史遗留输变电项目,并将信息报至省生态环境厅及各设区市生态环境部门。

(二) 2019 年 10 月底前,完成全省所有运营历史遗留输变电项目的环保手续办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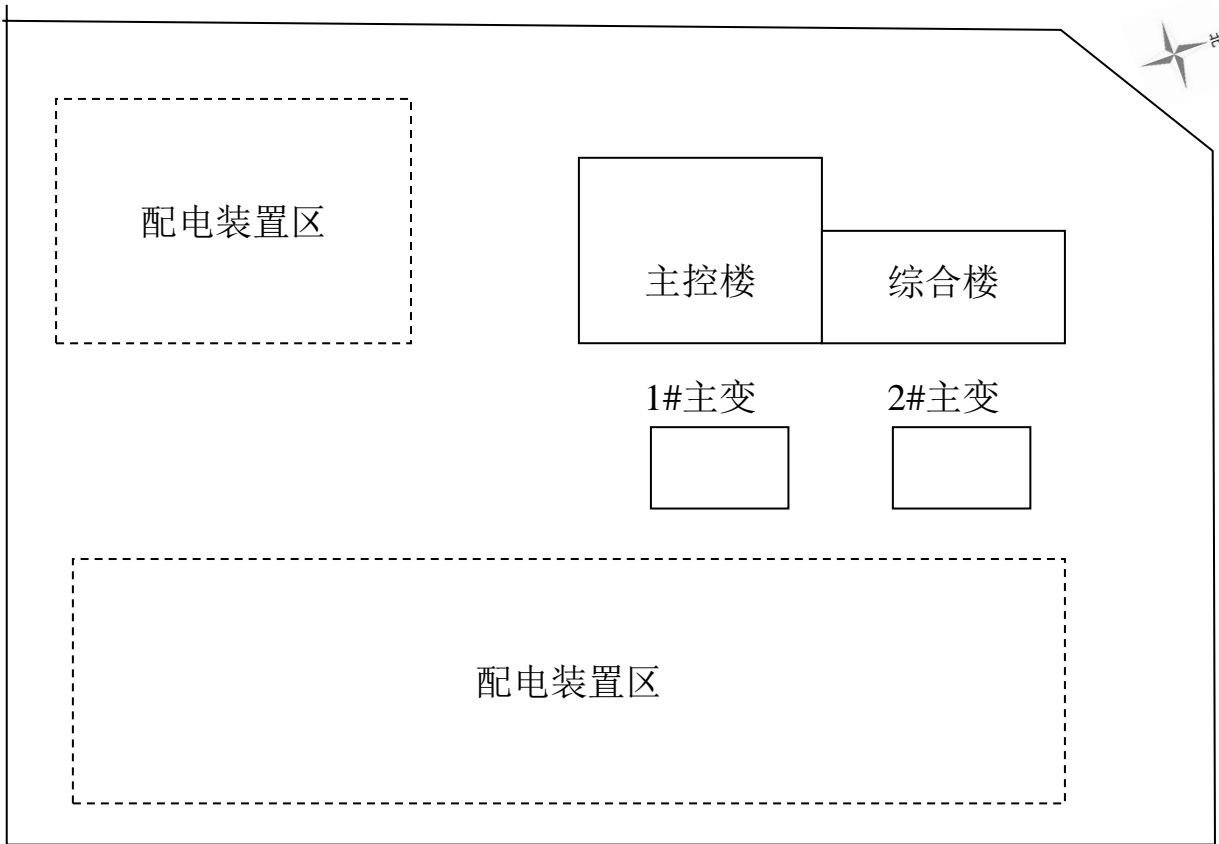
(三) 2019 年 12 月底前,各设区市生态环境局将历史遗留输变电项目环保手续办理工作情况上报省厅,相关工作情况列入 2019 年设区市生态环境局目标责任书考核内容。

抄送：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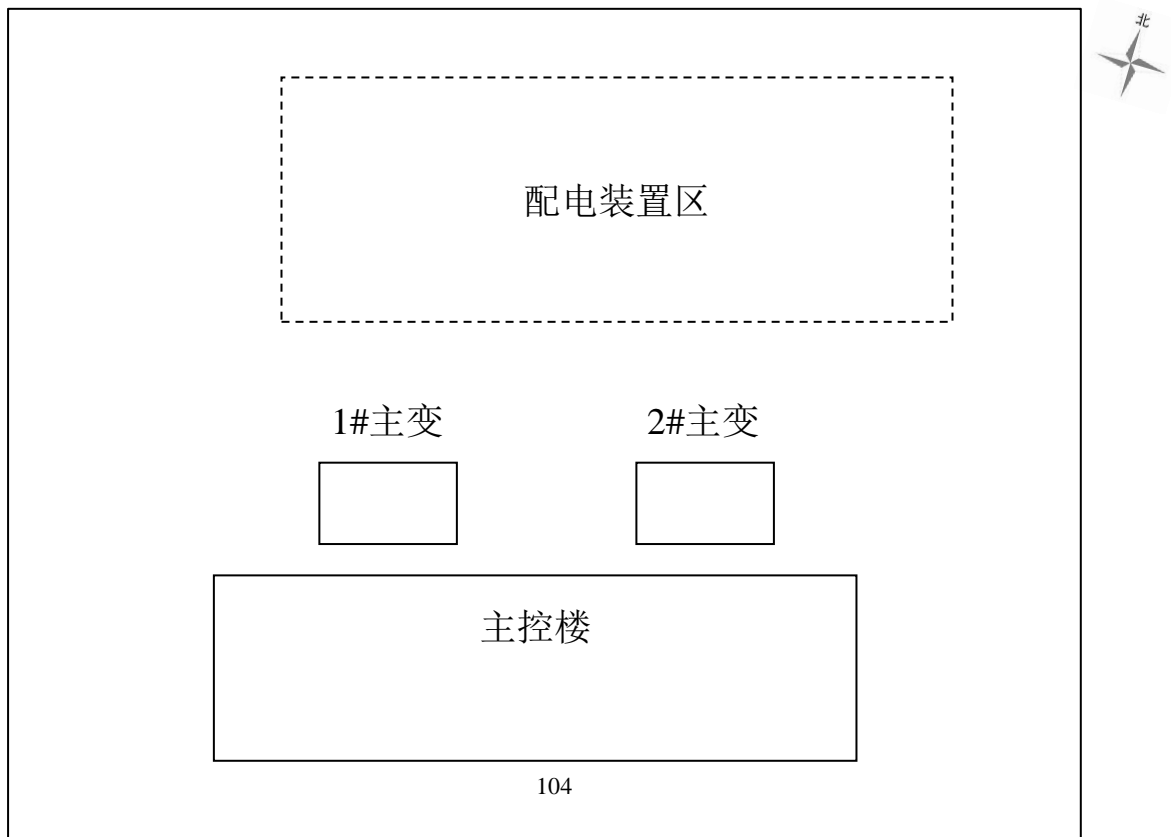
— 4 —

附件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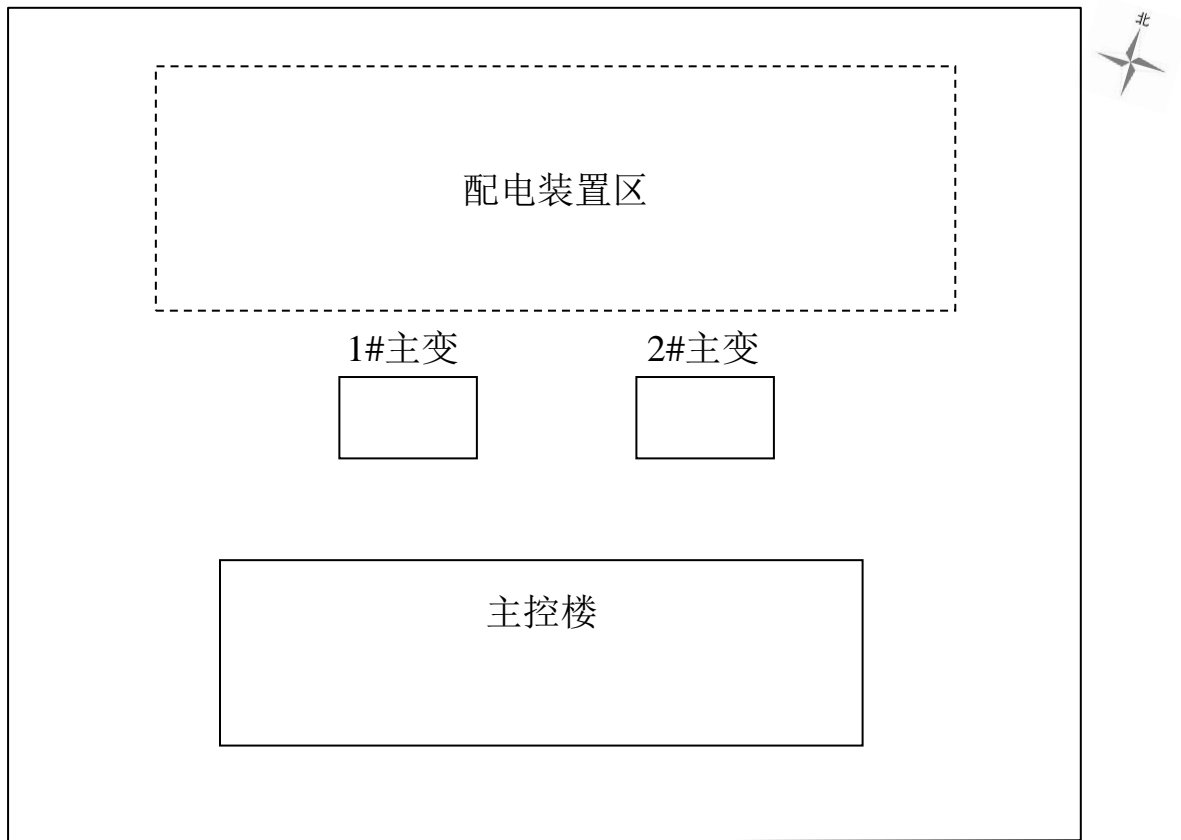
(1) 玉环变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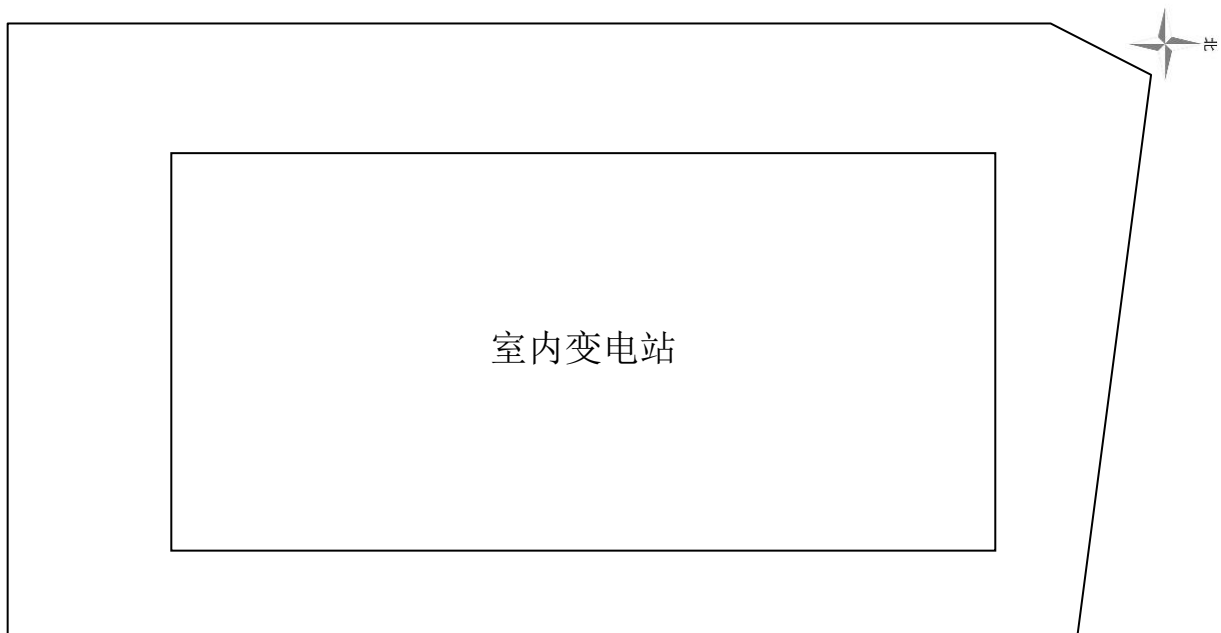
(2) 兴港变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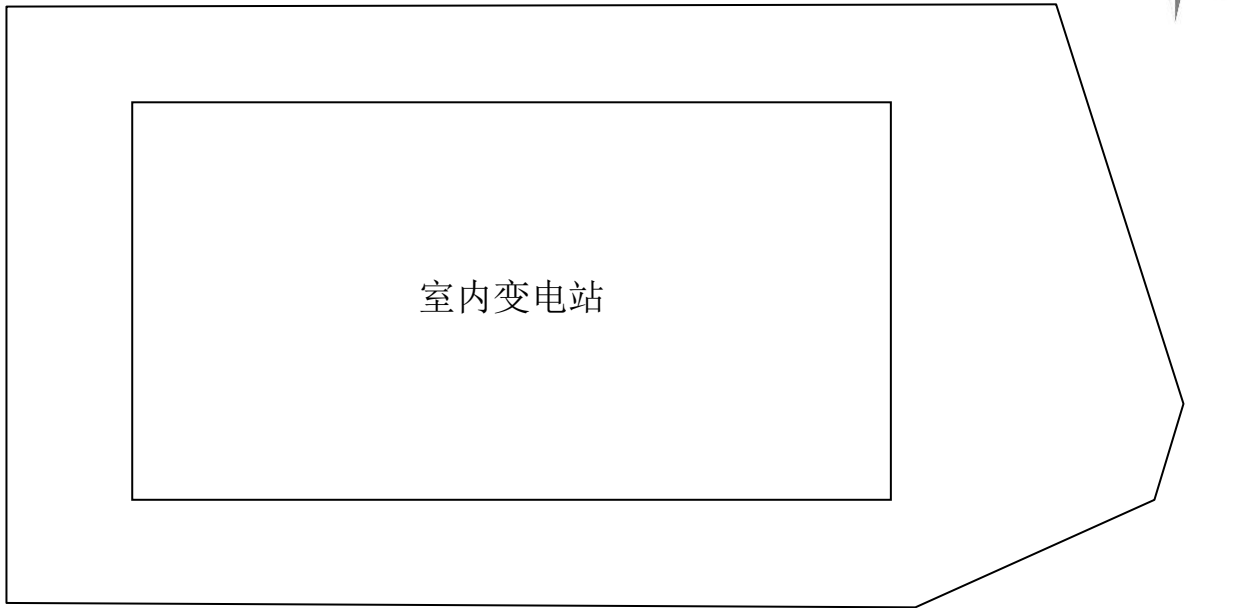
(3) 水龙变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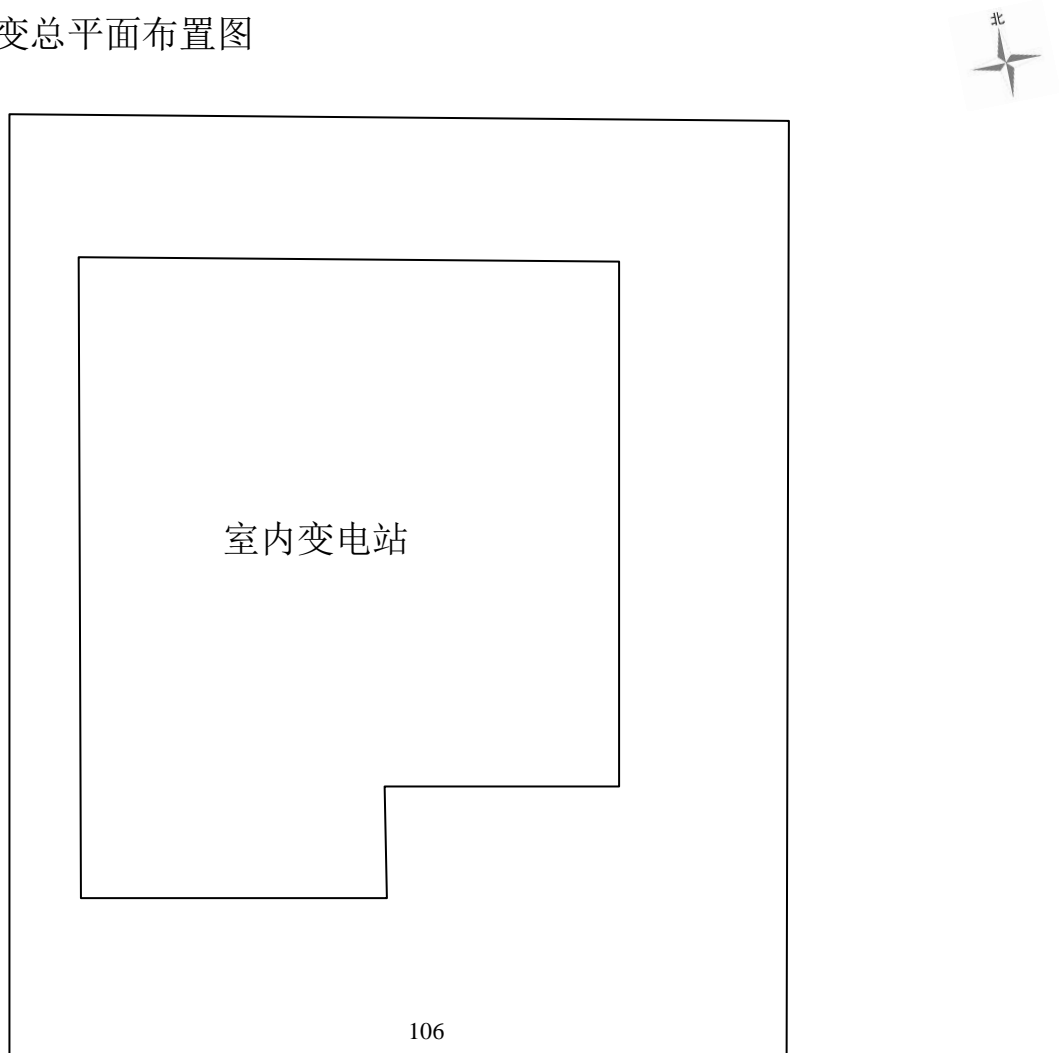
(4) 合潭变总平面布置图



(5) 闻涛变总平面布置图



(6) 闻涛变总平面布置图



附件 4 报废物资销售合同



SGTYHT/18-MM-178 报废物资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SGZJTZ00WZMM1900183

副本

## 报 废 物 资 销 售 合 同

合同编号 (甲方): SGZJTZ00WZMM1900183

合同编号 (乙方):

销售方 (甲方):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台州供电公司

购买方 (乙方): 临海市特鑫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开发大道 132 号



SGTYHT/18-MM-178 报废物资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SGZJTZ00WZMM1900183

## 目 录

1. 合同标的物.....	1
2. 合同价格.....	1
3. 提货.....	2
4. 装运.....	2
5. 费用承担.....	3
6. 违约责任.....	3
7. 适用法律.....	3
8. 争议解决.....	3
9. 合同生效.....	4
10. 份数.....	4
11. 特别约定.....	4





SGTYHT/18-MM-178 报废物资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SGZJTZ00WZMM1900183

## 报废物资销售合同

销售方(甲方):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台州供电公司

购买方(乙方): 临海市特鑫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拟销售报废物资,乙方有意购买该物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1. 合同标的物

1.1 乙方向甲方购买的报废物资的名称、类别、项目名称、数量、单价、提货时间、提货地点详见《报废物资明细清单及分项价格表》(附件1)。

1.2 甲方根据本合同向乙方销售的报废物资均为已使用过的废弃物品。甲方不保证所销售的报废物资是可用的,不对其安全、质量和技术性能负责,无论乙方将报废物资用于何种目的,甲方均不承担任何产品质量责任。

1.3 乙方应具有符合国家规定的购买本合同项下报废物资的相应资质。乙方应将资质证书原件交由甲方查验并将复印件盖章由甲方留存。乙方应以安全合法的方式处置甲方所销售的报废物资,不得自行或允许他人将报废物资用于原有用途,乙方应承担在报废物资再利用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责任。

### 2. 合同价格

2.1 甲方报废物资的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肆拾叁万贰仟元整 (¥ 432000) (含税),合同价格为固定不变价。分项价格见《报废物资明细清单及分项价格表》(附件1)。若国家出台新的税收政策,则按新政策执行。

2.2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10 日内(含本数)将全部合同价格款项一次性支付至甲方指定银行账户。



SGTYHT/18-MM-178 报废物资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SGZJTZ00WZMM1900183

甲方确定收到全部合同价格款项后, 向乙方出具提货凭证。

2.3 甲方指定银行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台州供电公司。

银行账号: 1207021209200192277。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台州分行。

3. 提货

乙方应按下述时间、地点, 凭本合同和甲方按 2.2 款出具的提货凭证提货:

3.1 提货时间: 2019 年 4 月 22 日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甲方有权在提前通知乙方后对提货时间进行变更。

3.2 提货地点: 临海市三洞桥仓库、椒江东环大道仓库。

4. 装运

4.1 乙方负责在提货地点对报废物资进行装运, 自行确定装运方式。如报废物资需在装运前进行拆解的, 乙方应按照规定进行拆解处理, 并承担相关费用。

4.2 甲方不负责报废物资的包装。必要时, 乙方可在装运前对报废物资进行适当包装, 以满足运输、储存和保管的需要, 因未进行包装或包装不当造成环境污染、报废物资损毁、丢失或给第三方造成损失、损害的, 乙方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4.3 乙方装运报废物资时, 须听从甲方有关负责人员的指挥, 不得装运本合同标的物以外的甲方物资。

4.4 报废物资装运期间, 乙方人员应遵守甲方的安全规则及要求, 做好安全措施。乙方人员应在指定工作范围内工作, 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活动。如因乙方原因发生安全事故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 乙方应负责赔偿。因乙方人员不遵守甲方的安全规则及要求, 发生安全事故导致乙方遭受损失的, 应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4.5 乙方应做到文明装运, 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 避免造成环境污染, 每次装运结束后做好报废物资堆放现场的清理工作。乙方对购买的报废物资所做的后续处置行为也应符合国



SGTYHT/18-MM-178 报废物资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SGZJTZ00WZMM1900183

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并自行承担所有责任,与甲方无关。

4.6 乙方应遵守《安全承诺函》(附件 2)的各项承诺。

#### 5. 费用承担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合同价格、拆解费、装卸费、运输费、保险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 6. 违约责任

乙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继续履行、赔偿损失和/或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

6.1 乙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 1 天,应向甲方支付逾期付款金额 0.5%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5 天(含本数)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此等解除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支付上述违约金的权利。

6.2 乙方不听从甲方指挥,造成环境污染或不清理装运现场的,每发生一次,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格 10%的违约金。

6.3 乙方装运本合同标的物以外的甲方物资的,应向甲方返还,并支付合同价格 1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视情况解除合同。

6.4 乙方逾期提货的,每逾期 1 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格 0.5%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含本数)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此等解除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支付上述违约金的权利。

6.5 乙方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违约金低于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的,还应就差额部分向甲方进行赔偿。

#### 7. 适用法律

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8. 争议解决

8.1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无法达成一致的,按以下第(2)种方式处理:

(1) 仲裁:提交 卖方 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仲裁



SGTYHT/18-MM-178 报废物资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SGZJTZ00WZMM1900183

机构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2) 诉讼：向  卖方  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2 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中未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 9.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签订日期以双方中最后一方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的日期为准。

#### 10. 份数

本合同一式  5  份，甲方执  3  份，乙方执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1. 特别约定

本特别约定是合同各方经协商后对合同其他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特别约定为准。

  发票类型：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销售款须由中标回收商的公司账户汇款

\_\_\_\_\_。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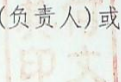
SGTYHT/18-MM-178 报废物资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SGZJTZ00WZMM19001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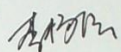
签署页

甲方: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台州供电公司  
乙方: 临海市特鑫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地址: 台州市中心大道 809 号

地址: 临海市大田街道柏叶东路 2  
509 号

联系人: 汤志斌

联系人: 周华萍

电话: 0576-82379753

电话: 18257611113

传真:

传真:

Email:

Email: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台州分行

开户银行: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台州  
临海支行

账号: 1207 0212 0920 0192 2  
77

账号: 3301 1201 2010 0022 8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 1000 6795 6135 66

9133 1082 0692 1374 1Y

SGTYHT/18-MM-178 报废物资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附件 1：报废物资明细清单及分项价格表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报废物资类别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不含税单价(元)	税率	含税总价(元)	提货时间段	提货地点
1	废旧蓄电池组	6GFM-100			271	只	191.03	13%	58497.64	按合同约定	指定仓库
2	废旧蓄电池组	GFM-200			1190	只	68.40	13%	9198.37	按合同约定	指定仓库
3	废旧蓄电池组	GFM-300			925	只	91.76	13%	95911.67	按合同约定	指定仓库
4	废旧蓄电池组	GFM-400			1262	只	115.95	13%	165351.43	按合同约定	指定仓库
5	废旧蓄电池组	GFM-500			108	只	166.00	13%	20258.89	按合同约定	指定仓库
合计(元)		肆拾叁万贰仟元整 (¥432000)									



SGTYHT/18-MM-178 报废物资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SGZJTZ00WZMM1900183

注:

(1) 项目名称按照以下类别分别填: 备品备件和低值易耗品填列所属仓库; 固定资产填列所属资产项目; 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填列所属基建项目。

(2) 报废物资类别按照以下 6 类分别填列: 备品备件、低值易耗品、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其他。



SGTYHT/18-MM-178 报废物资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SGZJTZ00WZMM1900183

## 附件 2: 安全承诺函

乙方就履行本合同的有关安全工作承诺如下:

1. 乙方现场工作人员应自觉遵守国家及当地的社会治安规定, 及甲方的现场安全管理监督制度、安全规则及要求。
2. 负责对乙方现场工作人员的安全培训和教育, 做好人员管理工作, 在现场设监护人(必要时设专职监护人)。
3. 乙方现场工作人员应在指定工作范围内工作, 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活动, 并防止造成意外伤害。
4. 乙方现场工作人员必须佩带安全用具(包括但不限于安全帽、鞋、手套、安全带等)。
5. 乙方现场工作人员登高作业必须使用保险钩和安全带。
6. 乙方工作人员现场动火气割时, 应持有动火工作的工作票、安全上岗证; 氧气、乙炔钢瓶上必须装有防回火帽, 应注意易燃、易爆物的隔离、并配备消防器材等消防设备。
7. 负责现场工作人员人身和设备的安全工作。一旦发生人身、设备安全事故及社会治安案件, 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8. 配合和服从甲方查处违章行为。
9. 其他安全承诺:



附件 5 处置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 6 转运联单复印件

2019/5/25

### 临海市特鑫金属回收有限公司转移联单

联单编号：3310822019304810006

#### 第一部分：危废产生企业填写

产生单位：	临海市特鑫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电话：	13626680998
通讯地址：	浙江省临海市大田街道柏叶东路 2509 号	邮编：	
运输单位：	临海市华通公铁物流有限公司	电话：	
通讯地址：		邮编：	
接受单位：	浙江天能电源材料有限公司	电话：	15967243379
通讯地址：	浙江省长兴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南工业功能区	邮编：	
危废名称：	废旧铅酸蓄电池	危废代码：	900-044-49
数量（吨）：	44.4800	形态：	固态
危险特性：	毒性	包装方式：	箱
外运目的：	利用		
发运人：	周华萍	转移时间：	2019-05-07 00:00:00

#### 第二部分：废物运输单位填写

承运单位：	临海市华通公铁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时间：	2019-05-09 11:04:07
运输起点：	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	运输终点：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
车辆号牌：	浙J10979	道路运输证号：	
运输人：	杨明印	电话：	13656763568

#### 第三部分：废物接受单位填写

经营许可证号：	3305000075	接收人姓名：	叶凯
处置方式：	利用	接收时间：	2019-05-09 11:04:18
接受量（吨）：	44.3850	单位负责人：	叶凯

4/1

附件 7 检测报告



#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DQ（2019）检字第 FS1022303 号

项目名称：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  
电磁环境、声环境检测

委托单位： 浙江问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台州供电公司

受测地址： 玉环市

报告日期： 2019 年 8 月 4 日

浙江鼎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声 明

- 一、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或涂改,或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CMA 章及骑缝章均无效。
- 二、本报告部分复印,或完全复印后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的均无效。
- 三、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四、由委托方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只对来样负责。
- 五、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 六、本公司承诺对委托方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检测报告等有保守秘密的义务。

浙江鼎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金色西溪商务中心 5 号楼 301 室-1

邮编: 310011

电话: 0571-87756995、88975732

传真: 87996290

Email: zhejiangdingqing@163.com

## 检测结果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电磁环境、声环境检测		
委托单位名称	浙江问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路391号6号楼203室		
检测项目	工频电磁、工频磁场、噪声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方式	现场检测		
检测日期	2019年7月15日—7月16日		
检测的环境条件	7月15日: 天气: 多云; 温度: 23~26℃; 湿度50-59%; 风速: <2.4m/s 7月16日: 天气: 晴; 温度: 24~27℃; 湿度 52-62%; 风速: <2.5m/s		
检测地点	玉环市, 详见检测点位图		
检测依据	HJ 681-2013《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		
检测所使用的主要仪器设备名称、型号规格、编号及检定有效期限、技术指标	仪器名称	工频场强测试仪	声级计
	生产厂家	德国 Narda 公司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	NBM-550/EHP-50F	AWA6228
	出厂编号	00133405	104212
	测量频率范围	1 Hz~400 kHz	10Hz~20kHz±1dB
	量程	工频电场: 0.005V/m~100kV/m; 工频磁场: 0.3nT~10mT	24~137dB(A)
	校准单位	上海市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	苏州市计量测试研究所
	校准/检定时间	2018年9月19日	2018年9月29日
	证书编号	XDdj2018-1836	801088306-003

二、检测结果

表 1 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场强度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点位	电场强度 (V/m)	磁感应强度 (μT)	备注
Δ1	水龙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围墙外 5m	83.03	/
Δ2		变电站西侧围墙外 5m	301.3	110kV 进线侧
Δ3		变电站南侧围墙外 5m	113.5	/
Δ4		变电站北侧围墙外 5m	729.1	/
Δ1	古龙 1652 线	双港路北侧在建商业房	194.6	/
Δ2		曾家村宫东巷 1 号	166.6	/
Δ3		玉环市高辰机械厂生产车间	171.3	/
Δ4		双港路旁机械加工厂房	159.8	/
Δ5		曾家村哲盛油茶加工厂	176.9	/
Δ1	古水 1660 线	双港路北侧在建商业房	194.6	/
Δ2		曾家村宫东巷 1 号	108.4	/
Δ3		玉环市高辰机械厂生产车间	171.3	/
Δ4		双港路旁机械加工厂房	152.8	/
Δ5		曾家村哲盛油茶加工厂	176.9	/
Δ1	玉环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围墙外 5m	278.3	110kV 进线侧
Δ2		变电站南侧围墙外 5m	2.850	/
Δ3		变电站西侧围墙外 5m	2.846	/
Δ4		变电站北侧围墙外 5m	107.6	/
Δ5		玉环市路灯管理所	95.32	/
Δ6		变电站南侧东屏路 111.5 号民房	2.850	/
Δ7		变电站西侧东屏路民房	2.846	/
Δ8		变电站北侧电所北巷 5 号民房	107.6	/
Δ1	沙环 1970 线	东山头电所东苑 3 号	7.524	/
Δ2		东岙里村红法家具展厅	20.47	/

Δ3		黄泥坎村龙珠 133 号	28.71	0.102	/
Δ4		黄泥坎村民房	15.26	0.089	/
Δ5		陈家里村 75 号	5.765	0.143	/
Δ6		沙岙村机械加工厂	1275	0.505	/
Δ1	沙玉1969 线	东山头电所东苑 3 号	5.903	0.353	/
Δ2		东岙里村民建路 141 号	46.23	0.121	/
Δ3		陈家里村 75 号	5.765	0.143	/
Δ4		沙岙村机械加工厂	1275	0.505	/
Δ1	兴港变 电 站	变电站东侧围墙外 5m	13.93	0.102	/
Δ2		变电站南侧围墙外 5m	32.11	0.036	/
Δ3		变电站西侧围墙外 5m	42.48	0.047	/
Δ4		变电站北侧围墙外 5m	466.1	0.066	110kV进 线侧
Δ5		南侧机械加工厂	32.11	0.036	/
Δ6		西侧高压锅配件公司门岗	42.48	0.047	/
Δ7		北侧高压锅配件公司厂房	466.1	0.066	/
Δ1	沙兴1966 线	外湾村 26 号	187.9	0.276	/
Δ2		李墩村苏家 38 号	72.83	0.139	/
Δ3		玉环诚佳塑料厂	120.2	0.161	/
Δ4		台州三丰鞋业有限公司办公楼	41.38	0.218	/
Δ5		南大岙村 167 号	35.47	0.187	/
Δ6		南大岙村闲置建筑生产车间	30.34	0.159	/
Δ7		外马村 101 号	91.88	0.730	/
Δ8		楚义锻压机械有限公司生产车 间	259.4	0.473	/
Δ9		刘家村 9 号	64.89	0.290	/
Δ10		台州品诺机械有限公司	47.16	0.198	/
Δ11		潘家村 2 号	58.08	0.284	/
Δ12		沙岙村机械加工厂	1275	0.505	/
Δ13		李墩村民房	68.19	0.128	/

Δ1	吉港1653线	外湾村 37 号	157.8	0.145	/
Δ2		福杨村福生寺院附属房	98.10	0.102	/
Δ3		隔门村 54 号	43.31	0.144	/
Δ4		八万村五谷庙	798.1	0.515	/
Δ5		其姜渡旧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695.4	0.468	/
Δ1	翻果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	0.550	0.578	/
Δ2		变电站南侧	64.05	0.187	/
Δ3		变电站西侧	76.06	0.212	/
Δ4		变电站北侧	0.807	0.320	/
Δ5		华兴航空泵业有限公司	0.550	0.578	/
Δ6		沙门镇卫生院	64.05	0.187	/
Δ1	合潭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	0.230	0.028	/
Δ2		变电站南侧	0.481	0.028	/
Δ3		变电站西侧	21.74	0.037	/
Δ4		变电站北侧	0.288	0.056	/
Δ5		环山供电所辅楼	0.230	0.028	/
Δ6		环山供电所办公楼	0.375	0.019	/
Δ7		合潭变西侧厂房	15.71	0.027	/
Δ1	闻涛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	13.91	0.075	/
Δ2		变电站南侧	4.056	0.080	/
Δ3		变电站西侧	11.22	0.109	/
Δ4		变电站北侧	144.1	0.201	/

表 2 噪声检测结果

序号	点位描述	检测结果 dB (A)		
		昼间	夜间	
◇1	水龙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	57.4	42.9
◇2		变电站西侧	55.9	42.1
◇3		变电站南侧	50.8	40.3
◇4		变电站北侧	56.0	4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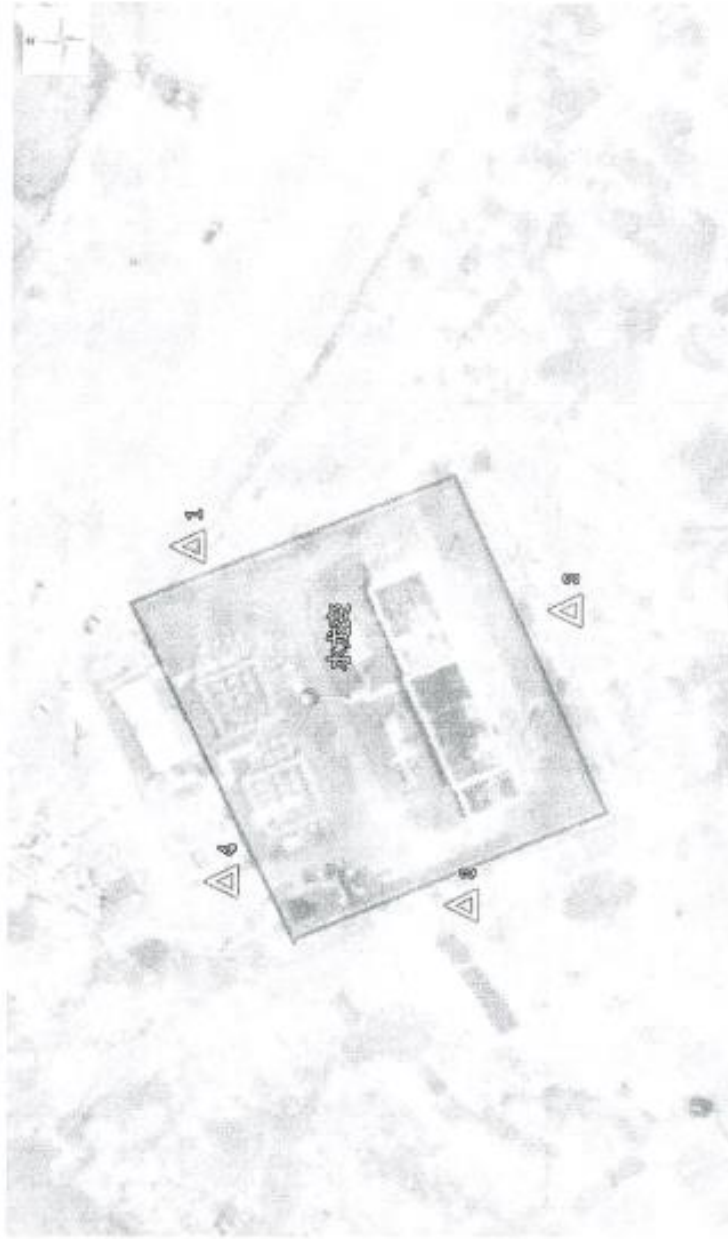
◇1	古龙 1652	双港路北侧在建商业房	58.8	43.6
◇2	线	曹家村宫东巷 1 号	55.0	42.5
◇1	古水 1660	双港路北侧在建商业房	58.8	43.6
◇2	线	曹家村宫东巷 1 号	55.0	42.5
◇1	玉环变电 站	变电站东侧	54.9	42.2
◇2		变电站南侧	55.2	41.7
◇3		变电站西侧	55.2	43.9
◇4		变电站北侧	54.4	42.8
◇5		玉环市路灯管理所	56.7	42.4
◇6		变电站南侧东屏路 111-5 号民房	55.2	41.7
◇7		变电站西侧东屏路民房	55.2	43.6
◇8		玉环市路灯管理所	54.8	43.8
◇1	沙环 1970 线	东山头电所东苑 3 号	56.9	43.8
◇2		东番里村红法家具展厅	53.9	40.6
◇3		黄泥坎村龙珠 133 号	57.2	41.7
◇4		黄泥坎村民房	56.8	41.2
◇5		陈家里村 75 号	53.3	41.9
◇1	沙玉 1969 线	玉环市路灯管理所	54.8	43.8
◇2		东番里村 6 号	53.9	40.6
◇3		陈家里村 75 号	53.3	41.9
◇1	兴港变电 站	变电站东侧	54.5	43.3
◇2		变电站南侧	59.7	42.4
◇3		变电站西侧	58.6	41.9
◇4		变电站北侧	55.9	42.6
◇5		西侧高压锅配件公司门岗	58.6	41.9
◇1	沙兴 1966 线	外湾村 26 号	56.9	42.8
◇2		李墩村苏家 38 号	56.9	42.6
◇3		台州三丰鞋业有限公司办公楼	59.5	40.9
◇4		南大番村 167 号	59.3	41.2
◇5		外马村 101 号	53.1	42.1
◇6		刘家村 9 号	51.6	42.0

◇7		潘家村 2 号	56.4	42.1
◇8		李墩村民房	55.7	40.8
◇1	古港 1653 线	外湾村 37 号	54.6	41.2
◇2		福杨村福生寺院附属房	55.8	41.9
◇3		隔门村 54 号	52.9	41.8
◇4		八万村五谷庙	53.9	41.6
◇1	丽果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	58.5	42.3
◇2		变电站南侧	59.7	43.4
◇3		变电站西侧	58.6	43.9
◇4		变电站北侧	55.9	43.6
◇5		沙门镇卫生院	59.7	43.4
◇1	合潭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	55.3	42.3
◇2		变电站南侧	54.9	42.5
◇3		变电站西侧	59.4	42.7
◇4		变电站北侧	57.8	43.9
◇5		环山供电所辅楼	55.3	42.2
◇6		环山供电所办公楼	55.2	42.6
◇7		合潭变西侧厂房	58.9	42.8
◇1	洞涛变电站	变电站东侧	56.6	41.9
◇2		变电站南侧	55.9	41.8
◇3		变电站西侧	57.4	41.2
◇4		变电站北侧	55.3	41.8

以下空白

编制人:  审核人:  批准人:  批准日期: 2017.8.8

附图: 检测点位置图



水龙变电站监测点示意图



古龙 1652 线监测点位示意图



古龙 1652 线监测点位置示意图



古水 1660 线监测点位置示意图

报告编号: DO (2019) 检字第 FS1022303 号

第 12 页 共 3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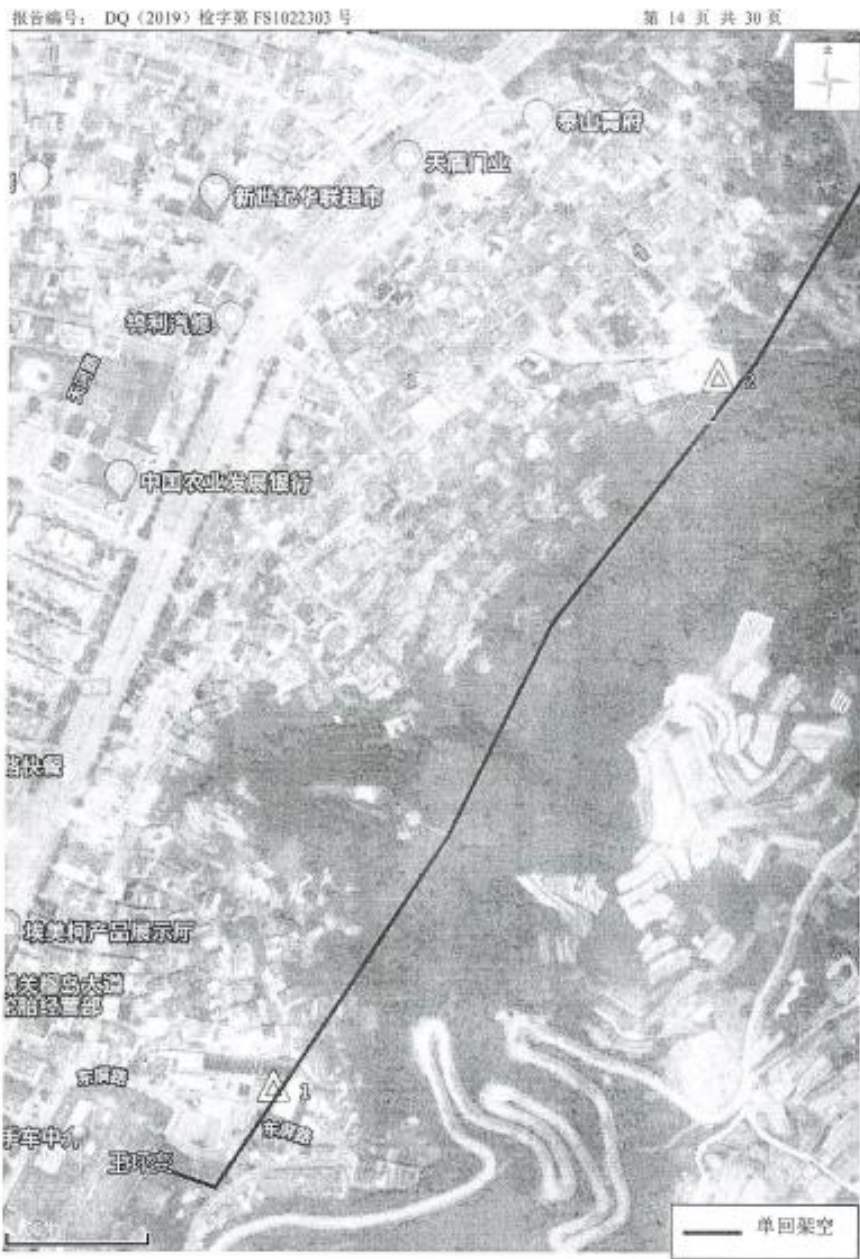


古水 1660 线监测点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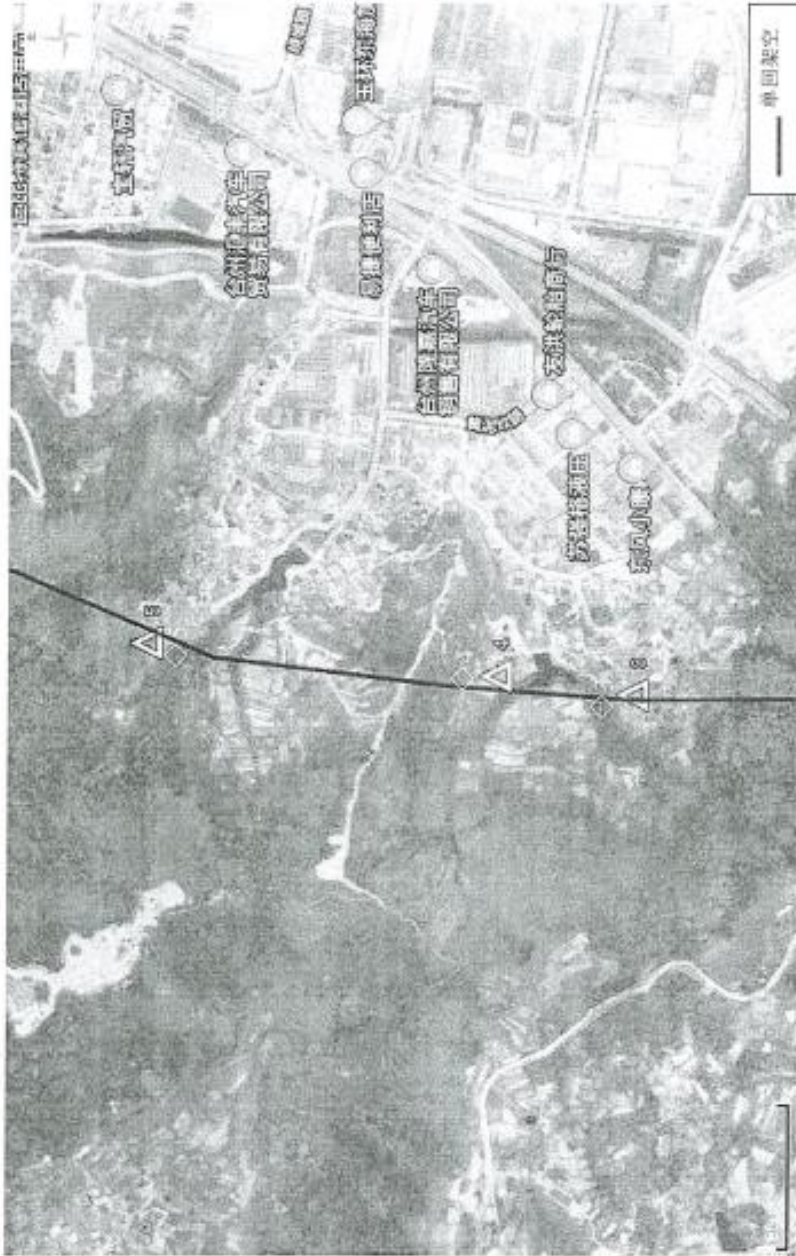


玉环变电站监测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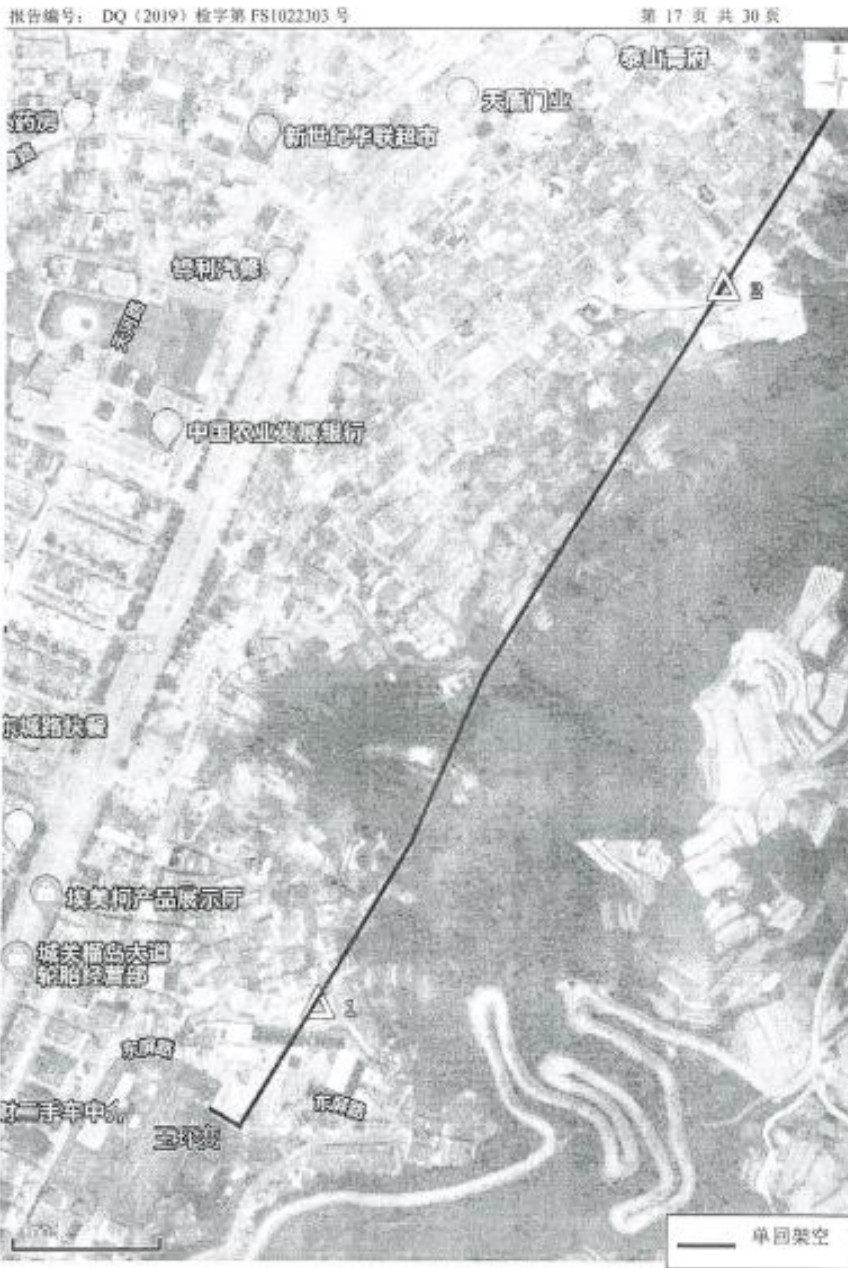
沙环 1970 线监测点位示意图



沙环 110 千伏线监测点示意图



沙环 1970 线监测点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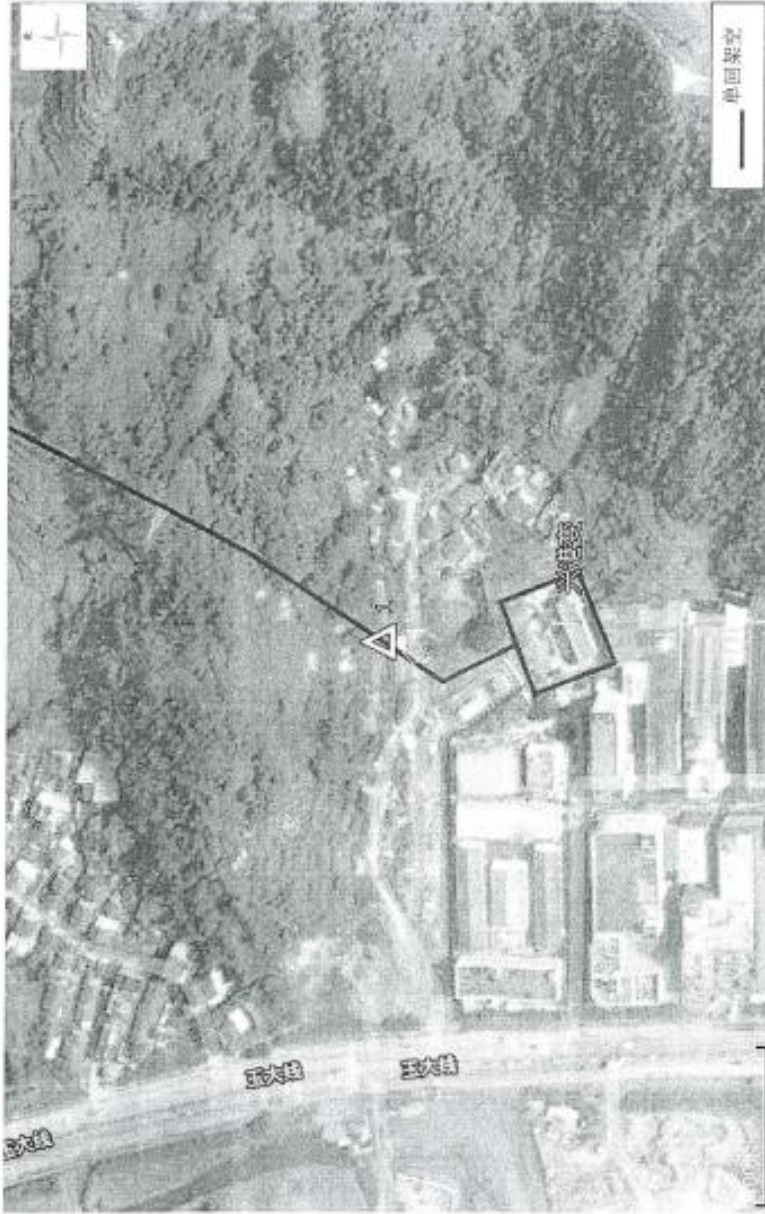




沙玉 1969 线监测点位示意图



兴港变电站监测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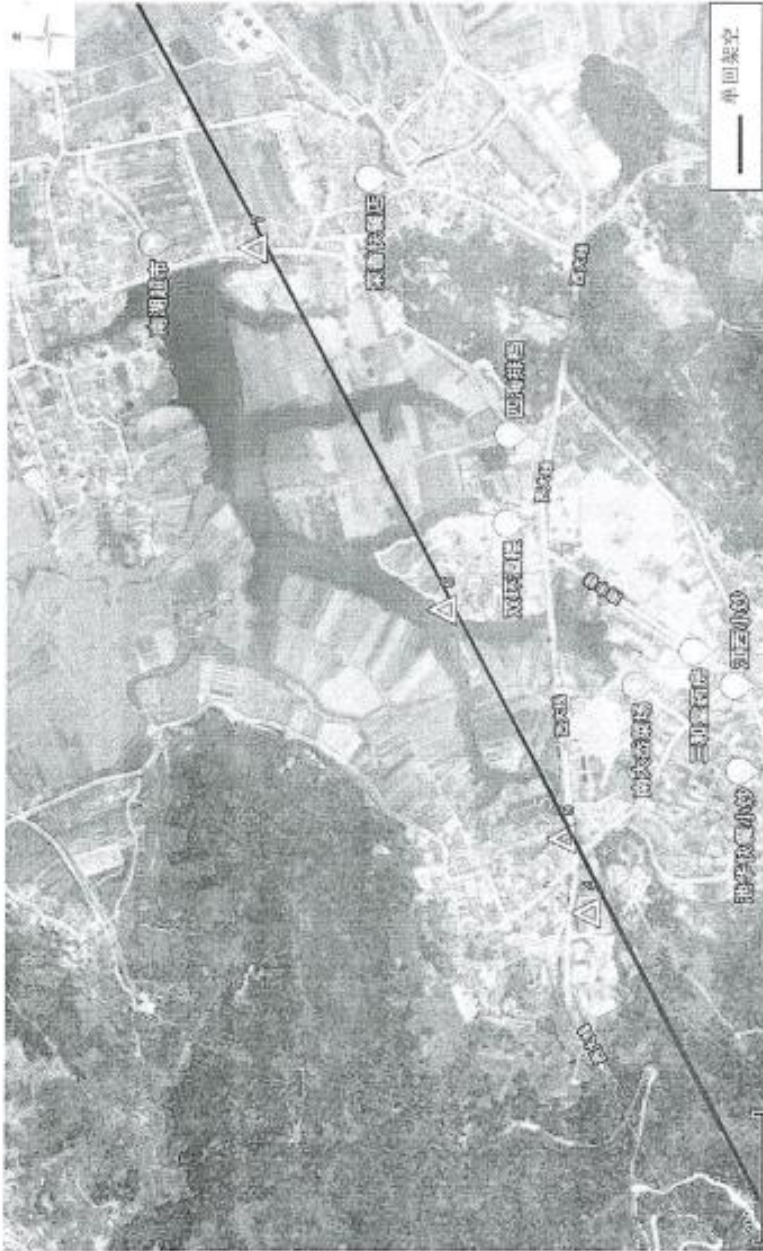


沙兴 1966 线监测点示意图



沙兴 1966 线监测点位置示意图





沙兴 1966 线监测点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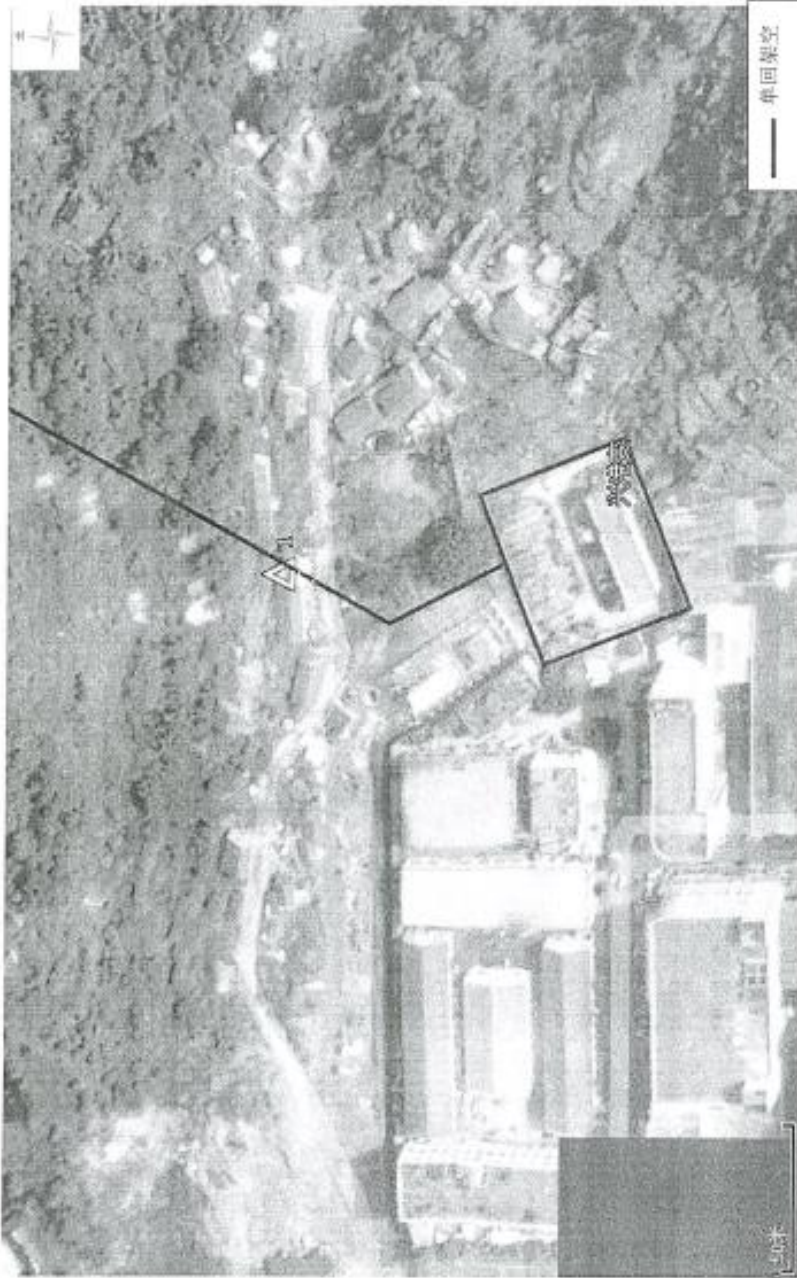
沙兴 1966 线监测点位示意图

第 24 页 共 30 页

报告编号: DQ (2019) 检字第 FS1022303 号



沙兴 1966 线监测点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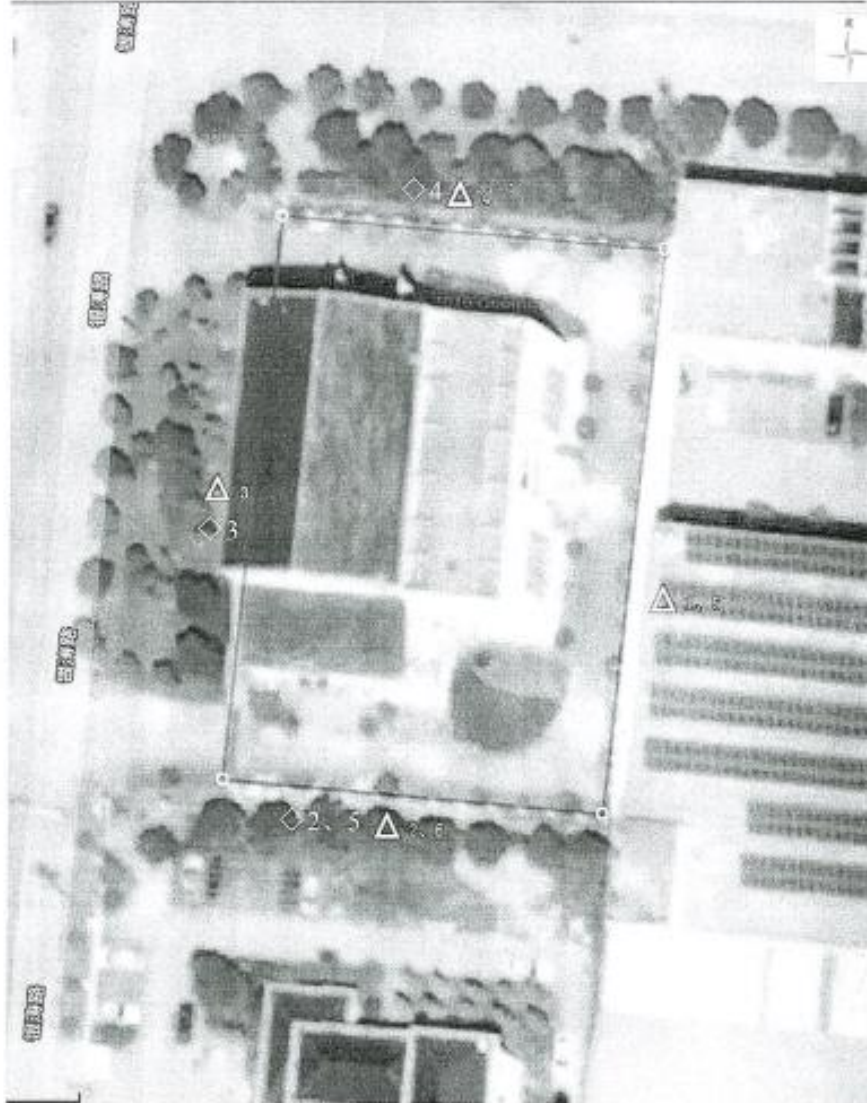
古港 1653 线监测点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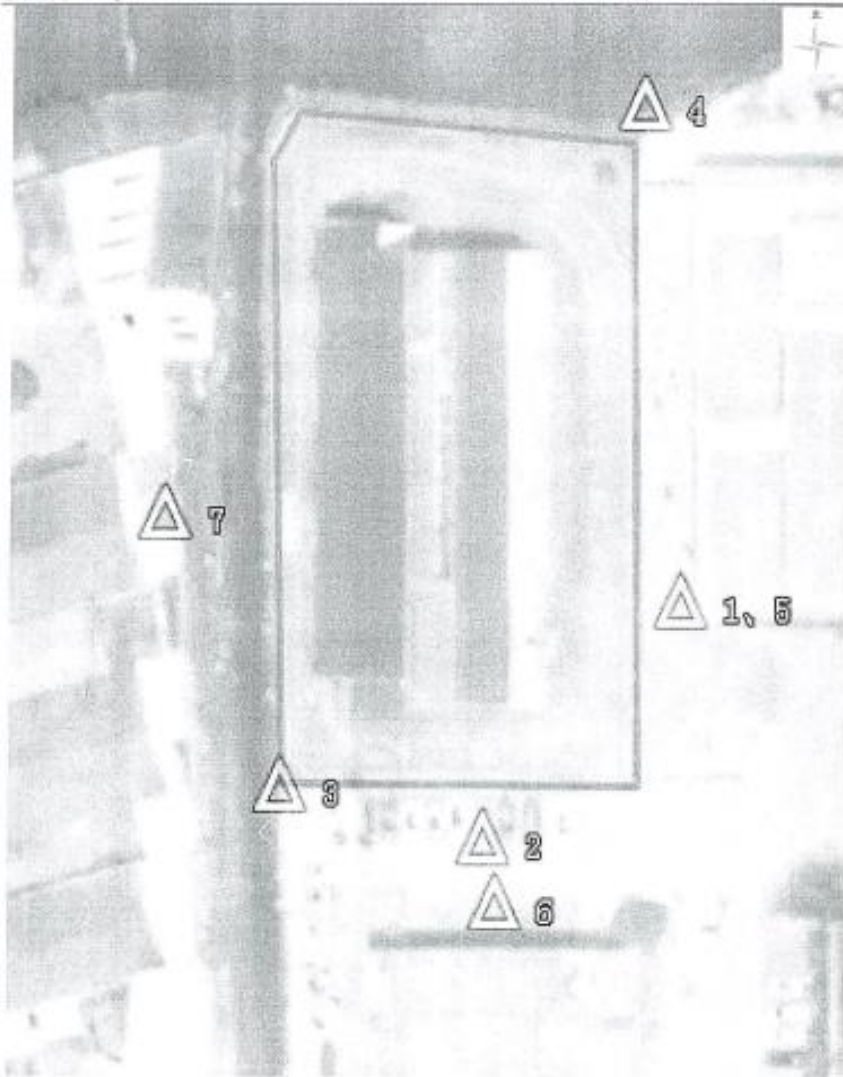
古港 1653 线监测点示意图



占港 1653 线监测点示意图



丽果变电站监测点位示意图



合潭变电站监测点位示意图





网涛变电站监测点示意图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81112051537

名称:浙江鼎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金色西溪商务中心 5 号楼 301 室-1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责任由浙江鼎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81112051537

发证日期:2018年05月22日

有效日期:2024年05月21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 附件 8 专家函审意见

##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专家意见

专家姓名	刘鸿诗	职称、职务	高级工程师	专业	辐射环境监测与评价
工作单位	浙江省辐射环境监测站	电话	28869230	日期	2019.10.28
<p>主要评审意见：</p> <p>为解决输变电项目历史遗留问题，玉环市110 kV水龙输变电工程等6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采用现状检测与调查并打包的方式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有关文件精神。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内容全面，重点突出，编制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的要求，评价标准引用恰当，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可靠，环境现状调查清楚，评价总体思路清晰，评价结论可信。报告表经适当修改补充后可作为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的依据。</p> <p>建议报告表作如下的修改和补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补充项目的检测报告作为附件；</li> <li>2、核实完善项目的环境敏感目标的描述（如电磁环境监测“变电站东侧”点，应细化为“变电站东侧围墙外5米”），注意保护目标调查的完整性；</li> <li>3、对扩建的110 kV 丽果变、合潭变和闻涛变三个户内变工程，由于一期工程也未履行环境影响评价程序，建议报告表中名称为“玉环市110 kV 丽果输变电工程”等；</li> <li>4、补充线路项目运行的事故影响分析；</li> <li>5、补充项目审批后的环境管理要求。</li> </ol>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专家签字：刘鸿诗</p>					

不够可另附页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函审意见

专家	赵冠军	职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辐射环境监测与评价
单位	浙江省电力设计院	电话	13777410927	日期	2019.10.26

一、报告表编制较规范，结论可信，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

二、建议补充、完善以下内容：

- 1、核实工程评价规模；
- 2、完善环境敏感目标情况说明和线路沿线的环境功能区；
- 3、补充检测报告等附件；
- 4、明确运行期的环保管理要求。



2019 年 10 月 26 日

玉环市 110 kV 水龙输变电工程等 6 个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函审意见

专家	牛群鸣	职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辐射环境监测与评价
单位	台州市环境学会	电话	13957690220	日期	2019.10.28
<p>一、报告表编制较规范，结论可信，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p> <p>二、建议补充、完善以下内容：</p> <p>1、核实工程评价规模；</p> <p>2、完善环境敏感目标情况说明，核实线路沿线的环境功能区；</p> <p>3、补充检测报告等相关附件；</p> <p>4、明确项目运行期的环保管理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专家签字：牛群鸣</p>					

## 附件 9 修改说明

序号	姓名	意见	修改情况
1	赵冠军	核实工程评价规模	已核实, 详见 P9-P10
2		完善环境敏感目标情况说明和线路沿线的环境功能区	已完善, 详见 P31-P33、P44
3		补充检测报告等附件	已补充相关附件, 详见附件 1~附件 7
4		明确运行期的环保管理要求	已明确, 详见 P61-P62
5	刘鸿诗	补充项目的检测报告作为附件	已补充相关附件, 详见附件 1~附件 7
6		核实完善项目的环境敏感目标的描述(如电磁环境监测“变电站东侧”点, 应细化为“变电站东侧围墙外 5 米”), 注意保护目标调查的完整性	已核实, 详见 P22-P26
7		对扩建的 110kV 丽果变、合潭变、闻涛变三个户内变工程, 由于一期工程也未履行环境影响评价程序, 建议报告中名称为“玉环市 110kV 丽果输变电工程”等	已对各项目名称进行核实
8		补充线路项目运行的事故影响分析	已补充, 详见 P40-P41
9		补充项目审批后的环境管理要求	已补充, 详见 P61-P62
10	牛群鸣	核实工程评价规模	已核实, 详见 P9-P10
11		完善环境敏感目标情况说明, 核实线路沿线的环境功能区	已完善, 详见 P31-P33、P44
12		补充检测报告等相关附件	已补充相关附件, 详见附件 1~附件 7
13		明确项目运行期的环保管理要求	已明确, 详见 P61-P62

